

鸡东县养殖水域滩涂规划（2020—2030） （修订）

鸡东县农业农村局

二〇二六年八月

《鸡东县养殖水域滩涂规划（2020—2030）（修订）》编制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殷云海（县委副书记）

副组长：郑 会（农业农村局副局长）

綦伯龙（生态环境局局长）

仲 梁（水务局局长）

赵晓春（林业和草原局局长）

王建勋（自然资源局局长）

成 员：邢宇光（鸡东镇镇长）

王 猛（永和镇镇长）

刘 洋（平阳镇镇长）

王晓雪（下亮子乡乡长）

王敬彬（向阳镇镇长）

金美子（明德乡乡长）

许景硕（永安镇镇长）

邱心明（东海镇镇长）

武 智（哈达镇镇长）

金宗仁（兴农镇镇长）

姜玉美（鸡林乡乡长）

赵光辉（畜牧水产技术服务中心主任）

《鸡东县养殖水域滩涂规划（2020—2030）（修订）》编制工作技术指导组

组 长：李玉霞（县畜牧水产技术服务中心副主任）

成 员：杨振明（县畜牧水产技术服务中心）

李淑珍（县畜牧水产技术服务中心）

刘青松（县畜牧水产技术服务中心）

《鸡东县养殖水域滩涂规划（2020—2030）（修订）》编制小组

编制单位：黑龙江省龙勘水利设计有限公司

组 长：赵华超

成 员：吴诗文

王兆辰

贾 锴

宋国辉

霍奕任

徐子梁

张雪莹

张 淼

陈佳佩

刘 帅



营业执照

(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30103598460895R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黑龙江省龙勘水利设计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王陈飞

注册资本 贰仟万圆整

成立日期 2012年07月18日

住所 哈尔滨市南岗区泰山路105号哈尔滨软件园A-1-1栋4号公企

经营范围 水利工程设计、土地规划设计、土地评估咨询、土地测量咨询、土地整理；可以承揽中、小型地质灾害治理工程的设计业务；勘察专业类（工程测量）乙级；除报国务院审批的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外的市、县、乡级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及其它专项规划；水利行业（河道整治、水土保持、灌溉排涝）专业规划设计；农林行业（农业综合开发生态工程）专业乙级；黑龙江省范围内从事基本农田划定工作；测绘资质证书核定的范围从事各类工程测量经营活动；测绘技术服务；石油工程技术服务；软件开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登记机关



2022年09月20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乙级测绘资质证书 (副本)

专业类别：乙级：工程测量、界线与不动产测绘。***
单位名称：黑龙江省龙勘水利设计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哈尔滨市南岗区泰山路105号哈尔滨软件园小区A-1-1栋4号公企
法定代表人：王陈飞
证书编号：乙测资字23502451
有效期至：2027年2月17日



2022年2月18日

No. 028293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监制

目 录

第一章 总则.....	1
1.1 前言.....	1
1.2 修订依据.....	5
1.3 目标任务.....	7
1.4 规划修订的基本原则	9
1.5 规划修订的技术路线	10
1.6 规划范围.....	11
第二章 养殖水域滩涂利用评价	13
2.1 水域滩涂承载力分析	13
2.2 水产养殖产业发展分析	25
2.3 养殖水域滩涂开发总体思路	30
第三章 养殖水域滩涂功能区划定	34
3.1 功能区划定标准	34
3.2 规划修订方案	38
3.3 禁止养殖区划定	41
3.4 限制养殖区划定	27
3.5 养殖区划定.....	51
第四章 保障措施.....	82
4.1 加强组织领导	82
4.2 技术保障.....	82
4.3 经费保障.....	82
4.4 风险管理与应对	83

第五章 附则.....	84
5.1 关于规划效力	84
5.2 关于规划图件	84

第一章 总则

1.1 前言

1.1.1 原规划批复情况

鸡东县养殖水域滩涂规划（2018—2030 年）已于 2018 年 5 月 28 日通过县政府平台正式发布。

您当前的位置： 首页-政府信息公开-法定主动公开内容-规划信息-专项规划

索引号： 736916952/2023-041995

名称： 鸡东县人民政府印发鸡东县养殖水域滩涂规划的通知

成文日期： 2018-05-28

发文日期： 2018-06-04

鸡东县人民政府印发鸡东县养殖水域滩涂规划的通知

鸡政发〔2018〕15号

鸡东县人民政府印发鸡东县养殖水域滩涂规划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县政府各直属单位，有关部门：

现将《鸡东县养殖水域滩涂规划》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鸡东县人民政府

2018年5月28日

图 1-1 原规划发布通知

本次修订后规划名称统一为《鸡东县养殖水域滩涂规划（2020—2030）（修订）》。

《鸡东县养殖水域滩涂规划（2018—2030 年）》实施以来，坚守“生态优先、产业升级、农民增收”核心理念，严格遵循规划路径，通过优化功能区划、创新养殖模式、强化品牌培育等举措，在生态、产业、社会三大维度成效显著，圆满达成阶段性目标，为县域渔业高质量发展筑牢根基。生态保护方面，严格落实养殖空间管控，科学划定三类功能区域，规范水域滩涂开发秩序，为生态敏感区域筑牢安全屏障；产业发展层面，以大白

鱼、鲫鱼、鲤鱼、鲢鱼、鳙鱼、鲮鱼、草鱼、柳根子等鱼种为核心，推进规模化、标准化养殖基地建设，养殖规模与效益同步提升，产业附加值与核心竞争力显著增强。社会效益全面释放，渔业产业带动农户增收致富成效显著，群众收入水平大幅提升，为县域经济社会健康发展提供有力支撑，实现生态、经济、社会效益有机统一。

1.1.2 面临形势

（1）生态管控压力持续加大

随着生态保护红线、国土空间规划等刚性管控政策落地，鸡东县原养殖区域中部分位于生态敏感区的养殖活动需逐步退出，传统“粗放式扩张”的养殖路径已不可持续。同时，过往部分区域养殖尾水直排、饲料兽药滥用等问题导致局部水域水质波动、滩涂生态功能退化，生态修复与污染治理的任务艰巨，需要在保护生态底线与保障养殖产业存续之间寻求平衡。

（2）传统产业转型滞后制约发展

鸡东县水产养殖仍存在“小散弱”特征，部分养殖户沿用传统池塘养殖、稻田养殖模式，缺乏规模化、集约化设施，养殖品种以常规品种为主，特色优质品种占比低，市场竞争力不足。此外，养殖技术水平参差不齐，精准投喂、尾水净化等生态养殖技术推广覆盖率不高，导致资源利用效率低、养殖效益波动大，难以适应消费市场对“优质、安全、绿色”水产品的需求升级。

（3）空间布局与规划衔接不足

此前因黑龙江省农垦和森工系统行政职能移交改革、国土空间规划编

制未完成、第三次国土调查滞后等因素，原养殖水域滩涂规划存在覆盖范围不全、功能区划边界模糊等问题，部分养殖区域与城镇开发边界、农业发展空间、生态保护红线存在重叠冲突，导致养殖审批、空间管控缺乏明确依据，违规养殖与合规养殖界定不清，影响产业规范发展。

（4）渔民权益保障与转型压力凸显

生态保护红线划定后，禁止养殖区渔民需退出养殖生产，限制养殖区渔民需压缩养殖规模或调整养殖方式，部分渔民面临“失地失业”风险。同时，渔民转型就业渠道狭窄、创业能力不足，传统养殖从业者老龄化严重，接受生态养殖新技术、新模式的意愿和能力较弱，如何实现“退得出、转得稳、能增收”成为规划实施过程中的重要民生挑战。

1.1.3 规划修订背景

为进一步加强鸡东县水产养殖的规范化管理，更加科学合理开发利用鸡东县养殖水域滩涂空间资源，实现养殖水域滩涂资源的有效配置，改善水域生态环境，提升水产品质量，协调好水产养殖与资源保护和城镇化进程等方面的关系，根据鸡东县水域滩涂自然资源条件的特点，在全面实施渔业结构战略调整和加强渔业资源保护、增殖、开发与合理利用的框架下，按照《农业农村部关于印发〈养殖水域滩涂规划编制工作规范〉和〈养殖水域滩涂规划编制大纲〉的通知》（农渔发〔2016〕39号）、《黑龙江省农业农村厅〈关于修订养殖水域滩涂规划〉的通知》黑农厅函〔2024〕975号等文件的要求，在《鸡东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划定的宏观格局下，在《鸡东县养殖水域滩涂规划（2018—2030年）》的基础上，结合科学评价水域滩涂资源禀赋和环境承载力的成果，制定《鸡东县养殖水域滩涂规

划（2018—2030 年）》修订稿。

1.1.4 目的及意义

（1）维护水域生态系统完整性

通过禁止养殖区划定，保护饮用水水源地、重要水生生物栖息地、滩涂湿地等关键生态空间，避免养殖活动对水生生物多样性的破坏；同时通过养殖区生态化改造，减少养殖污染物排放，提升水域自净能力，维护“水域—滩涂—生物”构成的生态系统平衡。

（2）保障区域生态安全底线

针对以往部分区域“养殖污染导致水质恶化、滩涂退化”等问题，规划通过承载力管控、污染源头治理，防范养殖活动引发的生态风险；尤其在生态脆弱区域，通过限制养殖规模与方式，守住“生态保护红线”，为区域生态安全提供保障。

（3）提升生态系统服务功能

合理规划养殖水域滩涂可发挥多重生态服务价值：一方面，滩涂湿地作为“天然碳汇”，通过保护与修复可提升区域碳汇能力，助力“双碳”目标达成；另一方面，生态养殖模式可净化水质、固碳释氧，提升水域生态系统的调节功能与供给功能。

（4）优化产业空间布局，提升资源利用效率

基于承载力分析的功能区划，可避免“盲目扩张”导致的资源浪费，将养殖活动集中到高适配性区域，实现“优地优用”；同时通过规模化、集约化布局，降低养殖主体的设施共享成本，提升资源利用效率与产业竞争力。

（5）稳定市场供给，保障“菜篮子”安全

规划通过合理预留养殖空间、保障合规养殖规模，可稳定区域水产品产量，同时通过品种优化，满足消费者对“优质、安全、多样”水产品的需求，保障鸡东县“菜篮子”工程中的渔业供给安全，降低对外地水产品的依赖风险。

1.2 修订依据

1.2.1 相关法律法规

- （1）《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法》（2013.12.28）；
- （2）《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法典》（2026.8.15）；
- （3）《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2016.7.2）；
- （4）《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2019.4.23）；
- （5）《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保护区条例》（2017.10.7）；
- （6）《中华人民共和国湿地保护法》（2022.6.1）；
- （7）《风景名胜区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 474 号）（2016.12.1）。

1.2.2 相关政策文件

- （1）《生态环境部关于印发〈生态保护红线生态环境监督办法（试行）〉的通知》（国环规生态〔2022〕2 号）；
- （2）《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的意见》（2024.03.06）；
- （3）《自然资源部生态环境部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关于加强生态保护红线管理的通知（试行）》（自然资发〔2022〕142 号）；

(4)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关于印发《国家级自然公园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林保规〔2023〕4号）；

(5) 环境保护部办公厅、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厅关于印发《生态保护红线划定指南》的通知（2017.05）；

(6) 《黑龙江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黑龙江省国土空间规划（2021—2035年）〉的通知》（黑政发〔2024〕10号）；

(7) 黑龙江省林业和草原局《黑龙江省自然保护地整合优化方案》（2023.03）；

(8) 《黑龙江省人民政府关于鸡西市及所辖县（市、区）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范围的批复》（黑政函〔2011〕90号）。

1.2.3 地方法规

(1) 《黑龙江省土地管理条例》（2023.3）；

(2) 《黑龙江省湿地保护条例》（2018.6）；

(3) 《黑龙江省河道管理条例》（2025.5.1）。

1.2.4 部门规章

(1) 《水域滩涂养殖发证登记办法》（2010.7）；

(2) 《水产养殖质量安全管理规定》（2003.9）。

1.2.5 规范性文件

(1) 《黑龙江省实施《渔业捕捞许可管理规定》办法》（2023.5.31）；

(2) 《黑龙江省地方级自然公园管理办法（试行）》（黑林草联规〔2024〕4号）。

1.2.6 相关基础资料

- (1) 《“十四五”全国渔业发展规划》（农渔发〔2021〕28号）；
- (2) 《养殖水域滩涂规划编制工作规范》（2016.12）；
- (3) 《养殖水域滩涂规划编制大纲》（2016.12）；
- (4) 《关于修订养殖水域滩涂规划的通知》（黑农厅函〔2024〕975号）；
- (5) 《鸡东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纲要》；
- (6) 《鸡东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 (7) 《鸡东县畜禽业发展规划（2021—2025）》。

1.3 目标任务

1.3.1 规划期限

规划期限为2020年—2030年。

1.3.2 规划修订目标

结合鸡东县滩涂养殖发展现状，进一步修订《鸡东县养殖水域滩涂规划（2018—2030年）》，达到科学合理规划鸡东县水域滩涂资源，明确鸡东县养殖水域滩涂功能区域范围，依法保护重要养殖水域滩涂，进一步健全养殖业管理制度，推广生态健康养殖模式，保护和改善养殖水域生态环境的目标。在尊重水域滩涂自然属性的基础上，结合社会需求，在科学、生态、集约、节约和规范的原则下，更加高效合理地利用有限的水域养殖资源，为鸡东县的渔业经济发展服务。

1.3.3 重点任务

科学划定各类功能区，合理规划布局；调整养殖品种结构，发展名优

鱼类；完成基础设施改造，提升养殖技术水平，重视质量安全，加强示范引领；开展稻渔综合种养，促进循环经济发展；打造休闲渔业、节能降耗生态渔业、鱼米之乡等，促进产业融合发展，加强水产养殖管理，控制环境污染影响。主要重点任务包括：

（1）大力推广科技普及工作

以县技术人员为骨干，以乡镇技术人员为纽带，以全县各养殖大户为示范点，积极工作，密切配合。全面提高鸡东县鱼苗鱼种培育技术、养殖病害防治技术、生物越冬管理技术等，使全县渔业生产技术达到较高水平。

（2）科学合理调整产业结构

逐步调整渔业发展思路，明确以经济效益为中心，确立走高效渔业的发展路子，并迅速调整产业结构，提出“以市场需求为导向，适度发展名特优养殖”的战略措施。通过优化品质，达到高效生产的目的，有力地推动全县渔业经济的发展，促进渔业由数量速度型到质量效益型转变。

（3）巩固基础渔业养殖

主要区域包括鸡东镇、永和镇、平阳镇、下亮子乡、向阳镇、明德乡、永安镇、东海镇、哈达镇、兴农镇、鸡林乡 11 个乡镇和 8510 农场。区域内养殖模式包括休闲型渔业、综合型渔业、大水面绿色养殖渔业、池塘驯化渔业和名特优养殖渔业。区域内水质优良，经过检验完全符合 GB11607-89《渔业水质标准》。未来几年，将继续巩固和扩大传统养殖优势，加强技术、资金投入，发展规模化、集约化养殖。

到 2030 年，全县水产养殖面积达到 3 万亩，养殖产量达到 0.75 万吨，渔业总产值达到 1.5 亿元。渔（农）民人均收入达到 16500 元，稻田综合种

养面积（蟹、鱼、虾等）1 万亩，名特优养殖面积 20000 亩，休闲渔业面积 5000 亩。

1.4 规划修订的基本原则

（1）科学规划，横向衔接

根据规划编制工作规范和大纲的具体要求，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等法律法规，符合《鸡东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生态保护红线和自然保护地等分区管控要求，同时做好与自然资源、生态环境、水利、交通运输、文化旅游等专项规划相衔接，促进全县经济协调发展，以优化生态环境、养护增殖渔业资源、合理开发利用水域滩涂、保障渔业可持续发展为目标，依法科学划定养殖区、限制养殖区和禁止养殖区，合理布局水产养殖生产，实现养殖水域滩涂利用和管理的规范化、制度化。

（2）统筹布局，转调结合

统筹鸡东县各区域养殖业发展定位、开发强度与发展时序。坚持集中集约适度开发，多种机制确保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协同发展，统筹布局，转变发展方式，调整产业结构，推进水产养殖业提质增效，实现养殖水域滩涂的整体规划、合理储备、有序利用、协调发展。

（3）突出重点，循序渐进

充分考虑规划区域的自然、经济、社会、技术等条件和特点以及外部因素的影响，因地制宜进行养殖布局，突出重点，优先发展竞争优势明显并具有一定基础和潜力的养殖品种和产区。在充分调研的基础上，根据现代水产养殖发展的要求，尊重养殖户的生产自主权和经营决策权。积极引

导，循序渐进，分步骤、分阶段实施规划。

（4）生态优先，底线约束

坚持适时适度开发养殖水域、滩涂，处理好资源开发利用与生态环境保护之间的关系。根据资源分布状况将水产资源丰富的水域滩涂确定为养殖发展重要水域，在生态保护的基础上进行开发，以开发促保护，实现协调、可持续发展。将饮用水水源地、自然保护区、生态保护红线等重要生态保护或公共安全“红线”和“黄线”区域作为禁止或限制养殖区，设定发展底线。

1.5 规划修订的技术路线

（1）数据采集与处理方法

使用软件与技术工具介绍：本次修订工作将充分利用现代信息技术，采用 2000 国家大地坐标系统，利用地理信息系统进行数据采集、处理和分析，确保数据的准确性和实效性。

数据处理与分析：通过地理信息系统对水域滩涂数据进行处理，包括数据整理、空间分析等操作，形成可用于《规划》修订的基础数据库。在数据处理过程中，要确保数据的一致性、完整性和规范性，避免出现数据冗余或缺失。

（2）水域滩涂划定技术标准

划定标准制定：根据《国土空间规划》和农业农村部的相关要求，制定水域滩涂划定的技术标准。标准应包括水域滩涂的生态环境要求、水质标准、面积要求等方面的具体规定。划定标准应适应不同地区的实际情况，确保划定结果的科学性和适用性。

划定方法应用：在实际划定过程中，应结合地理信息系统（GIS）进行空间分析，对水域滩涂的多项指标进行综合评价。通过一系列算法，科学界定水域滩涂的具体范围。

（3）与《国土空间规划》及保护地整合成果的衔接方法

规划衔接原则：确保《规划》符合《国土空间规划》要求，通过对比分析两者的空间布局、用地性质等，解决现实及潜在的冲突或矛盾。规划衔接过程中，要重视生态红线的保护和合理利用，避免对生态敏感区、脆弱区的影响。

《规划》修订涉及保护地内容与自然保护地整合成果一致，首先确保不在自然保护地核心保护区内划定限制养殖区、养殖区，其次涉及自然保护地内禁养区、限养区、养殖区面积数值与整合后该自然保护地相关水域滩涂面积保持一致；转化后自然保护地的水域滩涂按照其性质和相关法规进行功能划定；撤销后的自然保护区内水域滩涂可列入养殖区，但养殖捕捞强度和规模需要科学规划及限定。

衔接工作流程：首先对《国土空间规划》及自然保护地整合成果中涉及滩涂区域的内容进行全面解读，确定与《规划》的重合和冲突区域；其次，通过校核调整或优化划定方案，确保有效衔接；最后，对修订后的《规划》进行全面审核并请相关部门确认，确保其符合《国土空间规划》的总体要求及与自然保护地整合成果一致。

1.6 规划范围

规划范围为鸡东县行政区域内已经进行水产养殖开发利用和目前尚未开发、但适于水产养殖开发利用的所有水域和滩涂。考虑到维护养殖渔民

的合法利益和水产养殖业今后的发展需要，编制规划应具有全面性和前瞻性，所有适于水产养殖开发利用水域滩涂均应视为养殖水域滩涂进行规划。特别说明：鸡东县兴农镇境内地区与鸡西市团山子水库交界处区域的养殖功能区域划分，以鸡西市人民政府发布的《鸡西市养殖水域滩涂规划》为准。（依据农业农村部农渔发〔2016〕39号文件第四条规定执行）

（农垦和森工已改制完成，鸡东县涉及属地为 8510 农场，本次《规划》一并纳入修订范围。）

第二章 养殖水域滩涂利用评价

2.1 水域滩涂承载力分析

2.1.1 水域滩涂资源状况

（1）地理位置

鸡东县于 1965 年建县，位于黑龙江省东南部，是黑龙江省边境县份之一，与俄罗斯陆路接壤 111 公里，地理区位独特，东与密山县相邻，北与勃利县接壤，西与林口县、鸡冠区、穆棱县为邻，南与俄罗斯搭界。是连接中国内地与俄罗斯及东北亚区域的重要节点。全县面积 3243 平方公里，下辖 8 个镇，3 个乡，123 个行政村。11 个乡镇分别是鸡东镇、永和镇、平阳镇、下亮子乡、向阳镇、明德乡、永安镇、东海镇、哈达镇、兴农镇、鸡林乡。鸡东县境内还有 8 个地方国有林场及 8510 农场。截至 2024 年末，全县户籍总人口 25.159 万人，其中农业人口 17.3688 万人，非农业人口 7.7902 万人，男性 12.7198 万人，女性 12.4392 万人，目前全县常住人口为 19.34 万人。

鸡东县历史悠久，文化底蕴深厚，是宜居宜游的秀美边城。富饶的黑土地上，承载着千年古城，特色朝鲜风情，更是红灯记故事发生地，肃慎文化、民俗文化、红色文化交相辉映。鸡东县的交通便利，区位优势明显。县城距哈尔滨 461.7 公里，距当壁镇、吉祥、绥芬河三个口岸分别为 100 公里、230 公里和 250 公里，距鸡西市区 15 公里。国家铁路林密线、201 国道、方虎公路和建鸡高速公路贯穿东西，县城距兴凯湖机场仅 8 分钟车程。构成了铁路、公路、航空立体式的交通网络。鸡东更是被誉为“龙江矿产

资源大县”。现已发现各类矿产 44 种，其中，萤石、水晶、熔炼水晶、铂、钯的储量均列全省第 1 位，煤炭资源可采储量 18 亿吨，硅藻土储量 92 亿吨。盛产水稻、玉米、大豆、瓜菜、烤烟、紫苏等粮食和经济作物。粮食产量稳定在 15 亿斤以上，森林覆盖率达 46.1%。盛产人参、松茸等 300 余种野生中药材和榛蘑、榛子、蕨菜等 50 余种山特产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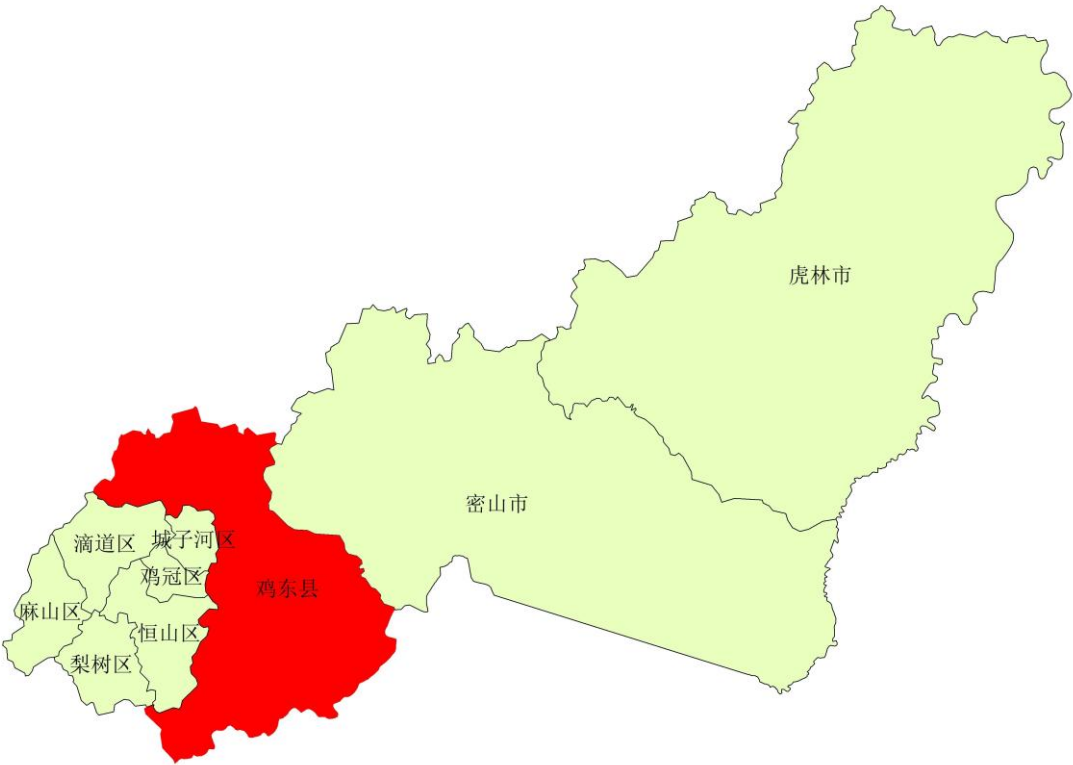


图 2-1 鸡东县地理位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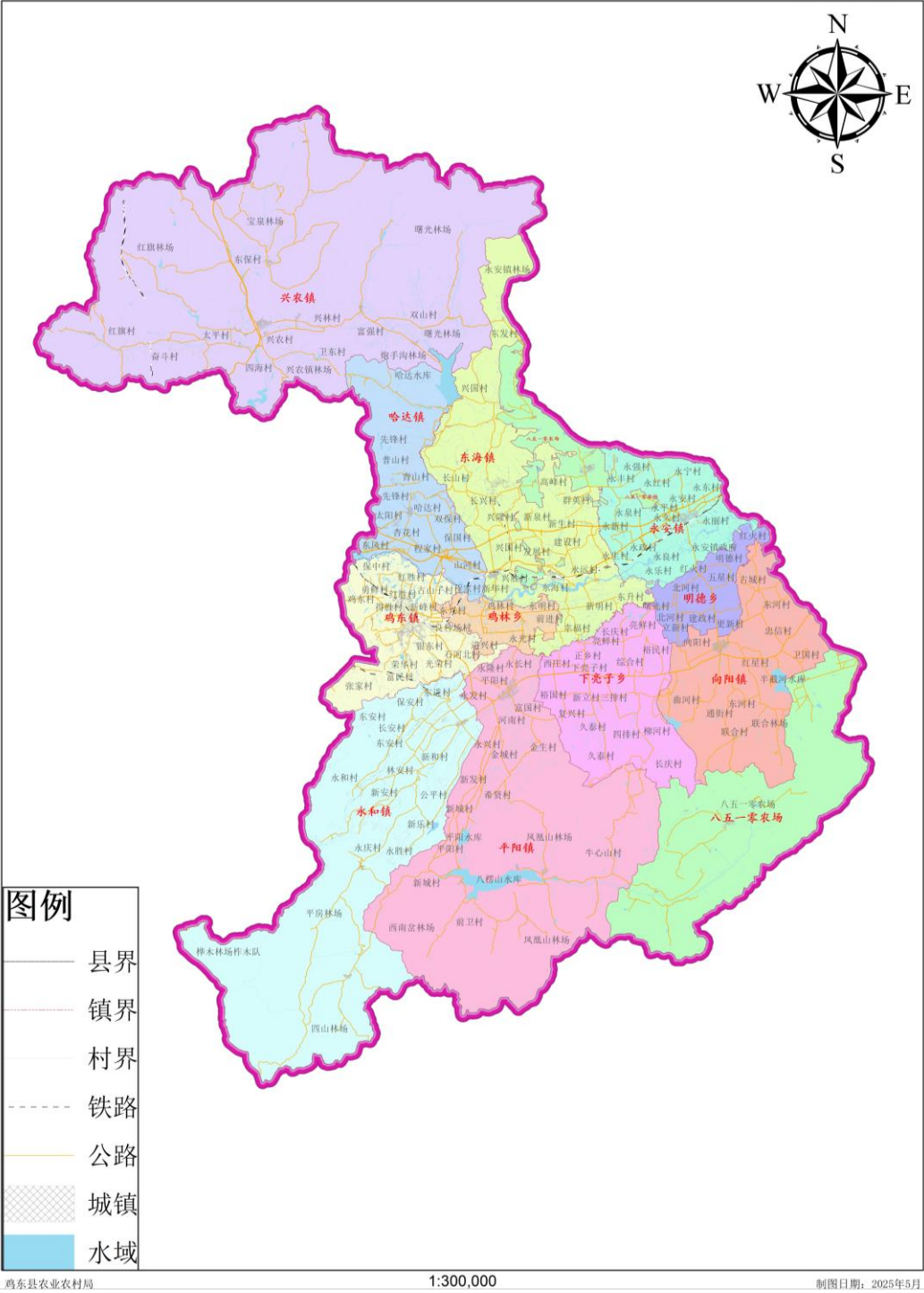


图 2-2 鸡东县行政区划图

（2）地质地貌

地形地貌：鸡东县地处完达山西南端和太平岭东北端之间，属低山丘陵。南北高，中间低，西高东低。鸡东县地貌可划分为三种类型，全县低山丘陵区占总面积的 66%，丘陵漫岗区占 24%，冲积平原占 10%。鸡东县内山脉均属长白山系，完达山余脉那丹哈边阿岭位于鸡东县北部，太平岭余脉波格拉尼池内山脉（边境山脉）位于该县南部，主要山峰有洞子沟横背山、姜顶子山、坪稍山、万宝山、石砾山、破石缙子山、迎面山、老秃山、红叶山等。县内最高峰为西大翁，海拔 880.6 米，最低为东界穆棱河漫滩，海拔 145 米，最大比高 680 米，一般在 100—300 米，地形起伏较大，局部山势陡峻，森林密布。东南部逐渐过渡为穆棱河河谷平原，海拔低于 200 米，地势平坦，是主要的农业耕作区和人口聚居地，总体形成“七山半水二分半田”的立体格局。

地质特征：鸡东县地层属天山—兴安分区的鸡西小区，县内地层分布广泛，发育较全，从元古界到新生界均有出露。分布面积占全县总面积的 40%。其中，中生界及新生界地层最为发育。县内的侵入岩较少，主要分布于北部及南部山区，出露面积约占全县总面积的 10% 左右。以中深成相岩石为多，主要为花岗岩类及少量浅成相的花岗岩石。鸡东县处于亚洲环太平洋新华夏系第二巨型褶皱隆起带的北部，著名的“敦密”（敦化—密山）深断裂斜贯该县中部，根据地层发育情况，建造特征等划分为东西向，华夏系，新华夏系及华夏式构造。占鸡东县总面积的 4/5 左右的基岩山区，起伏较大，切割较深，中部开阔平坦的穆棱河谷，堆积了较厚的松散砂砾石层，基岩山区前地带为沿河谷方向分布的低缓丘陵台地。

鸡东县复杂的地质构造和多样的地貌类型，不仅造就了“山水林田湖草”的复合生态系统，也孕育了丰富的自然资源。同时，山地地貌作为区域生态屏障，对涵养水源、调节气候、维护生物多样性具有重要意义，是黑龙江省东部生态安全格局的关键节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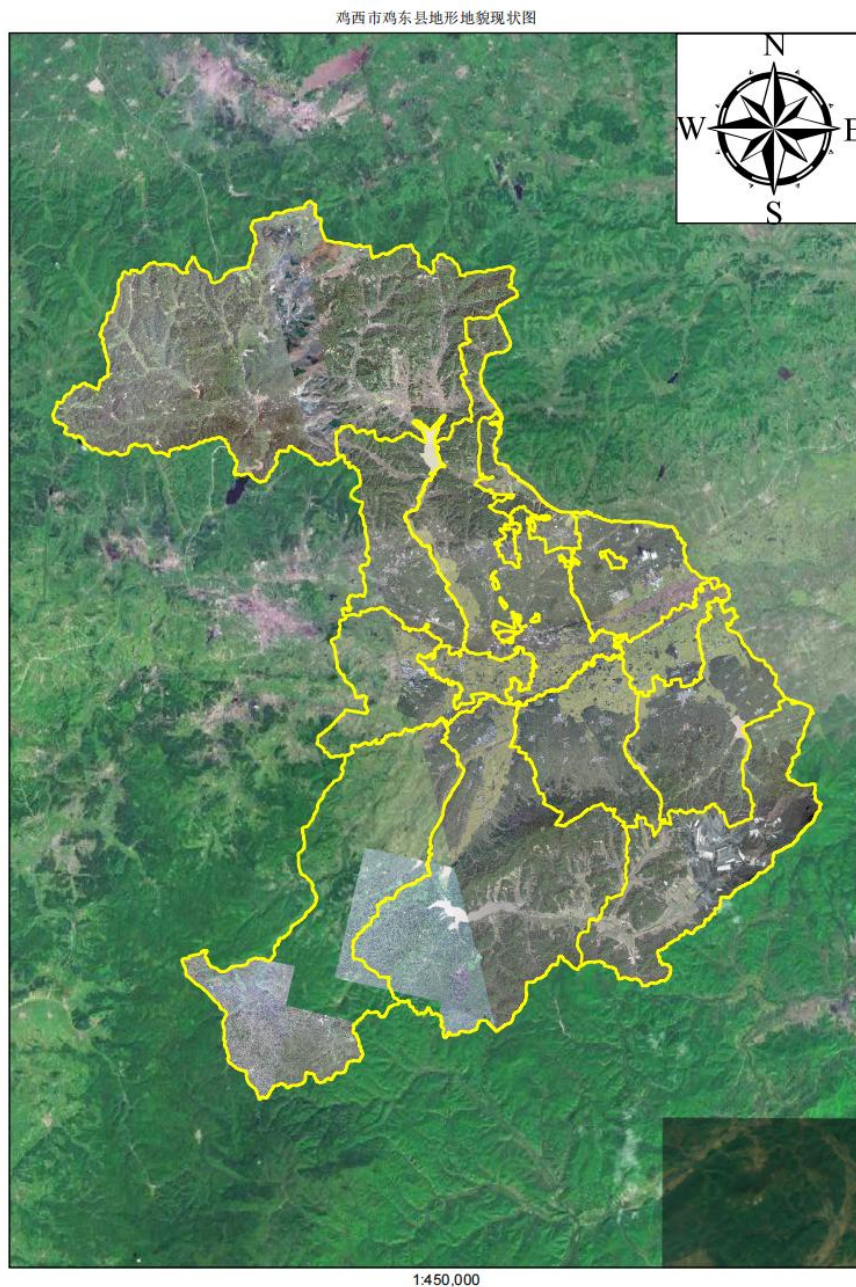


图 2-3 鸡东县地形地貌现状图

（3）类型范围、面积数量

类型范围：鸡东县拥有 5 条主要河流（穆棱河、哈达河、黄泥河、大石头河、锅盔河）和 13 座大中小型水库（其中：中型水库 3 座，分别为八楞山水库、哈达水库和半截河水库。小型水库 10 座，分别为曲河水库、永胜水库、长山水库、先锋水库、卫东水库、三新水库、平阳水库、西大坡水库、凤凰山水库和麒麟山水库），境内河流均属穆棱河水系，穆棱河横贯本县中部、有二、三级支流一百余条，多分布在低山丘陵和丘陵漫岗区，呈现出“山地为主、丘陵平原镶嵌、水系密布”的立体格局。

面积数量：鸡东县地表水总集水面积 3243 平方公里，平均年降水量为 517.3mm，全县平均径流总量 4.34 亿立方米，其中低山丘陵区年径流总量为 3 亿立方米，丘陵漫岗区为 1 亿立方米，穆棱河冲积平原区为 0.34 亿立方米。本县丰水年径流总量为 7.5 亿立方米，特旱年径流总量为 1.98 亿立方米。丰水年与枯水年水量相差悬殊，是年际间旱涝不均的重要原因之一。

穆棱河发源于穆棱市窝集岭，向东北流经鸡西市、鸡东县、密山市和虎林市，后注入乌苏里江。全长 635 公里，流域面积 17800 平方公里。经本县河长 55.57 公里，西从鸡冠山北起向东流经鸡东、哈达、鸡林、东海、永安、明德、向阳 7 个乡镇。

哈达河位于鸡东县穆棱河中游，是穆棱河左岸主要支流。发源于鸡东县兴农镇尖山北侧，全长 48 公里，流域面积 542.7 平方公里。

黄泥河位于鸡东县穆棱河中下游，是穆棱河右岸第一大支流，源于向阳镇红叶山南侧，全长 77.5 公里，经平阳镇到东海镇东升村流入穆棱河。流域面积 772.4 平方公里。

大石头河发源于穆棱市与东宁市交界，经桦木林场、永和镇、平阳镇流入黄泥河。全长 76.7 公里，流域面积 468.5 平方公里。

锅盔河发源于锅盔砬子北煤窑西山西侧，河流围绕锅盔砬子向西南流，后经三道岭子林场向东流，经过鸡密铁路，最终在鸡东县永安镇永东村东南汇入穆棱河。全长约 98.8 公里，流域总面积达到 618 平方公里。

表 2-1 鸡东县主要河流信息表

序号	河流名称	发源地	全长(公里)	流域面积 (平方公里)
1	穆棱河	穆棱市窝集岭	635	17800
2	哈达河	鸡东县兴农镇尖山北侧	48	542.7
3	黄泥河	鸡东县向阳镇红叶山南侧	77.5	772.4
4	大石头河	穆棱市与东宁市交界	76.7	468.5
5	锅盔河	锅盔砬子北煤窑西山西侧	98.8	618

哈达河水库位于鸡东县哈达镇境内，地处完达山系，那丹哈达岭由东向西延伸。于 1971 年 11 月建成，全长 470 米，最大坝高 21 米，汛限水位 218.97 米，设计蓄水量 9997 万立方米，枢纽工程由大坝、输水洞、溢洪道 3 个部分组成。

八楞山水库位于鸡东县平阳镇境内，坐落在穆棱河支流南黄泥河上，于 1996 年 10 月 1 日建成，全长 540 米，坝高 25 米，汛限水位 221.35 米，设计蓄水量 9990 万立方米，枢纽工程由土坝、输水洞、溢洪道 3 个部分组成。是以灌溉为主，兼顾防洪、养鱼、旅游等功能的多年调节水库。

半截河水库位于鸡东县向阳镇境内，坐落在穆棱河支流半截河上，于1963 年建成，全长 784 米，最大坝高 13.5 米，汛限水位 176.82 米，设计蓄水量 1295 万立方米，是一座以灌溉，防洪为主，兼顾养鱼等综合利用的中型水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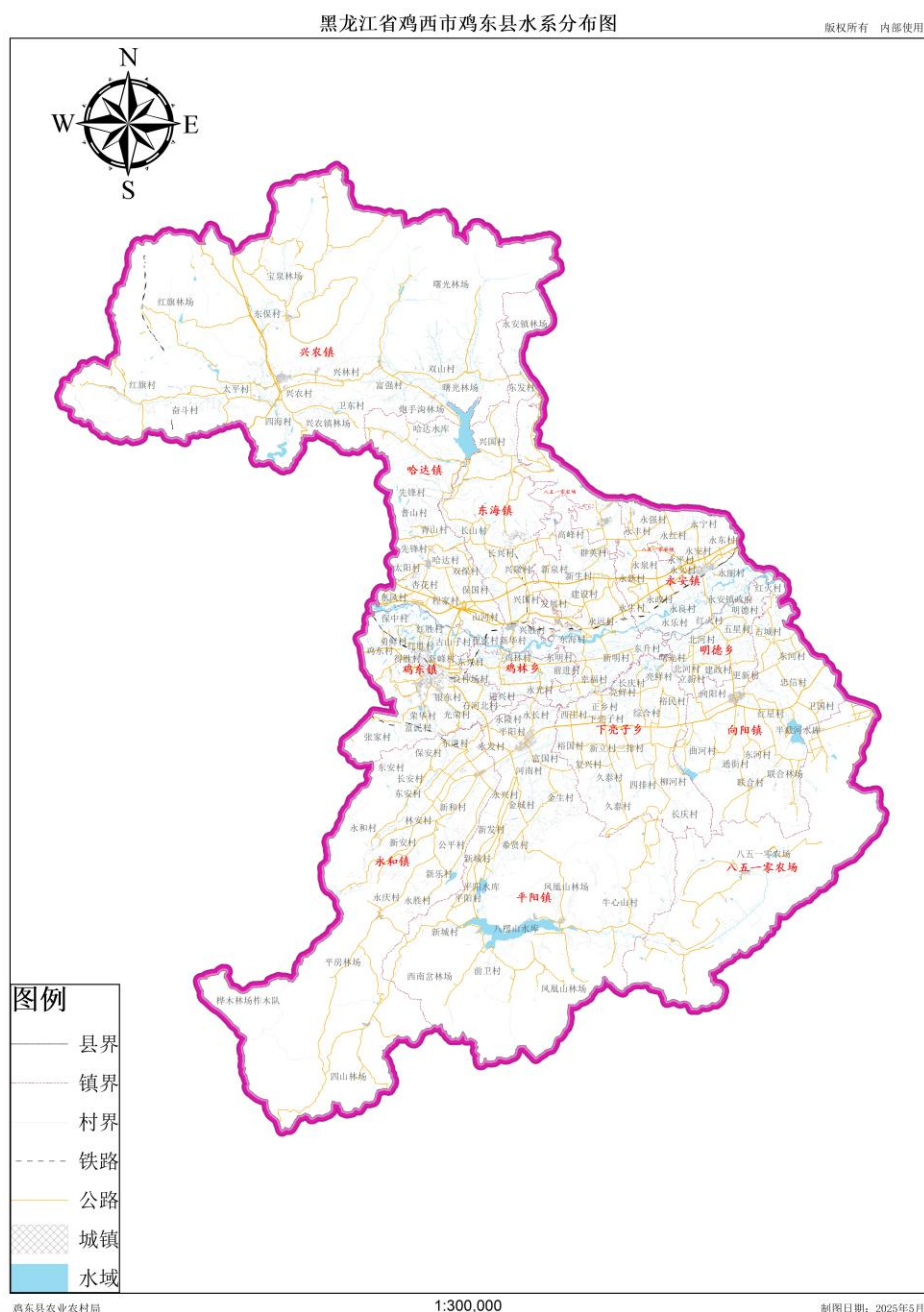


图 2-4 鸡东县水系分布图

表 2-2 鸡东县中型水库信息表

序号	水库名称	位置	汛限水位 (米)	最大库容量 (万立方米)
1	哈达河水库	鸡东县哈达镇	218.97	9997
2	八楞山水库	鸡东县平阳镇	221.35	9990
3	半截河水库	鸡东县向阳镇	176.82	1427

2.1.2 自然气候条件

(1) 水文

地表水：鸡东县地表水总集水面积 3243 平方千米，全县平均年降水量为 517.3 毫米，平均径流总量为 4.34 亿立方米，丰水年径流总量为 7.5 亿立方米，特旱年径流总量为 1.98 亿立方米。年际间水量差异大。降水集中于 6-8 月份，此间平均降水量为 295 毫米，占全年降水量的 59.05% 左右。

地下水：鸡东县地下水年总补给量 4.8 亿立方米，开采量 2.16 亿立方米，为补给量的 45%。补给以大气降水入渗补给为主，由于鸡东县县界基本以流域分水岭为界，所以侧向补给量较少。鸡东县地下水的形成与分布除受气象水文条件影响外，还受地层岩性及地质构造条件的控制。根据含水介质岩性和含水空隙类型，鸡东县地下水类型可划分为松散岩层孔隙潜水、碎屑岩类型孔隙裂隙承压水、玄武岩孔洞裂隙水和一般基岩裂隙水。

(2) 水质

地表水环境：近年来，鸡东县通过落实“河湖长制”，开展相关清理整治专项行动，推进河道整治、农村污水治理、农业面源污染防治等措施改善水质，例如加强穆棱河流域生态修复，严控工业企业废水排放。境内

水域水质条件良好，乡镇坐落集中，大量生活用水和陆源径流带入丰富的有机和无机营养盐类，使水质肥沃，有利于以鱼类为主的饵料生物的繁衍生长，促进食物链的良性循环，符合国家渔业用水标准，亦基本符合功能区划要求。

水库水质：主要用于灌溉和旅游，水质以Ⅲ类为主。溶解氧在每升 5-7 毫克之间。相关部门会定期对水库水质进行监测和维护，以确保其符合要求。

饮用水水源：县城及乡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多取自地下水，水质达标率较高，符合《地下水质量标准》（GB/T 14848）Ⅲ类标准。

特色水资源：如百龄露天然硅水等地下水，因富含偏硅酸等矿物质，被作为优质矿泉水开发，水质指标符合饮用天然矿泉水标准（GB 8537）。

（3）气候

鸡东县属中温带大陆性季风气候，春季干旱多风，夏季温和多雨，秋季降温快初霜早，冬季寒冷少雪干燥，年平均气温 4.8℃，年无霜期 143 天。全年日照总数 2605.1 小时，3 月上旬逐渐解冻，4 月上旬平均气温回升至 0℃以上，5 月上旬平均气温回升至 10℃以上。主导风向为西风，年平均风速为 3m/s，风速≥3m/s 的现象主要集中于每年 3 月至 6 月和 10 月至 11 月期间。历年最大降水量为 946.9 毫米，最小降水量为 303.3 毫米，月最大降水量 318.8 毫米，全年平均降水量 517.3 毫米。年降水量主要集中在 6-8 月份，占全年降水量的 59.05%，风能资源比较丰富，雨量充沛，地下水资源丰富，水系发达，水质良好，对发展水产养殖业非常有利。

（4）自然灾害

气象灾害：气候因素所造成的自然灾害较多，春旱、秋涝、冰雹、早霜、台风等，导致农产量下降。

地质灾害：山区（如南部山地）因降水集中、植被破坏，易发生轻度水土流失，导致土壤肥力下降。

生物灾害：玉米螟、大豆蚜虫等虫害频发，受气候变暖影响，部分害虫越冬基数增加。松毛虫、天牛等对针叶林构成威胁，也需监测防治。

防灾减灾措施：一是修建水库、堤防加固，提升防洪抗旱能力。二是建立灾害预警系统，及时发布暴雨、低温等预报。三是推进退耕还林、小流域治理，减少水土流失。四是推广耐旱作物、温室大棚，降低气象灾害损失。

2.1.3 水生生物资源状况

（1）浮游植物

鸡东县各类水域浮游植物较丰富，对渔业生产的发展起着重要的作用。鸡东县范围内浮游植物种类有一百余种，绿藻、硅藻等藻类在鸡东县的水域中大量存在，绿藻是水域生态系统中的重要初级生产者，通过光合作用为其他生物提供氧气和有机物质；硅藻是许多水生动物的重要食物来源，能为鱼类直接和间接提供天然活饵料，其细胞壁富含硅质，在水体中具有一定的沉降作用，对水体的透明度和营养物质循环都有影响。浮游植物是水体溶氧的主要制造者，占溶氧来源的 80%~90%。

（2）浮游动物

浮游动物是鱼类食物链的重要环节，其密度是评估水域自然生产力的

依据之一。鸡东县的浮游动物有一百余种，包括原生动物、轮虫、枝角类和桡足类等。轮虫个体较小，是鱼类、虾蟹类育苗时的优良饲料。枝角类俗称红虫或鱼虫，它们在春季随着气温、水温的升高从而大量繁殖。浮游动物是水域中的初级消费者，是草鱼、鲤鱼等多种鱼类小规格苗种喜食的天然活饵料，在食物链中起着承上启下的作用，对维持水生态系统结构和功能的完整性具有重要意义。

（3）底栖动物

鸡东县水域的底栖生物较为丰富，主要种类有环节动物（水丝蚓、蛭类）；软体动物（螺类、蚌类）；节肢动物（摇蚊幼虫、虾类、蟹类）；鱼类（大白鱼、鲤鱼、鲫鱼）等。底栖生物在鸡东县水域生态系统中具有重要作用，参与物质循环和能量流动，同时也是许多经济水生动物的食物来源，对维持水域生态平衡起着关键作用。

（4）水生维管束植物

水生维管束植物是淡水生态系统的生产者，为水域生态系统提供了初级生产力，是食物链的重要环节，同时可以吸收水体中的氮、磷等营养物质，起到净化水质的作用。常见种类有挺水植物（芦苇、香蒲、荷花）；浮叶植物（睡莲、菱）；沉水植物（金鱼藻、苦草）；漂浮植物（紫背浮萍、水浮莲）。水生维管束植物是鸡东县水域生态系统的“绿色基石”，其多功能性对当地生态保护、经济发展和人居环境改善具有不可替代的作用。

2.1.4 水域环境状况

鸡东县通过一系列举措，水域环境状况整体呈现良好态势并不断改善。

水质方面：穆棱河出境断面水质稳定，哈达河水库、八楞山水库等水质较好，为周边灌溉提供优质水源，既保障了农业生产，也保障了生态环境的稳定。乡（镇）级水源地水质全部达标，为居民生活用水提供了安全保障。

生态保护方面：全面推行河湖长制：集中清理沿河、水库等周边垃圾，排查河湖“四乱”问题，整治小微水体，确保水域环境有人管、有人护。同时加强了河流治理，投入资金对河流的河岸堤防进行综合治理，不仅提高了防汛和抗旱能力，还惠及了沿岸村民，保护了万亩耕地，既减少了水土流失，也稳定了河流生态环境。但仍应进一步加大监管和保护力度。如降雨天气时，县域内多条河流、水库、池塘水位上涨，水流湍急，可能会对岸边生态造成一定冲击，且存在安全隐患。同时，随着经济发展，工业、农业和生活等方面对水域环境可能产生的影响，也应持续关注。

2.1.5 水域滩涂承载力评价

鸡东县水域滩涂资源丰富，雨量充沛，无霜期长，水生生物资源丰富，水域环境水质优良且无污染，适合发展淡水水产品养殖业。养殖模式主要有水库养殖、池塘养殖、塘坝养殖，大部分水面养殖方式是粗养，所以养殖产量都在水域环境承载范围内，未对水域环境造成压力。

2.2 水产养殖产业发展分析

2.2.1 水产养殖发展现状

（1）养殖规模稳定

全县养殖水面面积稳定在 3 万亩，这一相对固定的水域面积为水产养殖产业提供了较为稳定的发展空间。各种养殖形式均在稳定的面积范围内

进行合理规划和布局，有利于养殖户长期投入和经营，也便于政府相关部门进行统一的管理和指导。同时经过多年的发展，鸡东县从事水产养殖行业的人员也相对稳定，这有利于养殖技术的传承和创新，促进养殖产业的持续发展。

（2）产量效益良好

在养殖规模稳定的基础上，通过不断推广先进的养殖技术、优化养殖管理措施以及调整养殖品种结构，鸡东县的水产品产量呈现出稳定增长的态势。2024 年水产品产量达 0.75 万吨，渔业产值实现 1.4 亿元。水产养殖实现产量和效益双丰收。

（3）品种资源多样

鸡东县鱼类资源十分丰富，有大白鱼、鲫鱼、鲤鱼、鲢鱼、鳙鱼、鲑鱼、草鱼、柳根子等。同时还引进了寒地小龙虾、河蟹等，满足了不同的市场需求。

（4）技术支持有力

鸡东县农业农村局技术人员常年深入乡村，到各个养殖点向渔民传授养殖技术、病害防治知识，及时解决养殖户在养殖过程中遇到的疑难问题，使水产养殖户的技术水平获得了有效提升。

（5）养殖模式多元

当地采用渔稻结合的综合养殖，提高了水体空间利用率，增加了经济效益，还鼓励县城近郊乡镇的养鱼户发展休闲渔业，拉长了渔业产业链条。同时带动了旅游等相关产业的发展。

（6）政策支持到位

鸡东县高度重视养殖业发展，以打造践行“大食物观”为指导，充分发挥寒地黑土优势，积极引进优质品种，推广先进养殖技术。当地政府依据相关政策，扶持水产养殖产业发展，为养殖户提供了良好的政策环境。在水产主推技术适用范围内，以乡镇为单位，以基层农技推广体系为支撑，形成主推技术操作规范，发挥试验示范基地、科技示范主体等示范展示和引领带动作用，组织专家、农技人员开展技术指导和集中培训，引导广大养殖户科学应用渔业先进适用技术。

2.2.2 区域经济发展方向

区域经济概况：

经初步核算，2024 年鸡东县地区生产总值为 969451 万元，按不变价格计算，比上年增长 0.5%，增速高于全市 1.6 个百分点。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为 318,762 万元，比上年增长 2.8%；第二产业增加值为 134255 万元，下降 13.8%；第三产业增加值为 516434 万元，增长 3.7%，分别拉动经济增长 1.0、-2.0、1.5 个百分点。三次产业结构由上年的 35.9:18.0:46.1 调整为 32.9:13.8:53.3。常住人口人均地区生产总值 50126 元。（注：增加值绝对值按现价计算，增长速度按不变价计算。）

鸡东县发展方向：（1）壮大主导产业，推进新型工业化：不断壮大“五大主导产业”，加快动能转换，全力打造具有区域竞争力的制造业新高地。

（2）加强招商引资，把握政策契机：精准把握国家政策导向，抢抓产业梯度转移契机，围绕重点领域，滚动谋划项目。

（3）优化营商环境，服务企业发展：持续优化营商环境，围绕企业需求，帮助企业破解难题，助力企业放开手脚干事业，心无旁骛谋发展。

（4）发展现代农业，推动产业升级：继续巩固农业基础地位，大力发展现代农业。

（5）培育新兴产业，激发经济活力：积极培育和发展数字经济、生物经济、冰雪经济等新兴产业。

（6）推动绿色发展，加强生态保护：在经济发展过程中，注重生态环境保护，推动绿色发展。发展绿色食品产业、新能源产业等，实现经济发展与生态保护良性互动，促进可持续发展。

2.2.3 水产养殖前景预测

（1）发展优势

自然条件优越：穆棱河流经鸡东县境内 55.57 公里，为水产养殖提供了丰富的优质水源。同时，县内拥有多座水库，沟岔纵横，泡泽、坑塘星罗棋布，水域面积广阔，为鱼类等水生生物提供了适宜的栖息和生长环境。且鸡东县气候条件适宜，四季分明，夏季气候温和，水温适宜，有利于水产养殖品种的生长和繁殖。县内水域受污染程度相对较低，水质清澈，溶氧量高，富含多种矿物质和营养物质，有利于鱼类等水生生物的健康生长，能够产出品质优良的水产品。

错峰上市优势：鸡东县生产的寒地小龙虾能在南方小龙虾的市场空白期上市，此时市场供应少，需求相对旺盛，产品供不应求，价格也相对较高，能为养殖户带来较好的经济效益，也有利于开拓和巩固市场份额，提升水产品品质和市场竞争力。

消费需求增长：随着人们生活水平的提高，对水产品的消费需求不断增加。水产品富含优质蛋白质、不饱和脂肪酸等营养成分，符合人们对健

康饮食的追求。鸡东县丰富的水产养殖品种，如大白鱼、鲫鱼、鲤鱼、柳根子、鲢鱼、鳙鱼、鲮鱼、草鱼、寒地小龙虾等，能够满足不同消费者的需求，也能降低单一品种养殖的市场风险。

综合养殖模式带动：当地采用了渔稻结合的综合养殖模式，不仅提高了水体空间利用率，降低了养殖成本，还生产出更绿色、生态的水产品，迎合了消费者对绿色、环保食品的需求，有助于提升产品的市场竞争力，进一步拓展市场。

休闲渔业拓展市场：鸡东县鼓励县城近郊乡镇的养鱼户发展休闲渔业，开展垂钓、旅游、娱乐项目。这种模式将水产养殖与休闲旅游相结合，吸引了大量县内外游客，不仅增加了养殖收入，还带动了旅游、餐饮、住宿等相关产业发展，拓展了水产养殖的市场空间。

技术推广助力：鸡东县农业农村局等相关部门积极推广水产养殖技术，为养殖户提供全方位的技术支持，有助于提高水产养殖的产量和质量。

（2）发展方向

优化养殖品种结构：继续引进和推广适宜当地水域环境和市场需求的名优品种。同时，加强对本地特色野生鱼类品种的保护性开发和养殖，丰富养殖品种，满足不同消费者的需求。

提升养殖技术水平：进一步加强水产技术推广工作，依托鸡东县农业农村局等相关部门，组织专家和农技人员深入基层，开展技术指导和集中培训，提高养殖户的科学养殖水平，包括苗种培育、饲料投喂、水质调控、疫病防控等方面的技术。推动智慧养殖技术的应用，如利用物联网设备实现对养殖环境的实时监测和远程控制，提高养殖生产的精准化和智能化程

度。

发展生态养殖模式：大力推广稻渔种养结合模式，如稻田小龙虾、稻田泥鳅、稻蟹养殖等，实现“一水两用，一田双收，粮渔双赢”。同时，继续发展综合养殖模式，促进养殖废弃物的循环利用，降低养殖成本，减少环境污染，生产出更绿色、生态的水产品，这不仅提高了水域滩涂的综合利用率，还拓展了产业功能，增加了产业附加值。

拓展产业功能：积极发展休闲渔业，鼓励更多县城近郊乡镇的养鱼户开展垂钓、旅游、娱乐项目，打造集休闲、娱乐、观光、科普于一体的休闲渔业基地，带动旅游、餐饮、住宿等相关产业的发展。

加强品牌建设与市场开拓：培育和打造具有鸡东县特色的水产品品牌，加强品牌宣传和推广，提高产品的知名度和美誉度。积极组织养殖户参加各类农产品展销会、推介会，拓展销售渠道，加强与电商平台合作，开展线上销售，提高产品的市场占有率。

推动产业化发展：扶持壮大水产养殖龙头企业，鼓励企业通过“公司+农户”“合作社+农户”等经营模式，带动广大养殖户发展，实现规模化养殖、标准化生产、产业化经营，提高水产养殖产业的组织化程度和抗风险能力。

2.3 养殖水域滩涂开发总体思路

2.3.1 总体目标

以“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五大发展理念为指引，紧密结合鸡东县的经济 development 需求与生态保护要求，对水域滩涂资源禀赋及环境承载力展开科学评估。在此基础上，科学划分各类养殖功能区，合理布局水

产养殖生产活动，稳固基本养殖水域，切实保障渔民的合法权益，全力保护水域生态环境，确保有效供给安全、环境生态安全以及产品质量安全，达成提质增效、减量增收、绿色发展、渔民富裕的发展总目标。

2.3.2 保障养殖权益

（1）稳定基本养殖水域：明确并保障渔民正常生产生活所需的养殖水域，依法对商品鱼基地等重要养殖水域予以重点保护，确保养殖水域的稳定性和可持续利用性。

（2）完善制度：进一步健全和完善以养殖证为核心的养殖管理制度，加强水域滩涂养殖登记发证工作，依法确认渔民使用水域滩涂从事水产养殖的合法权利，为渔业养殖生产提供坚实的法律保障。

2.3.3 优化产业布局

（1）调整水产养殖布局：综合考量鸡东县的地缘优势、资源特点以及市场需求，合理调整和规划优质水产养殖（种苗）区的布局。例如，可在水资源丰富、水质优良的区域，重点发展特色水产种苗培育产业；在交通便利的地区，布局商品鱼养殖基地，以降低运输成本，提高市场竞争力，促进水产养殖行业的持续健康发展。

（2）推动产业多元化发展：在稳定传统池塘养殖的基础上，积极发展生态养殖、设施养殖，并引导设施养殖向工厂化循环水养殖方向转型升级。大力推广稻田综合种养模式，充分利用稻田的水域空间，实现稻鱼互利共生，挖掘闲置土地资源的潜力，形成多元化的水产养殖产业格局。

2.3.4 加强生态环境保护

（1）控制养殖规模与密度：依据水域滩涂的承载力评价结果，科学合

理地控制养殖规模和密度，避免过度养殖导致水体富营养化、生态系统失衡等问题。推广生态养殖技术，如生物净化、立体养殖等，降低养殖对环境的负面影响。

（2）治理养殖污染：督促水产养殖生产者切实履行环境保护主体责任，积极推进集中连片老旧池塘的标准化改造工作。完善进排水分离设施，合理配备集中处理尾水的池塘及沟渠，严格执行国家水产养殖尾水排放相关标准。鼓励采用物理、化学、生物等多种先进技术手段，对养殖尾水进行有效处理，保护水域生态环境。

2.3.5 科技支撑与创新驱动

（1）推广先进养殖技术：积极引进和推广先进的水产养殖技术，如精准投喂技术、水质在线监测技术、智能化养殖设备等，提高养殖生产的科技含量和管理水平。加强与科研院所的合作，开展产学研联合攻关，解决养殖生产中的关键技术难题。

（2）培育优良品种：加大对水产优良品种的培育和引进力度，优化养殖品种结构。结合鸡东县的气候、水质等自然条件，筛选出适宜本地养殖的生长快、品质优、抗逆性强的品种，提高养殖产品的市场竞争力和经济效益。

2.3.6 加强规划衔接与管理

（1）规划衔接：将鸡东县养殖水域滩涂规划置于区域整体空间布局的框架下进行综合考虑，确保与《鸡东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鸡西市“十四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等相协调，同时与城市建设、交通、旅游、环保等其他相关专项规划紧密衔接，避免出现规划冲突和矛盾，

促进区域经济的协调可持续发展。

（2）加强管理与监督：建立健全养殖水域滩涂管理的长效机制，加强对养殖生产过程的监督管理。维护良好的养殖生产秩序。加强对养殖投入品的监管，确保水产品质量安全。

第三章 养殖水域滩涂功能区划定

3.1 功能区划定标准

依据《国土空间规划》和农业农村部关于印发《养殖水域滩涂规划编制工作规范》《养殖水域滩涂规划编制大纲》的通知，结合鸡东县养殖现状和水域自然条件及生产特点，将水域养殖区域划分为禁止养殖区、限制养殖区、养殖区三类。

3.1.1 基本功能区划定

（1）禁止养殖区划定标准

耕地及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除稻渔综合种养区外，其他涉及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内的水域滩涂，原则上划为禁止养殖区，以确保耕地面积不减、质量不降。

生态保护红线核心区域：包括整合优化后的自然保护地核心保护区、重要水源涵养区、河湖自然岸线、生物多样性维护区、生态极敏感区及极脆弱区、水土保持区、防风固沙区等生态功能极其重要的区域，以及目前无明显人类活动、具有潜在重要生态价值的其他区域（诸如极小种群物种分布的栖息地、国家一级公益林、重要湿地、国家级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沙化土地封禁保护区、野生植物集中分布地等）核心及确需要严格保护区的水域滩涂，按照法律法规及地方管理要求一般划为禁止养殖区。

饮用水水源地一级保护区、自然保护地核心保护区、国家级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核心区等重点生态功能区划为禁止养殖区，禁止开展水产养殖。

城镇开发边界：为避免对城镇生态环境造成不利影响，城镇开发边界

内的水域滩涂，划为禁止养殖区。

自然灾害综合风险重点防控区及其他高风险区域：包括地震、地质灾害、洪涝等自然灾害综合风险防控重点区域，战略性矿产资源安全保障核心区及接续区，以及历史文化保护线范围内的水域滩涂，原则上均划为禁止养殖区，以降低自然灾害、矿业生产对水产养殖业的影响，加强对历史文化遗产保护并确保生态安全。

禁止在港口、航道、行洪区、河道堤防安全保护区等公共设施安全区域开展水产养殖。

禁止在有毒有害物质超过规定标准的水体开展水产养殖。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禁止从事水产养殖的区域。

（2）限制养殖区划定标准

限制在饮用水水源二级保护区、自然保护地一般控制区、国家级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实验区、风景名胜区、生态保护红线非核心区域等生态功能区开展水产养殖，在以上区域内进行水产养殖的应采取污染防治措施，污染物排放不得超过国家和地方规定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限制在重点湖泊水库等公共自然水域开展网箱围栏养殖。重点湖泊水库饲养滤食性鱼类的网箱围栏总面积不超过水域面积的 1%，饲养吃食性鱼类的网箱围栏总面积不超过水域面积的 0.25%。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限制养殖区。

（3）养殖区划定标准

鸡东县养殖区主要为淡水养殖区，包括池塘养殖区、湖泊水库养殖区和其他养殖区。池塘养殖包括普通池塘养殖和工厂化设施养殖等，湖泊水

库养殖包括网箱养殖、围栏养殖和大水面生态养殖等，其他养殖包括稻田综合种养等。按照《国土空间规划》，养殖区主要集中在农业空间内的水域滩涂。这些区域适合发展水产养殖，并能在生态保护和资源利用之间找到平衡。此外，生态保护红线核心保护区域之外的水域滩涂，历史上有原住民或其他合法权益主体从事水产养殖活动的区域，可规划为养殖区，养殖活动可继续，但应严格控制规模强度，防止破坏生态环境，确保可持续发展。并根据池塘养殖、大水面养殖、设施养殖等不同的养殖模式进行分区规划，清晰地标明各区域的四至范围。为各类养殖模式提供适宜的发展空间，推动养殖生产的规范化和科学化。

表 3-1 养殖水域滩涂功能区划表

一级		二级		三级	
代 码	名 称	代码	名称	代码	名称
1	禁 养 区	1-1	生态保护红线核心区 域禁养区	1-1-1	自然保护地核心保护区禁养区
				1-1-2	河湖自然岸线禁养区
				1-1-3	重要水源涵养区禁养区
				1-1-4	生物多样性维护区禁养区
				1-1-5	水土保持区禁养区
				1-1-6	防风固沙区禁养区
				1-1-7	生态极敏感区及极脆弱区禁养区
				1-1-8	其他生态功能极其重要区域禁养区

一级		二级		三级	
代 码	名 称	代码	名称	代码	名称
				1-1-9	目前无明显人类活动,具有潜在重要生态价值的区域核心禁养区
		1-2	饮用水水源地一级保护区禁养区		
		1-3	城镇开发边界禁养区		
		1-4	耕地及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禁养区		
		1-5	国家级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核心区禁养区		
		1-6	自然灾害综合风险重点防控区及其他高风险区域禁养区	1-6-1	地震地质灾害禁养区
				1-6-2	洪涝自然灾害禁养区
				1-6-3	战略性矿产资源安全保障核心区及接续区禁养区
				1-6-4	历史文化保护线禁养区
		1-7	公共设施安全区域禁养区(港口、航道、行洪区、河道堤防安全区等)		
		1-8	有毒有害物质超过规定标准水体禁养区		
		1-9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禁养区		
2	限 养 区	2-1	生态保护红线内非核心区区域限养区	2-1-1	自然保护地一般控制区限养区
				2-1-2	重要水源涵养区限养区
				2-1-3	生物多样性维护区限养区
				2-1-4	水土保持区限养区

一级		二级		三级	
代 码	名 称	代 码	名 称	代 码	名 称
				2-1-5	防风固沙区限养区
				2-1-6	生态极敏感区及极脆弱区限养区
				2-1-7	其他生态功能极其重要区域限养区
				2-1-8	目前无明显人类活动,具有潜在重要生态价值,必须强制性严格保护地区 非核心区限养区
		2-2	饮用水水源地二级保护区限养区		
		2-3	国家级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实验区限养区		
		2-4	风景名胜区限养区		
		2-5	重点湖泊水库公共自然水域限养区		
		3-1	农业发展空间	3-1-1	池塘养殖区
				3-1-2	湖泊养殖区
				3-1-3	水库养殖区
				3-1-4	其他养殖区

3.2 规划修订方案

依据《鸡东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对原《规划》中涉及的耕地及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生态保护红线、饮用水源地保护区、城镇开发边界、自然灾害综合风险重点防控区及农业空间等区域内的

水域滩涂进行功能区划调整，以确保《规划》与法律法规及地方管理要求一致，具体方案如下。

表 3-2 鸡东县养殖水域滩涂总体功能区划一览表

代码	名称	名称	规划面积 (公顷)
1	禁养区	饮用水水源地一级保护区	1184.34
		自然保护地核心保护区	24423.92
		城镇开发边界	2657.85
		耕地及永久基本农田	137006.15
		公共设施安全区域	7845.05
		河湖自然岸线	15824.63
		生态保护红线（核心区域内）	26204.73
		合计：170602.32（去除重复区域面积 44544.35）	
2	限养区	生态保护红线（核心区域外）	34694.47
		饮用水水源地二级保护区	13884.99
		自然保护地一般控制区	13607.90
		重点湖泊水库	906.93
		合计：48455.49（去除重复区域面积 14638.80）	
3	养殖区	农业发展空间	1253.35
		合计：1253.35	

所有数据采用四舍五入进位方式，精确至小数点后两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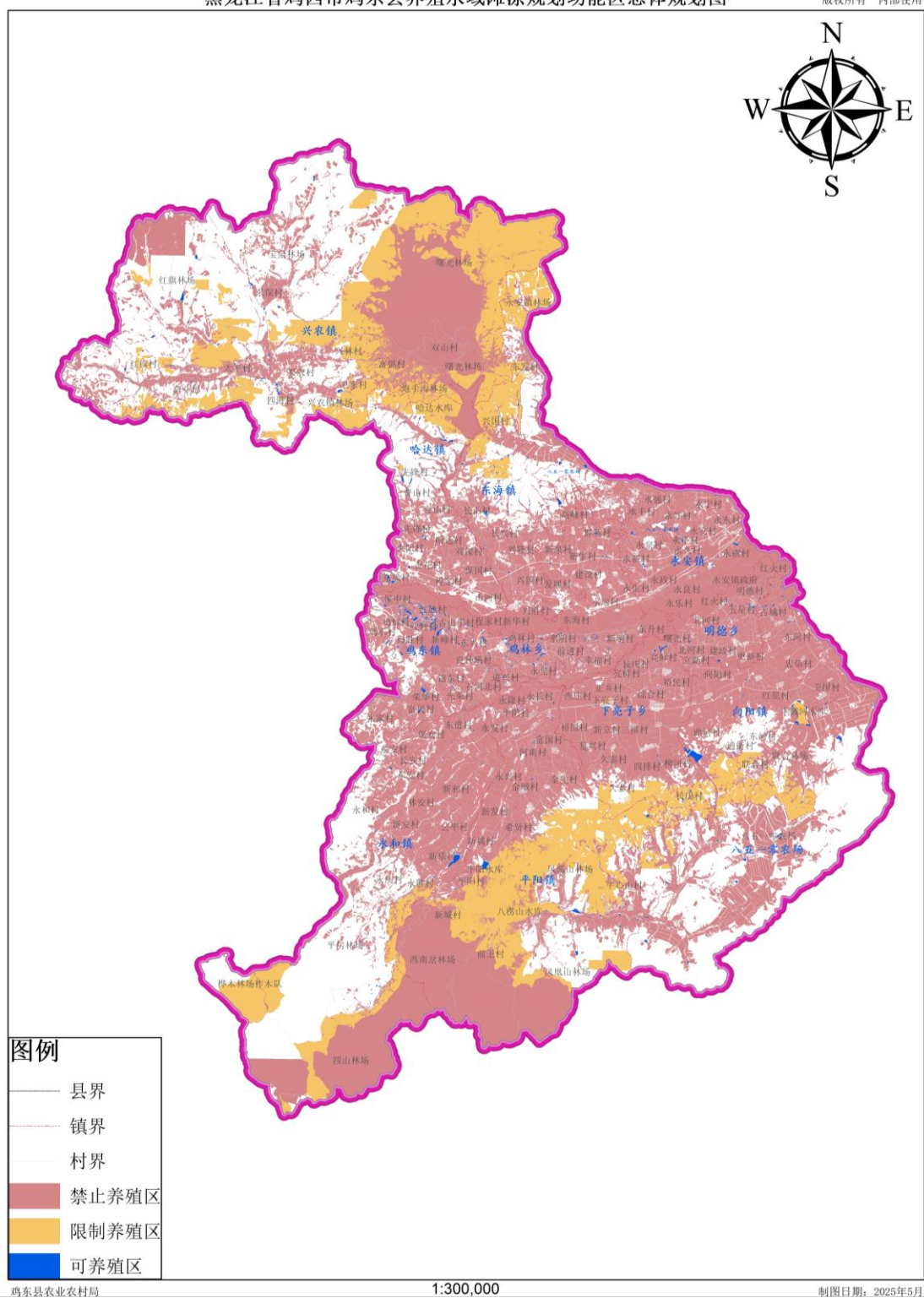


图 3-1 鸡东县养殖水域滩涂规划功能区总体规划图

3.3 禁止养殖区划定

根据鸡东县开发利用现状结合各类保护区域，规划共划定禁养区类型 7 种，规划总面积 170602.32 公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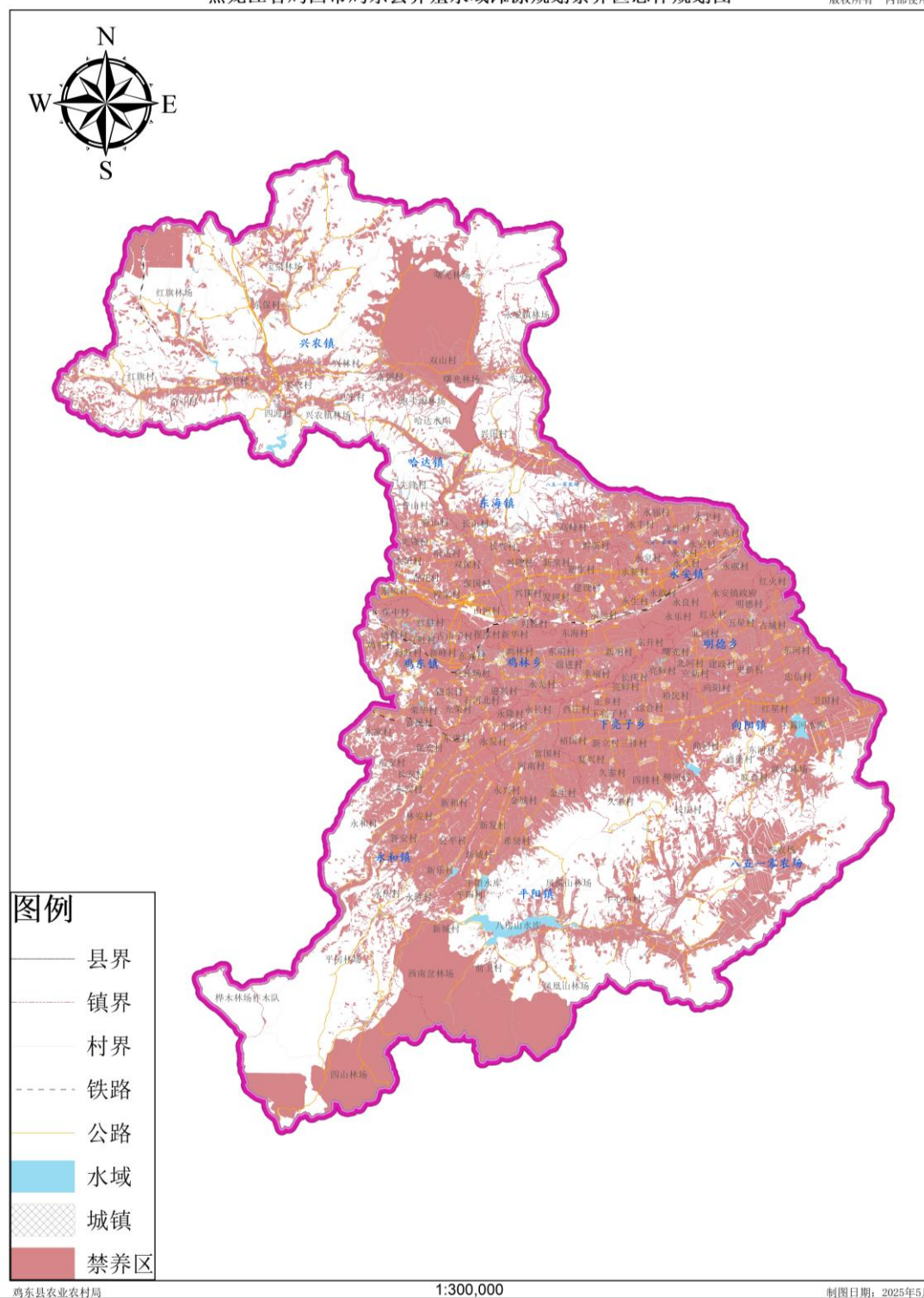


图 3-2 鸡东县养殖水域滩涂规划禁养区总体规划图

3.3.1 生态保护红线核心区域禁养区

(1) 自然保护区核心区禁养区

哈达河风景名胜区坐落于黑龙江省鸡东县境内，是一处以哈达河水库为核心的省级风景名胜区。这里群山环绕、植被繁茂，生长着仁松、樟子松、五角枫等二十余种乔木，以及山杏、胡枝子等五十余种亚乔木和灌木，还栖息着狐狸、山兔、狍子等十余种野生动物；景区划分有八大功能区、十大景点和完善的旅游设施，能满足游客观光、休闲、娱乐等多样化需求。

黑龙江曙光天蚕省级自然保护区位于黑龙江省鸡东县境内，这里山峦起伏、溪流潺潺，生境丰富，主要保护珍稀昆虫天蚕及天蚕赖以生存的蒙古栎林生态系统。

本次修订将曙光保护区归并到哈达河风景名胜区内，归并面积为 10500 公顷。故原曙光保护区涉及的禁养区域也一并划入，划入禁养区的面积为 7799.13 公顷。

黑龙江凤凰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位于鸡东县境内，地处长白山脉与完达山脉南部红松林过渡地带，主要保护天然兴凯松、松茸、东北红豆杉等珍稀植物，以及东北虎、豹、金雕等珍稀野生动物，是重要的生物多样性保护基地。本次规划修订划入的禁养区域为核心保护区，面积为 16624.79 公顷。

表 3-3 自然保护区核心区禁养区涉及乡镇面积表

序号	自然保护区核心区类型	乡镇名称	面积（公顷）
1	哈达河风景名胜区核心区禁养区	兴农镇	7799.13
2	凤凰山国家保护区核心区禁养区	永和镇	5497.82
3	凤凰山国家保护区核心区禁养区	平阳镇	11126.97
总计			24423.92

所有数据采用四舍五入进位方式，精确至小数点后两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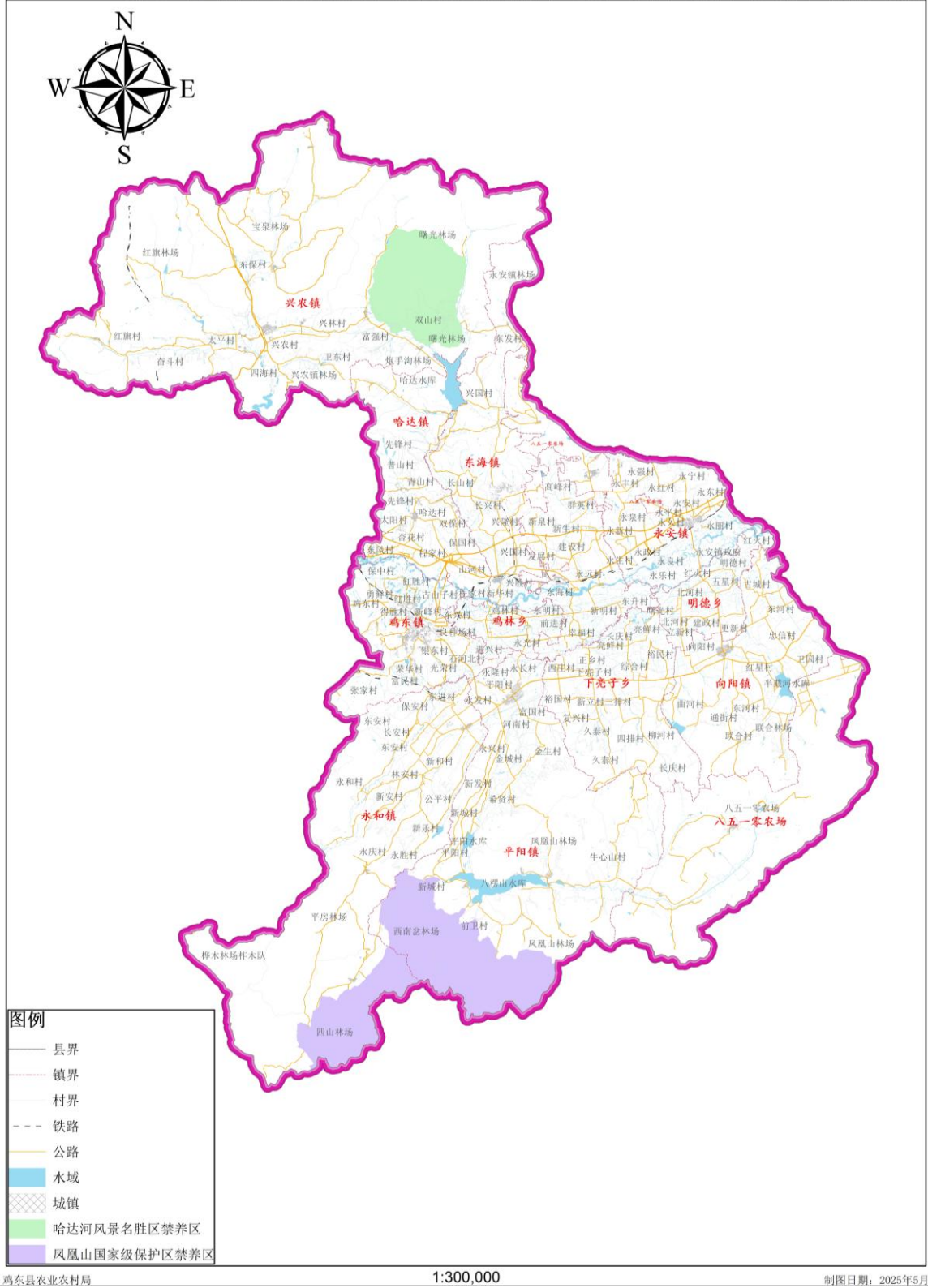


图 3-3 鸡东县养殖水域滩涂规划自然保护地核心保护区禁养区规划图

表 3-4 自然保护地禁养区基本情况表

保护区名称	涉及乡镇	禁养区面积 (公顷)	禁养区边界主要拐点坐标	
			经度	纬度
哈达河风景 名胜区	兴农镇	7799.13	131° 7' 8.417" E	45° 35' 11.370" N
			131° 7' 42.256" E	45° 35' 20.829" N
			131° 7' 53.397" E	45° 35' 16.454" N
			131° 8' 6.968" E	45° 35' 16.858" N
			131° 8' 17.987" E	45° 35' 11.416" N
			131° 9' 18.718" E	45° 34' 59.727" N
			131° 10' 27.203" E	45° 34' 20.189" N
			131° 11' 21.679" E	45° 33' 55.930" N
			131° 11' 12.645" E	45° 32' 27.575" N
			131° 11' 6.205" E	45° 32' 27.060" N
			131° 10' 57.744" E	45° 32' 16.652" N
			131° 10' 56.889" E	45° 32' 3.913" N
			131° 11' 1.509" E	45° 31' 56.837" N
			131° 10' 49.301" E	45° 31' 54.252" N
			131° 10' 36.395" E	45° 31' 28.831" N
			131° 11' 15.373" E	45° 29' 45.766" N
			131° 10' 58.353" E	45° 29' 38.840" N

			131° 10' 59.175" E	45° 29' 26.387" N
			131° 10' 27.307" E	45° 29' 19.804" N
			131° 9' 36.694" E	45° 29' 20.745" N
			131° 9' 29.799" E	45° 29' 31.700" N
			131° 8' 45.979" E	45° 29' 22.491" N
			131° 8' 13.657" E	45° 29' 29.641" N
			131° 7' 20.445" E	45° 30' 7.024" N
			131° 7' 2.225" E	45° 30' 8.101" N
			131° 7' 2.343" E	45° 30' 15.542" N
			131° 6' 37.764" E	45° 30' 5.386" N
			131° 6' 17.590" E	45° 29' 57.703" N
			131° 5' 56.375" E	45° 30' 3.693" N
			131° 5' 56.526" E	45° 30' 14.257" N
			131° 5' 10.847" E	45° 30' 33.162" N
			131° 4' 24.574" E	45° 31' 26.730" N
			131° 4' 12.641" E	45° 32' 7.171" N
			131° 4' 38.891" E	45° 32' 46.010" N
			131° 4' 36.041" E	45° 33' 17.272" N
			131° 6' 10.229" E	45° 35' 23.334" N
			131° 6' 10.301" E	45° 35' 23.391" N
保护区名称	涉及乡镇	禁养区面积	禁养区边界主要拐点坐标	

		(公顷)		
黑龙江凤凰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	平阳镇、永和镇	16624.79	经度	纬度
			131° 8' 44.420" E	45° 1' 49.003" N
			131° 9' 58.632" E	45° 1' 53.007" N
			131° 9' 32.131" E	45° 1' 37.392" N
			131° 10' 40.014" E	45° 0' 6.305" N
			131° 11' 42.992" E	45° 0' 24.807" N
			131° 11' 43.746" E	45° 0' 24.533" N
			131° 11' 22.682" E	44° 59' 37.597" N
			131° 12' 31.707" E	44° 59' 53.076" N
			131° 12' 49.237" E	44° 58' 44.221" N
			131° 13' 27.407" E	44° 58' 59.914" N
			131° 14' 8.395" E	44° 57' 52.132" N
			131° 15' 29.473" E	44° 57' 51.361" N
			131° 16' 2.403" E	44° 58' 19.738" N
			131° 18' 1.686" E	44° 57' 58.216" N
			131° 18' 22.947" E	44° 57' 49.833" N
			131° 16' 2.270" E	44° 55' 3.777" N
			131° 15' 17.118" E	44° 55' 40.546" N
			131° 14' 42.072" E	44° 55' 36.419" N
			131° 11' 59.977" E	44° 54' 43.092" N

			131° 10' 41.195" E	44° 56' 21.090" N
			131° 9' 9.529" E	44° 56' 45.431" N
			131° 7' 5.835" E	44° 55' 48.616" N
			131° 5' 58.035" E	44° 56' 6.348" N
			131° 4' 50.961" E	44° 54' 59.055" N
			131° 5' 3.706" E	44° 54' 52.340" N
			131° 5' 22.997" E	44° 53' 21.379" N
			131° 4' 31.335" E	44° 53' 17.987" N
			131° 4' 30.814" E	44° 53' 17.796" N
			131° 4' 15.868" E	44° 52' 45.522" N
			131° 3' 33.964" E	44° 52' 40.406" N
			131° 3' 13.256" E	44° 52' 18.512" N
			131° 2' 19.260" E	44° 52' 8.356" N
			131° 1' 48.237" E	44° 52' 37.813" N
			131° 1' 17.425" E	44° 52' 41.480" N
			131° 1' 11.626" E	44° 52' 14.670" N
			131° 0' 45.182" E	44° 52' 1.504" N
			130° 59' 42.718" E	44° 54' 22.712" N
			131° 0' 39.254" E	44° 54' 14.899" N
			131° 1' 29.163" E	44° 55' 50.292" N
			131° 2' 33.360" E	44° 55' 36.831" N

			131° 6' 18.219" E	44° 58' 31.965" N
			131° 5' 31.834" E	44° 59' 40.964" N
			131° 5' 41.085" E	45° 0' 43.668" N
			131° 6' 45.459" E	45° 1' 32.494" N
			131° 6' 43.660" E	45° 2' 4.488" N
			131° 7' 28.868" E	45° 2' 26.012" N

(2) 河湖自然岸线禁养区

穆棱河：发源于穆棱县窝集岭，向东北流经鸡西市、鸡东县、密山市和虎林市，后注入乌苏里江。经本县河长 55.57 公里，西从鸡冠山北起向东流经鸡东、哈达、鸡林、东海、永安、明德、向阳 7 个乡镇。

哈达河：位于鸡东县穆棱河中游，是穆棱河左岸主要支流。发源于鸡东县兴农镇尖山北侧，全长 48 公里，流域面积 542.7 平方公里。

黄泥河：位于鸡东县穆棱河中下游，是穆棱河右岸第一大支流，源于向阳乡红叶山南侧，全长 77.5 公里，经平阳镇到东海镇东升村流入穆棱河。流域面积 772.4 平方公里。

大石头河：发源于穆棱县与东宁县交界，经桦木林场、永和镇、平阳镇流入黄泥河。全长 76.7 公里，流域面积 468.5 平方公里。

锅盔河：发源于锅盔砬子北煤窑西山西侧，河流围绕锅盔砬子向西南流，后经三道岭子林场向东流，经过鸡密铁路，最终在鸡东县永安镇永东村东南汇入穆棱河。全长约 98.8 公里，流域总面积达到 618 平方公里。

依据河湖划界调查资料划定河湖自然岸线为禁养区域，总禁养区面积为 15824.63 公顷。

表 3-5 河湖自然岸线禁养区涉及乡镇面积表

序号	河湖自然岸线禁养区类型	乡镇名称	面积（公顷）
1	穆棱河及其支流禁养区	鸡东镇	1572.92
2	大石头河及其支流禁养区	永和镇	1344.26
3	黄泥河及其支流禁养区	平阳镇	1109.47
4	锅盔河及其支流禁养区	下亮子乡	733.10
5	穆棱河及其支流禁养区	向阳镇	179.83
6	穆棱河及其支流禁养区	明德乡	1185.82
7	穆棱河及其支流禁养区	永安镇	3250.48
8	穆棱河及其支流禁养区	东海镇	3975.49
9	穆棱河及其支流禁养区	哈达镇	1331.90
10	哈达河及其支流禁养区	兴农镇	648.19
11	穆棱河及其支流禁养区	鸡林乡	274.90
12	锅盔河及其支流禁养区	8510 农场	218.27

总计	15824.63
----	----------

所有数据采用四舍五入进位方式，精确至小数点后两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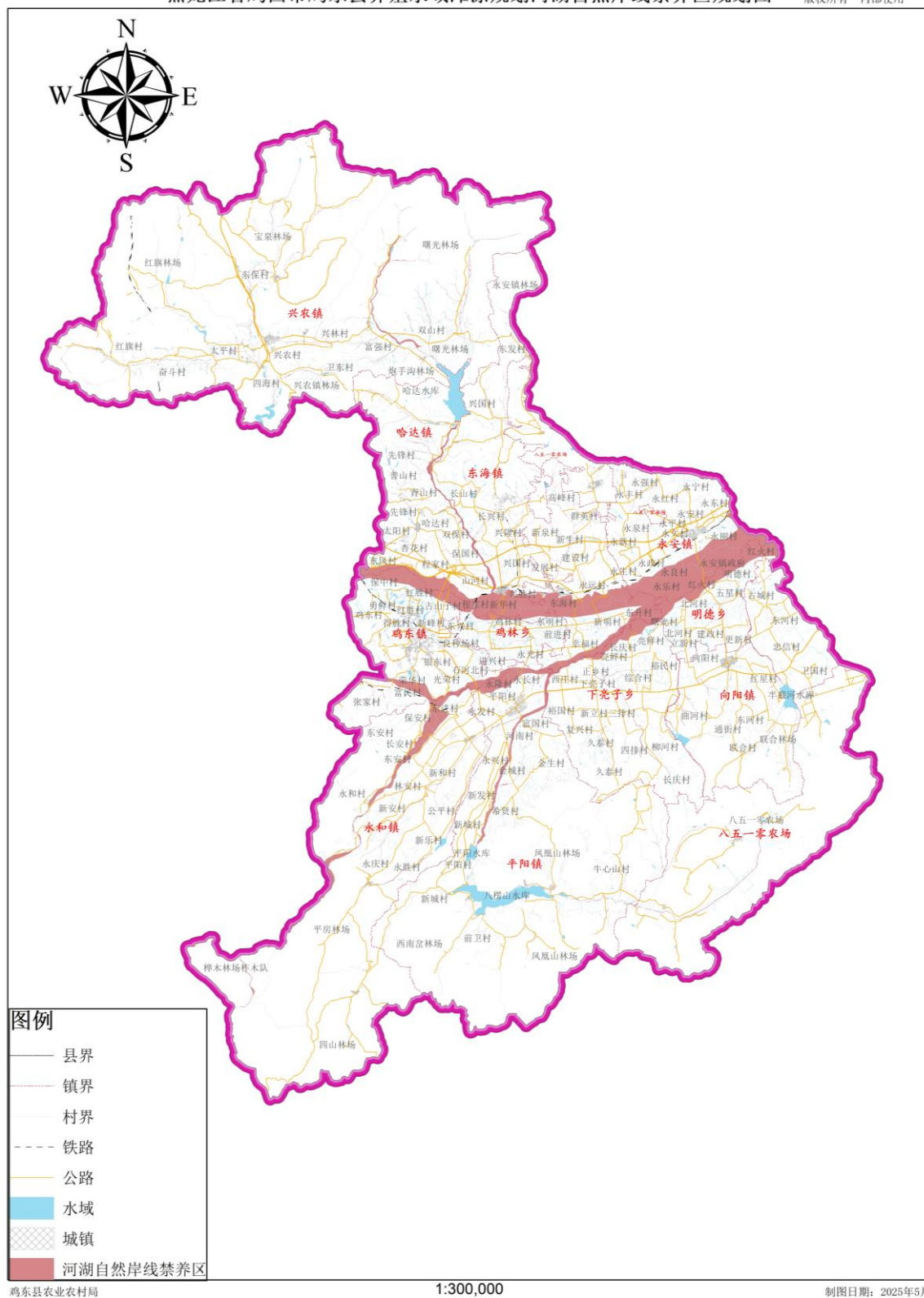


图 3-4 鸡东县养殖水域滩涂规划河湖自然岸线禁养区规划图

（3）生物多样性维护区禁养区

生物多样性维护区是指为保护特定区域内生物物种、遗传基因及生态系统的多样性，通过法定规划、政策管控或工程措施划定的特殊区域，其核心内涵围绕“系统性保护”与“可持续平衡”展开，是生态安全的“稳定器”，是可持续发展的“资源库”，依据生态保护红线将生物多样性维护区核心区域划定为禁养区域，总禁养区面积为 22687.44 公顷。

表 3-6 生物多样性维护区禁养区涉及乡镇面积表

序号	生态保护红线禁养区类型	乡镇名称	面积（公顷）
1	生物多样性维护禁养区	永和镇	5497.82
2	生物多样性维护禁养区	平阳镇	11126.97
3	生物多样性维护禁养区	兴农镇	6062.65
合计			22687.44

所有数据采用四舍五入进位方式，精确至小数点后两位。

（4）国家一级公益林禁养区

国家一级公益林是指生态区位极为重要或生态状况极为脆弱，对国土生态安全、生物多样性保护和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具有不可替代作用，以发挥森林生态和社会服务功能为主要经营目的的重点防护林和特种用途林。依据生态保护红线将国家一级公益林区域划定为禁养区域，总禁养区

面积为 3517.29 公顷。

表 3-7 国家一级公益林禁养区涉及乡镇面积表

序号	生态保护红线禁养区类型	乡镇名称	面积（公顷）
1	国家一级公益林禁养区	永和镇	1724.71
2	国家一级公益林禁养区	兴农镇	1792.58
合计			3517.29

所有数据采用四舍五入进位方式，精确至小数点后两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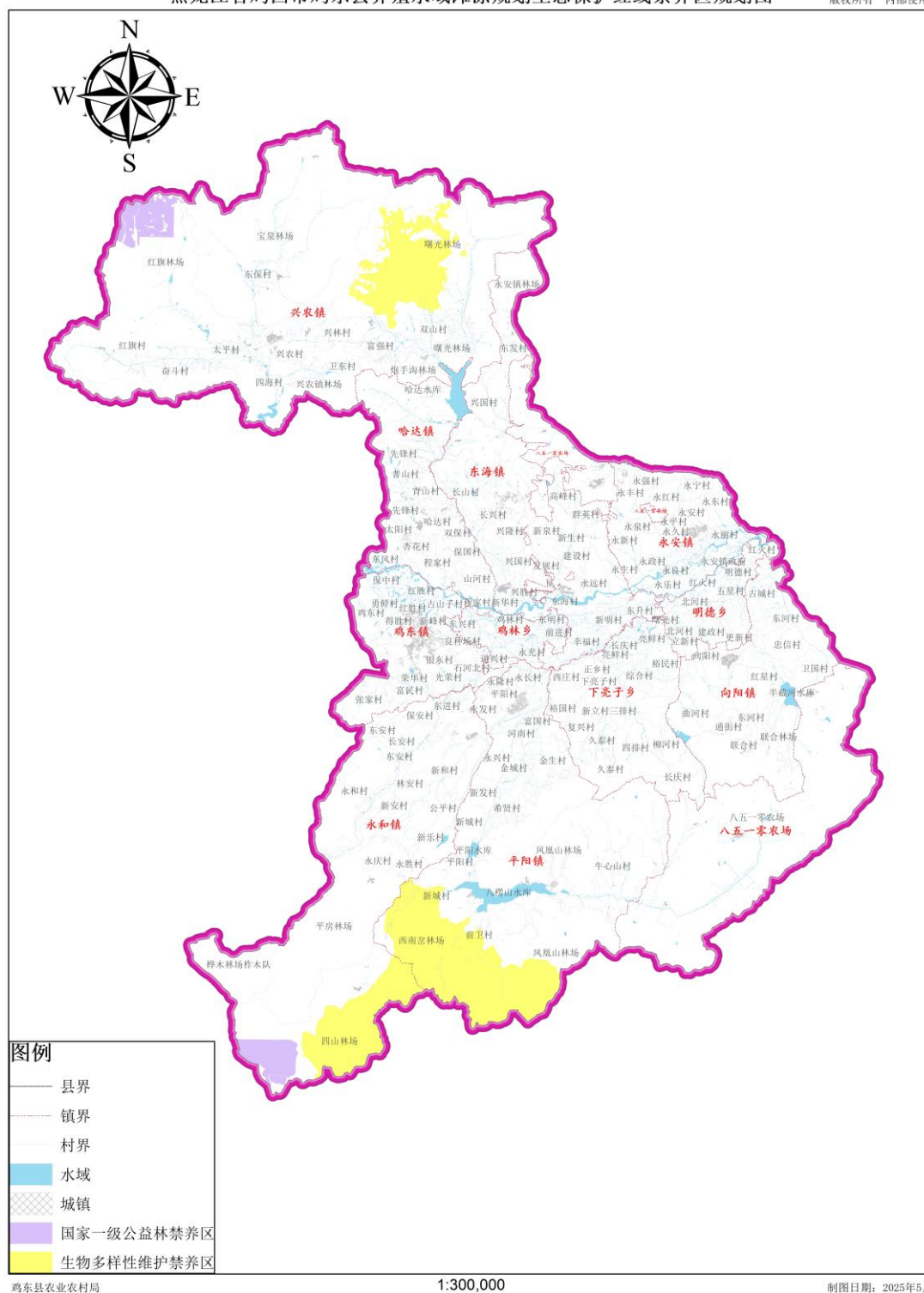


图 3-5 鸡东县养殖水域滩涂规划生态保护红线禁养区规划图

3.3.2 饮用水水源地一级保护区禁养区

鸡东县共有 38 处饮用水水源地，其中市级水源地 1 处（哈达水库），乡镇级水源地 18 处（兴农镇 1 号井，兴农镇 2 号井，哈达镇 1 号井，鸡林乡 1 号井，明德乡北河村 1 号井，平阳镇 1 号井，平阳镇 2 号井，平阳镇 3 号井，下亮子乡正乡村 1 号井，永安镇 3 号井，永安镇 4 号井，永和镇 1 号井，八五一零农场 2 号井，4 号井，5 号井，7 号井，新 1 号井，新 2 号井），村屯级水源地 19 处（东海镇新华村 1 号井，东海镇新华村 2 号井，东海镇长兴村 1 号井，哈达镇双保村 1 号井，哈达镇双保村保河屯 1 号井，哈达镇哈达村 1 号井，哈达镇青山村 1 号井，哈达镇先锋村 1 号井，哈达镇先锋村 2 号井，哈达镇先锋村 3 号井，哈达镇山河村 1 号井，兴农镇兴农村 1 号井，兴农镇兴农村 2 号井，平阳镇平阳村 1 号井，平阳镇平阳村 2 号井，向阳镇忠信村 1 号井，向阳镇通街村 1 号井，下亮子乡正乡村 1 号井，平阳镇西贤村 1 号井）。禁养区范围为饮用水水源地一级保护区边界范围内禁养。

（1）哈达水库饮用水水源保护区。一级保护区水域范围：哈达水库正常水位线 219.85 米以下的全部水域面积，及从各入库河流（哈达河、柳毛河）水库入口至其上游 1000 米之间，宽度为各入库河流（哈达河、柳毛河）5 年一遇洪水所能淹没的区域；一级保护区陆域范围：分为两部分。哈达水库部分，西侧以鸡东县至兴农镇通乡公路为边界（其中取水口处以水库西侧正常水位线外延 200 米为边界），东侧以水库水平向外纵深 200 米距离为边界，南侧以拦河坝下延 100 米为边界，各入库河流部分，长度为各入库河流上一级保护区水域长度范围内。哈达河西岸以鸡东县至兴农镇通乡公路为界，哈

达河东岸和柳毛河两岸均以 230 米等高线为界,禁养区域面积为 1168.88 公顷。

(2) 兴农镇 1 号井、2 号井。井间距离大于一级保护区半径的 2 倍,小于二级保护区半径的 2 倍。因此,一级保护区范围是以两口取水井为圆心,30 米为半径的圆形所围区域,面积均为 0.28 公顷。

(3) 哈达镇 1 号井。一级保护区范围是以取水井为圆心,30 米为半径的圆形所围区域,面积为 0.28 公顷。

(4) 鸡林乡 1 号井。一级保护区范围是以取水井为圆心,30 米为半径的圆形所围区域,面积为 0.28 公顷。

(5) 明德乡北河村 1 号井。一级保护区范围是以取水井为圆心,30 米为半径的圆形所围区域,面积为 0.28 公顷。

(6) 平阳镇 1 号井、2 号井、3 号井。平阳镇水源地内有取水井 3 口,井间距离大于一级保护区半径的 2 倍,因此,一级保护区范围是以取水井为圆心,30 米为半径是 3 个圆形所围区域,面积均为 0.28 公顷。

(7) 下亮子乡正乡村 1 号井。一级保护区范围是以取水井为圆心,50 米为半径的圆所围成的区域,一级保护区面积为 0.79 公顷。

(8) 永安镇 3 号井、4 号井。3 号井一级保护区范围是以取水井为圆心,100 米为半径的圆所围成的区域,一级保护区面积 3.14 公顷。4 号井一级保护区范围是以取水井为圆心,100 米为半径的圆围成区域后,南侧边界以国道 G331 北侧路基为边界,切割而成的半圆形区域,一级保护区面积为 1.98 公顷。

(9) 永和镇 1 号井。一级保护区范围是以取水井为圆心,30 米为半径的圆形所围区域,面积为 0.28 公顷。

(10) 八五一零农场。2 号井、4 号井、5 号井、7 号井、新 1 井、新 2

井。一级保护区范围是以取水井为圆心，30 米为半径的圆形所围区域，面积为 0.28 公顷。

（11）村屯级水源地中平阳镇平阳村 1 号井和 2 号井井间距为 24 米，一级保护区范围分别以 2 眼井井口为中心，向外扩展 30 米矩形区域，保护面积为 0.50 公顷，剩余水井一级保护区范围均以井口为圆心中心轴，向外径向距离为 30 米的圆形区域，保护区面积为 0.28 公顷。

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禁养区总面积为 1184.34 公顷。鸡东县饮用水水源禁养区基本情况见表 3-8、3-9、3-10，功能区规划见图 3-6。

所有数据采用四舍五入进位方式，精确至小数点后两位。

表 3-8 鸡东县市级饮用水水源地禁止养殖区情况表

名称	拐点编号	所在地	类型	拐点坐标		一级保护区	禁养区面积 (公顷)
				东经	北纬	范围	
哈达河水库	Y1	鸡东县哈达镇、兴农镇、东海镇	水库	131°10'51.9372"	45°25'54.4193"	一级保护区水域范围：哈达水库正常水位线 219.85 米以下的全部水域面积，及从各入库河流（哈达河、柳毛河）水库入口至其上游 1000 米之间，宽度为各入库河流（哈达河、柳毛河）5 年一遇洪水所能淹没的区域；一级保护区陆域范围：分为两部分。哈达水库部分，西侧以鸡东县至兴农镇通乡公路为边界（其中取水口处以水库西侧正常水位线外延 200	1168.88
	Y2			131°10'59.0907"	45°26'7.5257"		
	Y3			131°11'41.2443"	45°26'24.0705"		
	Y4			131°11'19.8015"	45°26'39.8943"		
	Y5			131°11'2.5112"	45°27'10.9355"		
	Y6			131°11'10.2056"	45°27'24.3024"		
	Y7			131°10'51.272"	45°27'38.1073"		
	Y8			131°11'33.4656"	45°29'19.55"		
	Y9			131°11'17.3345"	45°29'20.2654"		
	Y10			131°10'19.7591"	45°28'31.2344"		
	Y11			131°9'23.8441"	45°28'55.2285"		

名称	拐点编号	所在地	类型	拐点坐标		一级保护区	禁养区面积 (公顷)
				东经	北纬	范围	
	Y12			131°8'49.8114"	45°29'25.9076"	米为边界)，东侧以水库水平向外纵深 200 米距离为边界，南侧以拦河坝下延 100 米为边界，各入库河流部分，长度为各入库河流上一级保护区水域长度范围内。哈达河西岸以鸡东县至兴农镇通乡公路为界，哈达河东岸和柳毛河两岸均以 230 米等高线为界。	
	Y13			131°8'14.3962"	45°29'2.2173"		
	Y14			131°9'48.0496"	45°28'11.5914"		
	Y15			131°10'0.696"	45°27'51.3571"		
	Y16			131°9'36.9014"	45°27'7.4887"		
	Y17			131°9'12.0001"	45°27'8.4729"		
	Y18			131°9'9.3322"	45°26'59.1046"		
	Y19			131°10'16.3485"	45°26'1.9683"		

所有数据采用四舍五入进位方式，精确至小数点后两位。

表 3-9 鸡东县乡镇级饮用水水源地禁止养殖区情况表

编号	名称	所在地	类型	拐点坐标		一级保护区	禁养区面积 (公顷)
				东经	北纬	范围	
1	兴农镇 1 号井	兴农镇	地下水	130°56'00.44"	45°30'36.30"	以水源井为中心，30 米半径圆形区域	0.28
				130°56'1.75"	45°30'32.24"		
				130°56'0.21"	45°30'31.32"		
				130°55'58.96"	45°30'35.38"		
2	兴农镇 2 号井	兴农镇	地下水	130°55'59.84"	45°30'43.92"	以水源井为中心，30 米半径圆形区域	0.28
				130°56'1.09"	45°30'42.89"		
				130°55'59.60"	45°30'41.98"		
				130°55'58.32"	45°30'43.02"		
3	哈达镇 1 号井	哈达镇	地下水	131°05'28.85"	45°24'30.07"	以水源井为中心，30 米半径圆形区域	0.28
				131°05'30.15"	45°24'29.08"		
				131°05'28.74"	45°24'28.12"		

编号	名称	所在地	类型	拐点坐标		一级保护区	禁养区面积 (公顷)
				东经	北纬	范围	
				131°05'27.34"	45°24'29.16"		
4	鸡林乡 1 号井	鸡林乡	地下水	131°12'5.23"	45°15'5.23"	以水源井为中心，30 米半径圆形区域	0.28
				131°12'6.56"	45°15'4.19"		
				131°12'5.03"	45°15'3.23"		
				131°12'3.72"	45°15'4.25"		
5	明德乡北河村 1 号井	明德乡北河村	地下水	131°27'30.92"	45°16'53.84"	以水源井为中心，30 米半径圆形区域	0.28
				131°27'32.30"	45°16'52.88"		
				131°27'30.93"	45°16'51.90"		
				131°27'29.55"	45°16'52.86"		
6	平阳镇 1 号井	平阳镇	地下水	131°14'31.55"	45°11'21.08"	以水源井为中心，30 米半径圆形区域	0.28
				131°14'32.84"	45°11'20.02"		
				131°14'31.35"	45°11'19.06"		

编号	名称	所在地	类型	拐点坐标		一级保护区	禁养区面积 (公顷)
				东经	北纬	范围	
				131°14'30.03"	45°11'20.07"		
7	平阳镇 2 号井	平阳镇	地下水	131°15'3.39"	45°11'34.18"	以水源井为中心，30 米半径圆形区域	0.28
				131°15'4.72"	45°11'33.14"		
				131°15'3.28"	45°11'32.20"		
				131°15'1.94"	45°11'33.26"		
8	平阳镇 3 号井	平阳镇	地下水	131°15'15.6"	45°11'39.85"	以水源井为中心，30 米半径圆形区域	0.28
				131°15'16.86"	45°11'38.79"		
				131°15'15.36"	45°11'37.83"		
				131°15'14.05"	45°11'38.90"		
9	下亮子乡正乡村 1 号井	下亮子乡正乡村	地下水	131°20'34.37"	45°12'44.93"	以水源井为中心，50 米半径圆形区域	0.79
				131°20'36.68"	45°12'43.33"		
				131°20'34.41"	45°12'41.70"		

编号	名称	所在地	类型	拐点坐标		一级保护区	禁养区面积 (公顷)
				东经	北纬	范围	
				131°20'32.10"	45°12'43.30"		
10	永安镇 3 号井	永安镇	地下水	131°28'15.61"	45°20'28.79"	以水源井为中心，100 米半径圆形区域	3.14
				131°28'20.23"	45°20'25.57"		
				131°28'15.67"	45°20'22.31"		
				131°28'11.06"	45°20'25.53"		
11	永安镇 4 号井	永安镇	地下水	131°28'05.92"	45°20'43.20"	以取水井为圆心，100 米为半径的圆围成区域后，南侧边界以国道 G331 北侧路基为边界，切割而成的半圆形区域	1.98
				131°28'11.63"	45°20'40.21"		
				131°28'02.92"	45°20'38.65"		
12	永和镇 1 号井	永和镇	地下水	131°11'41.13"	45°09'49.95"	以水源井为中心，30 米半径圆形区域	0.28
				131°11'42.57"	45°09'48.80"		
				131°11'40.88"	45°09'48.01"		
				131°11'39.61"	45°09'49.03"		

编号	名称	所在地	类型	拐点坐标		一级保护区	禁养区面积 (公顷)
				东经	北纬	范围	
13	八五一零农场 2号井	八五一零农场	地下水	131°17'31.85"	45°18'4.42"	以水源井为中心，30米半径圆形区域	0.28
				131°17'33.02"	45°18'3.46"		
				131°17'31.84"	45°18'2.50"		
				131°17'30.70"	45°18'3.46"		
14	八五一零农场 4号井	八五一零农场	地下水	131°17'8.51"	45°17'42.38"	以水源井为中心，30米半径圆形区域	0.28
				131°17'9.63"	45°17'41.42"		
				131°17'8.49"	45°17'40.46"		
				131°17'7.30"	45°17'41.42"		
15	八五一零农场 5号井	八五一零农场	地下水	131°17'10.78"	45°17'34.85"	以水源井为中心，30米半径圆形区域	0.28
				131°17'12.09"	45°17'34.08"		
				131°17'10.92"	45°17'33.27"		
				131°17'9.76"	45°17'34.10"		

编号	名称	所在地	类型	拐点坐标		一级保护区	禁养区面积 (公顷)
				东经	北纬	范围	
16	八五一零农场 7号井	八五一零农场	地下水	131°17'30.85"	45°17'27.28"	以水源井为中心，30米半径圆形区域	0.28
				131°17'32.01"	45°17'26.43"		
				131°17'32.85"	45°17'25.63"		
				131°17'29.72"	45°17'26.49"		
17	八五一零农场 新1号井	八五一零农场	地下水	131°17'35.88"	45°17'19.90"	以水源井为中心，30米半径圆形区域	0.28
				131°17'37.04"	45°17'19.06"		
				131°17'35.90"	45°17'18.22"		
				131°17'34.73"	45°17'19.05"		
18	八五一零农场 新2号井	八五一零农场	地下水	131°17'28.63"	45°17'25.30"	以水源井为中心，30米半径圆形区域	0.28
				131°17'29.78"	45°17'24.48"		
				131°17'28.63"	45°17'23.67"		
				131°17'27.48"	45°17'24.45"		

表 3-10 鸡东县村屯级饮用水水源地禁止养殖区情况表

编号	名称	所在地	类型	拐点坐标		一级保护区	禁养区面积 (公顷)
				东经	北纬	范围	
1	东海镇新华村 1 号井	东海镇新华村	地下水	131°13'53.73"	45°17'26.85"	以水源井为中心，30 米半径圆形区域	0.28
				131°13'52.76"	45°17'25.45"		
				131°13'51.79"	45°17'26.85"		
				131°13'52.76"	45°17'28.25"		
2	东海镇新华村 2 号井	东海镇新华村	地下水	131°14'06.31"	45°17'43.27"	以水源井为中心，30 米半径圆形区域	0.28
				131°14'05.34"	45°17'41.87"		
				131°13'53.25"	45°17'43.27"		
				131°14'04.73"	45°17'44.67"		
3	东海镇长兴村 1 号井	东海镇长兴村	地下水	131°13'12.991"	45°19'45.199"	以水源井为中心，30 米半径圆形区域	0.28
				131°13'14.382"	45°19'44.238"		
				131°13'13.018"	45°19'43.256"		

编号	名称	所在地	类型	拐点坐标		一级保护区	禁养区面积 (公顷)
				东经	北纬	范围	
				131°13'11.627"	45°19'44.219"		
4	哈达镇双保村 1 号井	哈达镇双保村	地下水	131°09'35.23"	45°19'30.55"	以水源井为中心，30 米半径圆形区域	0.28
				131°09'34.26"	45°19'29.15"		
				131°09'33.29"	45°19'30.55"		
				131°09'34.26"	45°19'31.95"		
5	哈达镇双保村保河屯 1 号井	哈达镇双保村 保河屯	地下水	131°10'39.55"	45°19'48.92"	以水源井为中心，30 米半径圆形区域	0.28
				131°10'38.58"	45°19'47.52"		
				131°10'37.61"	45°19'48.92"		
				131°10'38.58"	45°19'50.32"		
6	哈达镇哈达村 1 号井	哈达镇哈达村	地下水	131°08'50.76"	45°22'40.94"	以水源井为中心，30 米半径圆形区域	0.28
				131°08'48.65"	45°22'41.04"		
				131°08'48.32"	45°22'42.52"		

编号	名称	所在地	类型	拐点坐标		一级保护区	禁养区面积 (公顷)
				东经	北纬	范围	
				131°08'49.62"	45°22'43.81"		
7	哈达镇青山村 1 号井	哈达镇青山村	地下水	131°08'38.65"	45°22'44.10"	以水源井为中心，30 米半径圆形区域	0.28
				131°08'37.68"	45°22'42.70"		
				131°08'36.71"	45°22'44.10"		
				131°08'37.68"	45°22'45.50"		
8	哈达镇先锋村 1 号井	哈达镇先锋村	地下水	131°05'29.35"	45°24'29.09"	以水源井为中心，30 米半径圆形区域	0.28
				131°05'28.38"	45°24'27.69"		
				131°05'27.41"	45°24'29.09"		
				131°05'28.38"	45°24'30.49"		
9	哈达镇先锋村 2 号井	哈达镇先锋村	地下水	131°05'26.22"	45°24'25.62"	以水源井为中心，30 米半径圆形区域	0.28
				131°05'25.25"	45°24'24.22"		
				131°05'24.28"	45°24'25.62"		

编号	名称	所在地	类型	拐点坐标		一级保护区	禁养区面积 (公顷)
				东经	北纬	范围	
				131°05'25.25"	45°24'27.02"		
10	哈达镇先锋村 3 号井	哈达镇先锋村	地下水	131°05'38.80"	45°23'41.65"	以水源井为中心，30 米半径圆形区域	0.28
				131°05'37.83"	45°23'40.25"		
				131°05'36.86"	45°23'41.65"		
				131°05'37.83"	45°23'43.05"		
11	哈达镇山河村 1 号井	哈达镇山河村	地下水	131°09'23.58"	45°18'09.39"	以水源井为中心，30 米半径圆形区域	0.28
				131°09'22.61"	45°18'07.99"		
				131°09'21.64"	45°18'09.39"		
				131°09'22.61"	45°18'10.79"		
12	兴农镇兴农村 1 号井	兴农镇兴农村	地下水	130°55'59.78"	45°30'42.17"	以水源井为中心，30 米半径圆形区域	0.28
				130°55'59.38"	45°30'44.37"		
				130°55'60.38"	45°30'44.37"		

编号	名称	所在地	类型	拐点坐标		一级保护区	禁养区面积 (公顷)
				东经	北纬	范围	
				130°55'60.75"	45°30'43.57"		
13	兴农镇兴农村 2 号井	兴农镇兴农村	地下水	130°56'01.67"	45°30'34.68"	以水源井为中心，30 米半径圆形区域	0.28
				130°56'00.87"	45°30'34.68"		
				130°56'00.30"	45°30'35.88"		
				130°56'01.27"	45°30'37.28"		
14	平阳镇平阳村 1、2 号井	平阳镇平阳村	地下水	131°15'05.64"	45°11'37.96"	分别以 2 眼井井口为中心，向外扩展 30 米矩形区域	0.50
				131°15'03.90"	45°11'35.40"		
				131°15'02.93"	45°11'37.10"		
				131°15'04.67"	45°11'39.36"		
15	向阳镇忠信村 1 号井	向阳镇忠信村	地下水	131°34'48.15"	45°13'57.32"	以水源井为中心，30 米半径圆形区域	0.28
				131°34'47.18"	45°13'55.92"		
				131°34'46.21"	45°13'57.32"		

编号	名称	所在地	类型	拐点坐标		一级保护区	禁养区面积 (公顷)
				东经	北纬	范围	
				131°34'47.18"	45°13'58.72"		
16	向阳镇通街村 1 号井	向阳镇通街村	地下水	131°30'13.66"	45°14'02.07"	以水源井为中心，30 米半径圆形区域	0.28
				131°30'12.69"	45°14'00.67"		
				131°30'11.72"	45°14'02.07"		
				131°30'12.69"	45°14'03.47"		
17	下亮子乡正乡村 1 号井	下亮子乡正乡村	地下水	131°20'39.40"	45°12'41.90"	以水源井为中心，30 米半径圆形区域	0.28
				131°20'38.43"	45°12'40.50"		
				131°20'37.46"	45°12'41.90"		
				131°20'38.43"	45°12'43.30"		
18	平阳镇西贤村 1 号井	平阳镇西贤村	地下水	131°15'24.32"	45°06'54.69"	以水源井为中心，30 米半径圆形区域	0.28
				131°15'23.35"	45°06'53.29"		
				131°15'22.38"	45°06'54.69"		

编号	名称	所在地	类型	拐点坐标		一级保护区	禁养区面积 (公顷)
				东经	北纬	范围	
				131°15'23.35"	45°06'56.09"		

所有数据采用四舍五入进位方式，精确至小数点后两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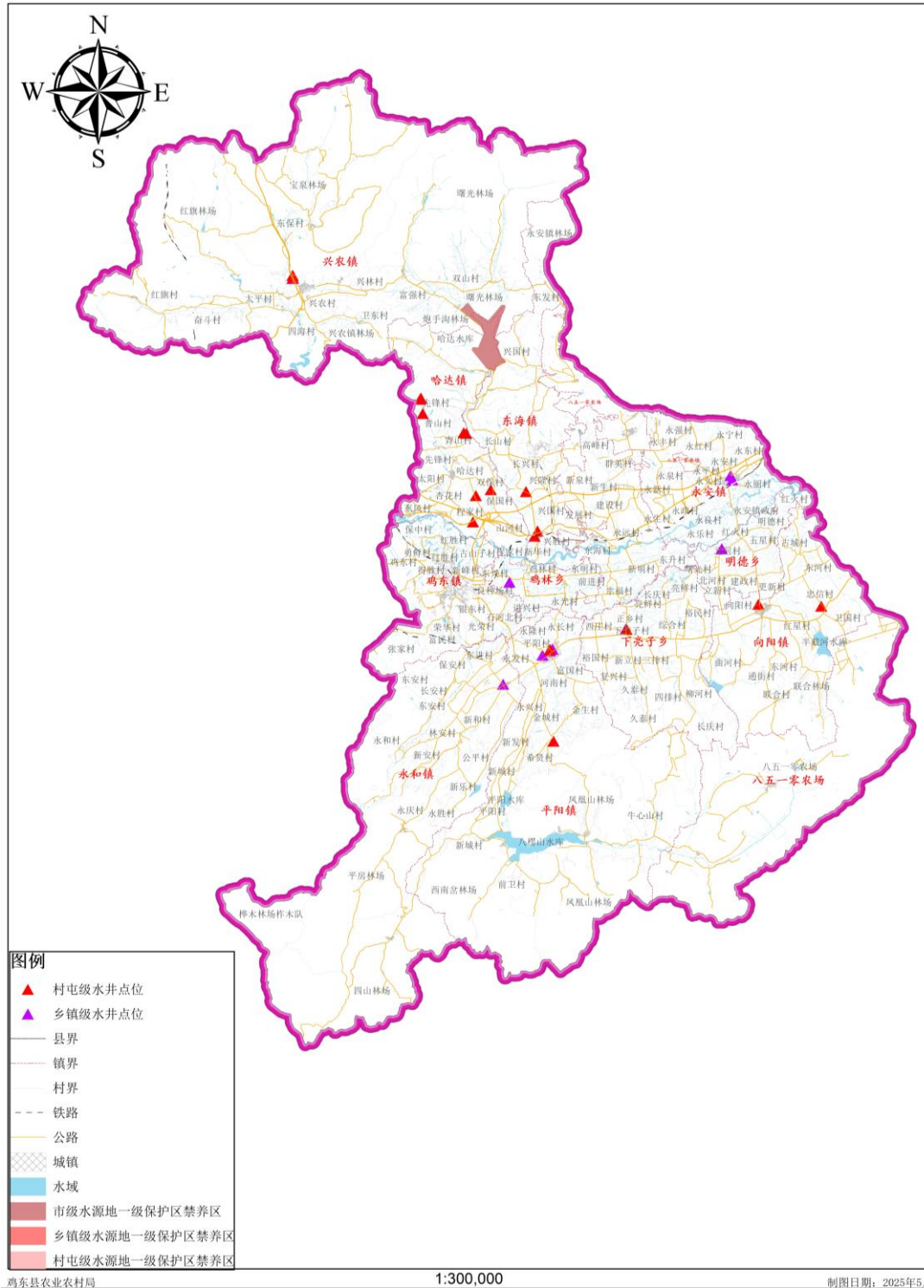


图 3-6 鸡东县养殖水域滩涂规划饮用水水源地一级保护区禁养区规划图

3.3.3 城镇开发边界禁养区

城镇开发边界是指在一定时期内，为约束城镇无序扩张、保障城镇空间有序发展，依据资源环境承载能力、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评价及城镇发展需求，科学划定的城镇建设可集中开展的空间范围边界。为避免对城镇生态环境造成不利影响，将城镇开发边界划定为禁养区域，总禁养区面积为 2657.85 公顷。

表 3-11 城镇开发边界禁养区涉及乡镇面积表

序号	禁养区类型	乡镇名称	面积（公顷）
1	城镇开发边界禁养区	鸡东镇	1298.43
2	城镇开发边界禁养区	永和镇	40.79
3	城镇开发边界禁养区	平阳镇	124.12
4	城镇开发边界禁养区	向阳镇	130.32
5	城镇开发边界禁养区	永安镇	781.10
6	城镇开发边界禁养区	东海镇	74.67
7	城镇开发边界禁养区	哈达镇	109.61

8	城镇开发边界禁养区	兴农镇	98.81
总计			2657.85

所有数据采用四舍五入进位方式，精确至小数点后两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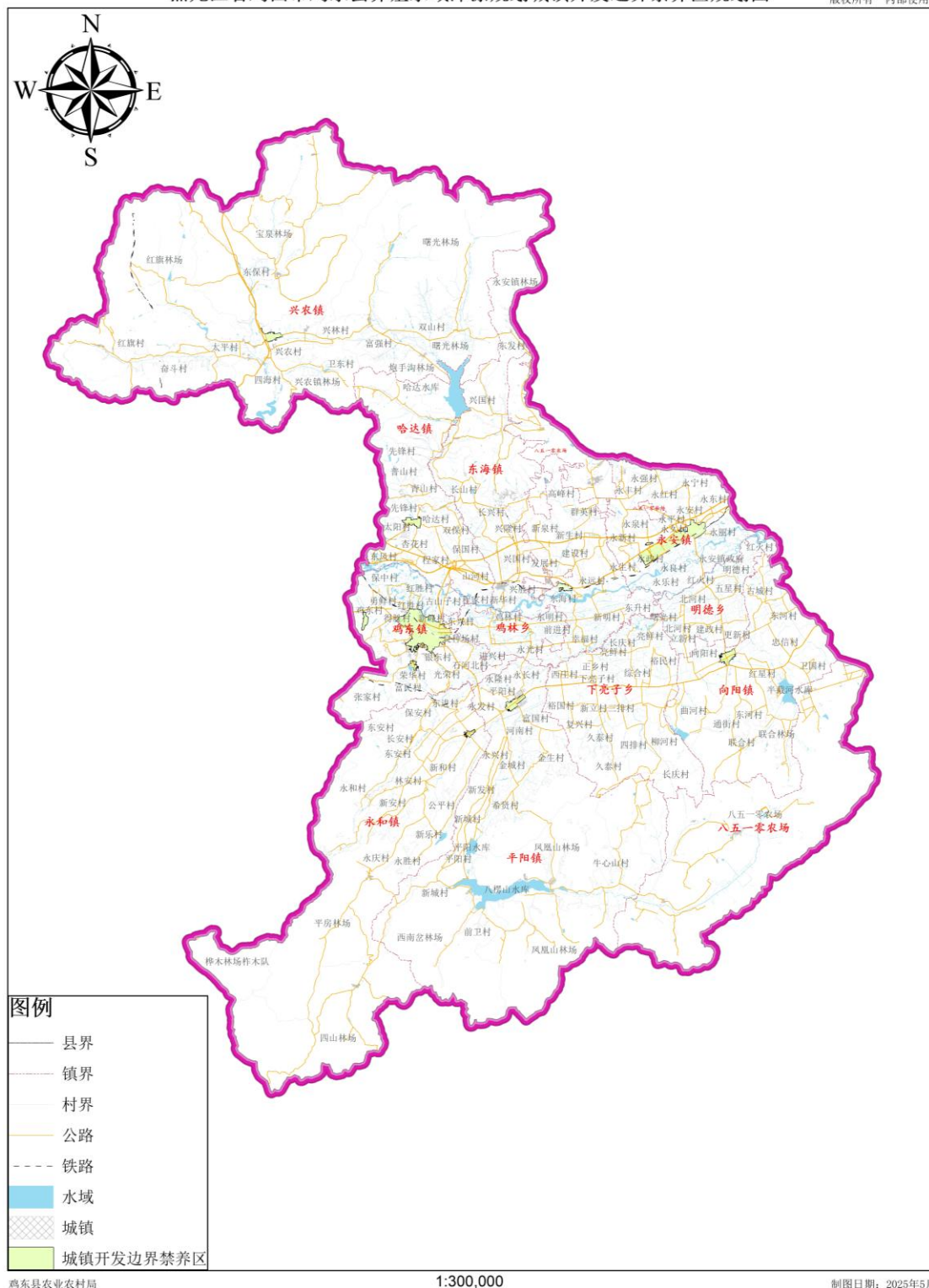


图 3-7 鸡东县养殖水域滩涂规划城镇开发边界禁养区规划图

3.3.4 耕地及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禁养区

耕地作为鸡东县农业生产的核心载体，承载着保障县域粮食安全、维护农产品稳定供给的重任。而永久基本农田经科学划定、严格保护，对稳定区域农业根基、落实国家粮食战略意义非凡。故将耕地及永久基本农田划定为禁养区域，总禁养区面积为 137006.15 公顷。（耕地及永久基本农田区域中一定面积稻田允许按规定适度进行稻渔综合种养开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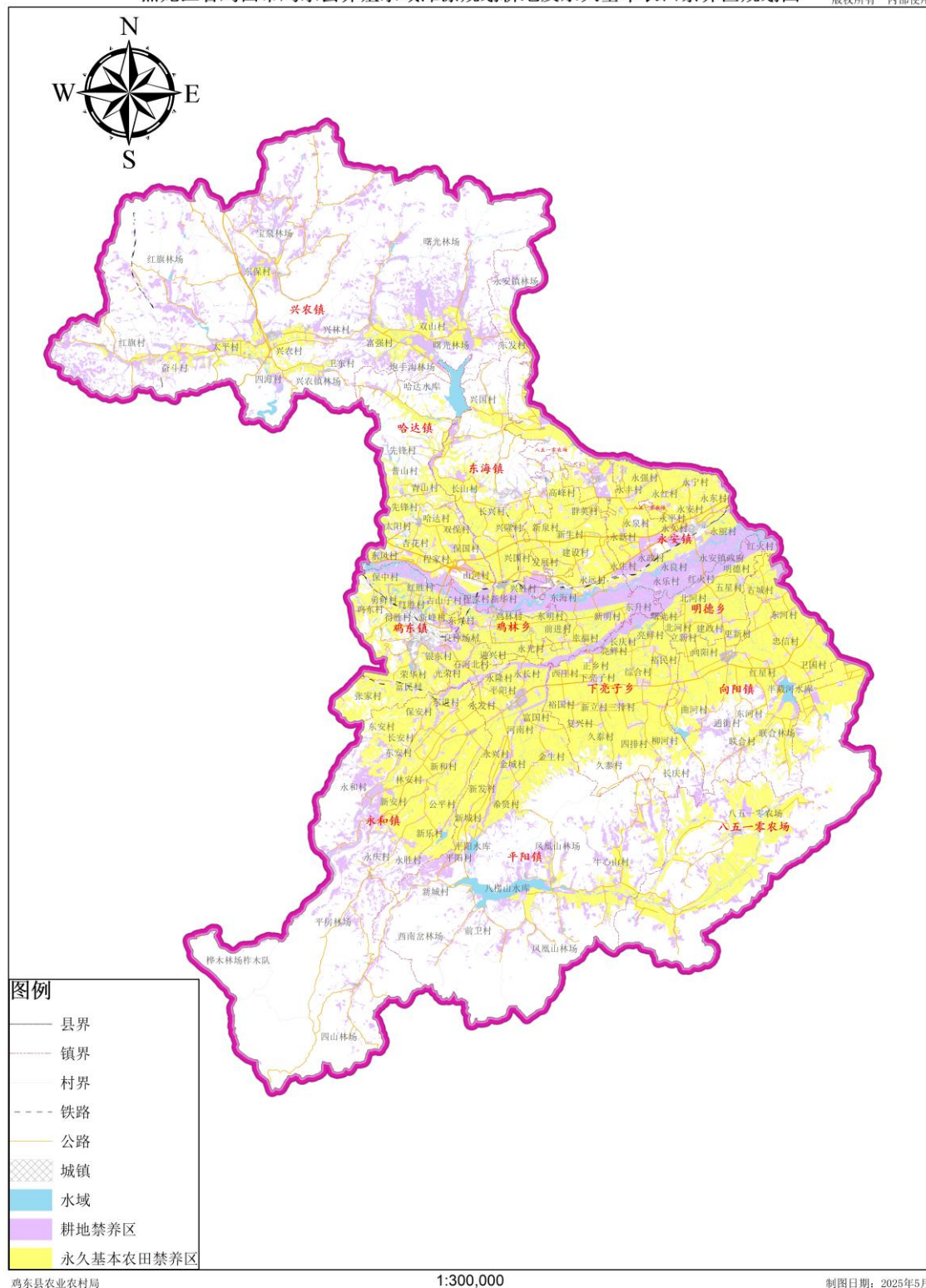


图 3-8 鸡东县养殖水域滩涂规划耕地及永久基本农田禁养区规划图

表 3-12 耕地及基本农田禁养区涉及乡镇面积表

序号	禁养区类型	乡镇名称	面积（公顷）
1	耕地禁养区（永久基本农田以外）	鸡东镇	2110.76
2	耕地禁养区（永久基本农田以外）	永和镇	4506.55
3	耕地禁养区（永久基本农田以外）	平阳镇	5813.94
4	耕地禁养区（永久基本农田以外）	下亮子乡	1544.79
5	耕地禁养区（永久基本农田以外）	向阳镇	1787.08
6	耕地禁养区（永久基本农田以外）	明德乡	1231.62
7	耕地禁养区（永久基本农田以外）	永安镇	4043.76
8	耕地禁养区（永久基本农田以外）	东海镇	4545.73
9	耕地禁养区（永久基本农田以外）	哈达镇	1753.20
10	耕地禁养区（永久基本农田以外）	兴农镇	11954.38
11	耕地禁养区（永久基本农田以外）	鸡林乡	437.90
12	耕地禁养区（永久基本农田以外）	8510 农场	3065.74
13	永久基本农田禁养区	鸡东镇	6432.36
14	永久基本农田禁养区	永和镇	10375.43
15	永久基本农田禁养区	平阳镇	10788.38
16	永久基本农田禁养区	下亮子乡	10967.06
17	永久基本农田禁养区	向阳镇	11091.91
18	永久基本农田禁养区	明德乡	3939.36
19	永久基本农田禁养区	永安镇	5992.87

20	永久基本农田禁养区	东海镇	11984.03
21	永久基本农田禁养区	哈达镇	5350.98
22	永久基本农田禁养区	兴农镇	4143.83
23	永久基本农田禁养区	鸡林乡	3066.47
24	永久基本农田禁养区	8510 农场	10078.02
总计			137006.15

所有数据采用四舍五入进位方式，精确至小数点后两位。

3.3.5 公共设施安全区域禁养区（港口、航道、行洪区、河道堤防安全区等）

河道堤防是鸡东县防洪减灾体系的核心基础设施，承担着抵御洪水、保护沿岸城镇、耕地及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的关键作用。依据第三次国土调查将行洪区及河道堤防划定为禁养区域，总禁养区面积为 7845.05 公顷。

表 3-13 公共设施安全区域禁养区涉及乡镇面积表

序号	公共设施安全区域禁养区类型	乡镇名称	面积（公顷）
1	河道堤防禁养区	鸡东镇	105.66
2	泄洪区禁养区	鸡东镇	759.99
3	泄洪区禁养区	永和镇	41.18
4	河道堤防禁养区	平阳镇	91.66
5	泄洪区禁养区	平阳镇	226.89
6	河道堤防禁养区	下亮子乡	101.07

7	泄洪区禁养区	下亮子乡	531.37
8	河道堤防禁养区	明德乡	94.50
9	泄洪区禁养区	明德乡	978.00
10	河道堤防禁养区	永安镇	139.62
11	泄洪区禁养区	永安镇	1658.67
12	河道堤防禁养区	东海镇	166.38
13	泄洪区禁养区	东海镇	2519.58
14	泄洪区禁养区	哈达镇	171.57
15	河道堤防禁养区	鸡林乡	86.33
16	泄洪区禁养区	鸡林乡	172.58
总计			7845.05

所有数据采用四舍五入进位方式，精确至小数点后两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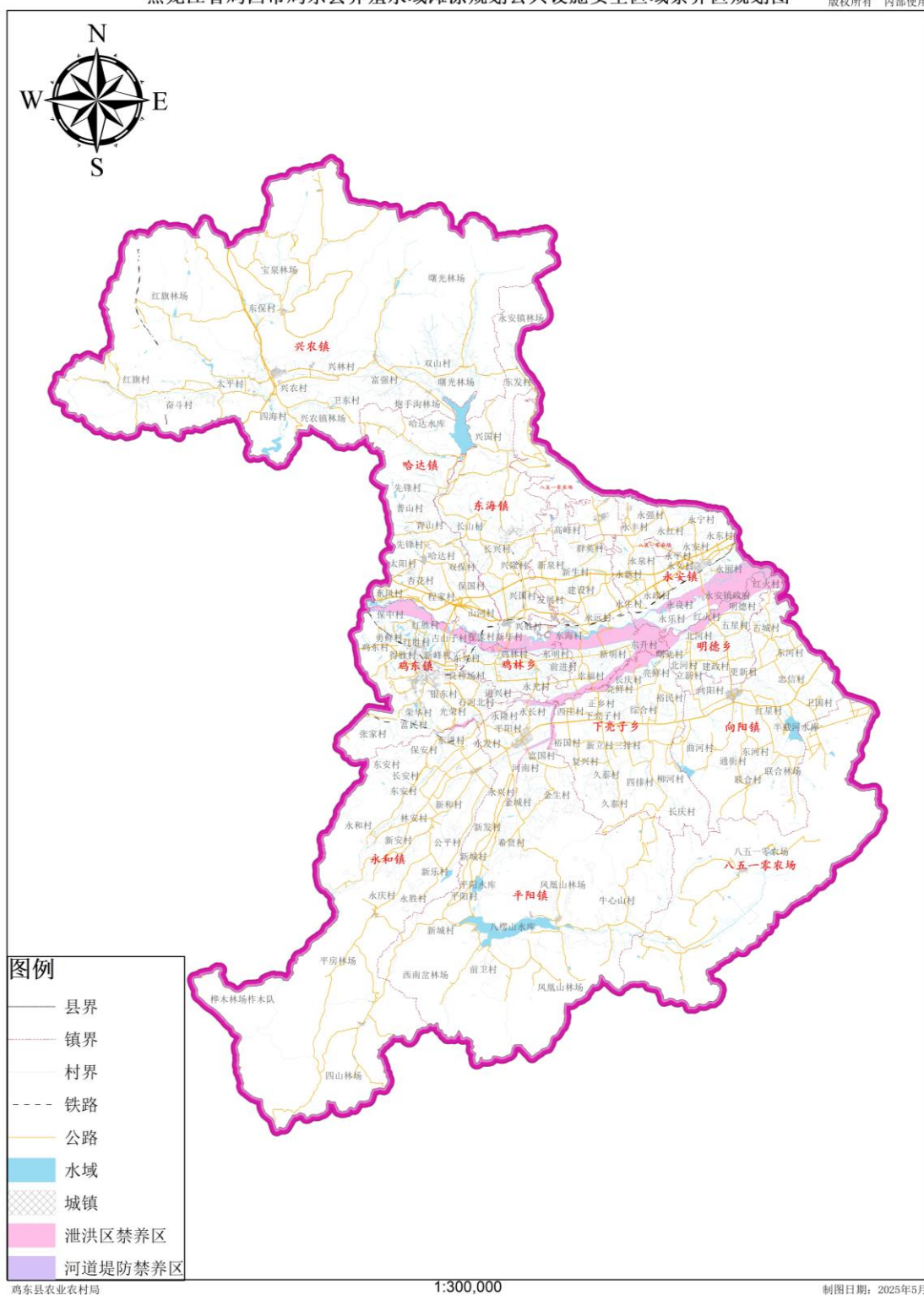


图 3-9 鸡东县养殖水域滩涂规划公共设施安全区域禁养区规划图

3.4 限制养殖区划定

根据鸡东县开发利用现状结合各类保护区域，规划共划定限养区类型 4 种，规划总面积 48455.49 公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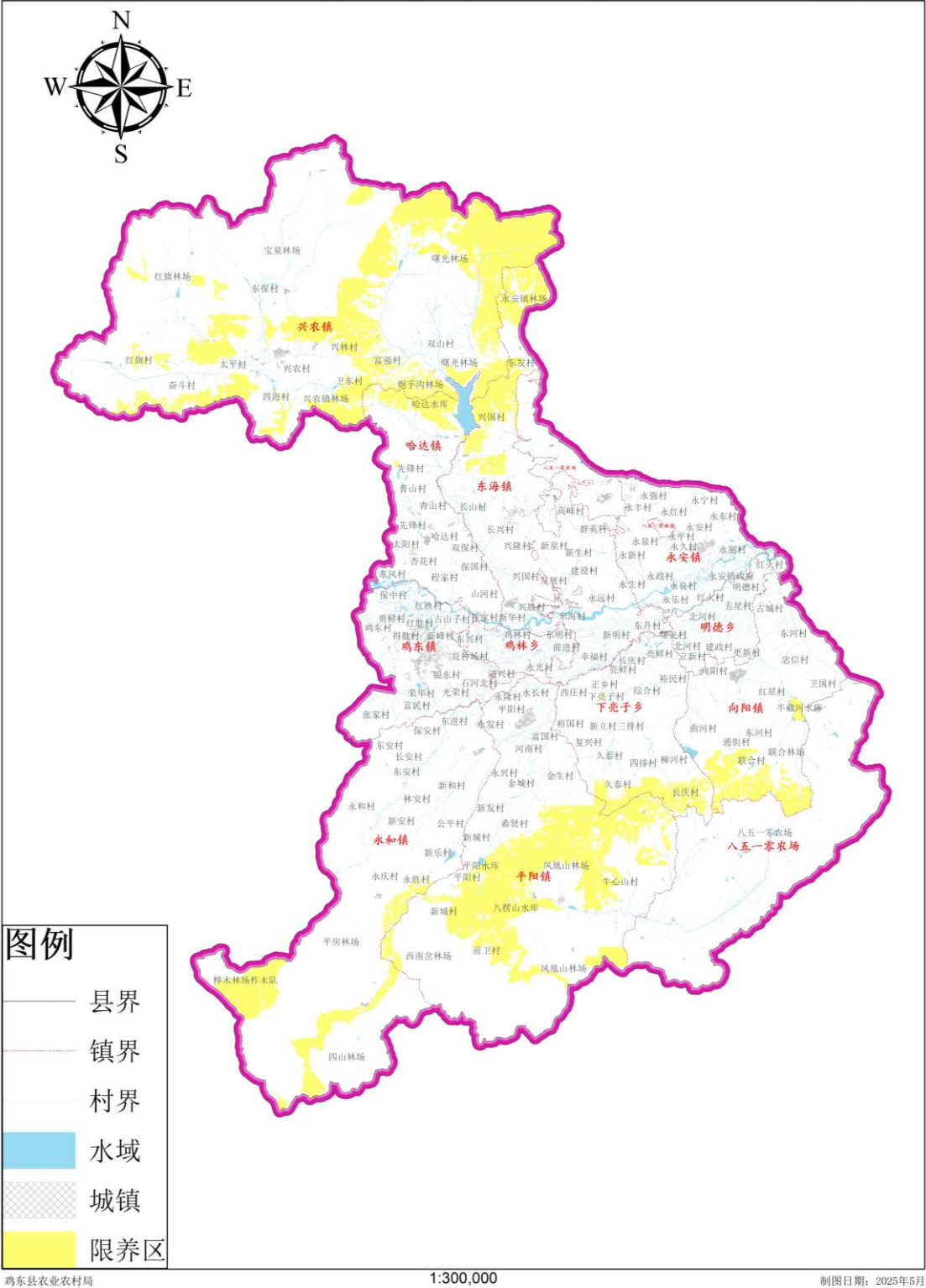


图 3-10 鸡东县养殖水域滩涂规划限养区总体规划图

3.4.1 生态保护红线非核心区域限养区

(1) 自然保护地一般控制区限养区

依据自然保护区一般控制区将哈达河风景名胜区和凤凰山省级森林公园划定为限养区域，限养区面积分别为 13447.52 公顷和 160.38 公顷。

序号	自然保护地一般控制区类型	乡镇名称	面积（公顷）
----	--------------	------	--------

表 3-14 自然保护地一般控制区限养区涉及乡镇面积表

1	哈达河风景名胜区一般控制区限养 区	兴农镇	12190.59
2	哈达河风景名胜区一般控制区限养 区	哈达镇	785.98
3	哈达河风景名胜区一般控制区限养 区	东海镇	470.95
4	凤凰山省级森林公园一般控制区限 养区	平阳镇	160.38
总计			13607.90

表 3-15 自然保护区限养区基本情况表

保护区名称	涉及乡镇	限养区面积 (公顷)	限养区边界主要拐点坐标	
哈达河风景 名胜区	兴农镇、 哈达镇、 东海镇	13447.52	经度	纬度
			131° 10' 0.625" E	45° 25' 25.996" N
			131° 10' 48.006" E	45° 25' 55.253" N
			131° 10' 33.146" E	45° 25' 14.579" N
			131° 10' 10.598" E	45° 26' 6.873" N
			131° 12' 24.430" E	45° 25' 56.029" N
			131° 12' 9.362" E	45° 25' 52.156" N
			131° 11' 36.102" E	45° 25' 40.488" N
			131° 11' 12.101" E	45° 26' 0.100" N
			131° 8' 37.531" E	45° 26' 32.280" N
			131° 7' 48.345" E	45° 26' 40.975" N
			131° 7' 40.203" E	45° 26' 52.372" N
			131° 7' 15.642" E	45° 26' 43.669" N
			131° 7' 10.934" E	45° 26' 57.359" N
			131° 6' 55.030" E	45° 27' 56.044" N
			131° 6' 54.948" E	45° 27' 56.058" N
			131° 6' 33.595" E	45° 27' 47.489" N
			131° 5' 56.707" E	45° 28' 21.210" N

			131° 5' 27.972" E	45° 28' 9.993" N
			131° 5' 7.033" E	45° 28' 23.092" N
			131° 4' 36.950" E	45° 28' 13.501" N
			131° 4' 17.732" E	45° 28' 32.435" N
			131° 3' 35.610" E	45° 28' 32.686" N
			131° 3' 30.959" E	45° 28' 27.566" N
			131° 3' 8.004" E	45° 28' 35.261" N
			131° 2' 51.805" E	45° 28' 52.940" N
			131° 3' 7.047" E	45° 28' 56.122" N
			131° 3' 13.102" E	45° 29' 15.146" N
			131° 2' 13.437" E	45° 29' 28.333" N
			131° 2' 14.631" E	45° 29' 47.122" N
			131° 2' 8.757" E	45° 29' 54.347" N
			131° 1' 27.651" E	45° 31' 20.888" N
			131° 2' 17.941" E	45° 32' 6.605" N
			131° 2' 43.882" E	45° 32' 18.408" N
			131° 2' 53.594" E	45° 32' 40.596" N
			131° 2' 41.113" E	45° 33' 1.111" N
			131° 2' 47.903" E	45° 33' 23.600" N
			131° 1' 39.276" E	45° 33' 43.054" N
			131° 2' 19.160" E	45° 33' 46.115" N

			131° 2' 10.833" E	45° 33' 58.776" N
			131° 3' 6.149" E	45° 34' 3.622" N
			131° 3' 16.784" E	45° 35' 53.060" N
			131° 3' 38.698" E	45° 35' 48.129" N
			131° 9' 49.043" E	45° 37' 27.109" N
			131° 12' 38.279" E	45° 37' 2.768" N
			131° 13' 1.319" E	45° 36' 59.012" N
			131° 16' 29.151" E	45° 37' 33.012" N
			131° 16' 55.140" E	45° 37' 19.210" N
			131° 16' 31.107" E	45° 36' 28.085" N
			131° 17' 11.265" E	45° 35' 54.908" N
			131° 15' 33.655" E	45° 34' 51.998" N
			131° 15' 33.627" E	45° 34' 51.993" N
			131° 13' 51.528" E	45° 34' 36.819" N
			131° 13' 43.224" E	45° 34' 12.207" N
			131° 13' 16.205" E	45° 34' 26.360" N
			131° 12' 58.189" E	45° 32' 17.544" N
			131° 13' 6.088" E	45° 31' 31.383" N
			131° 13' 33.013" E	45° 29' 45.128" N
			131° 13' 39.212" E	45° 28' 55.957" N
			131° 12' 16.982" E	45° 28' 46.963" N

			131° 11' 46.339" E	45° 27' 53.013" N
			131° 12' 7.987" E	45° 27' 34.519" N
			131° 11' 48.788" E	45° 27' 13.721" N
			131° 12' 18.146" E	45° 26' 49.959" N
			131° 12' 26.917" E	45° 26' 30.298" N
			131° 10' 26.585" E	45° 37' 7.131" N
			131° 10' 31.927" E	45° 37' 48.453" N
			131° 11' 10.839" E	45° 38' 10.046" N
			131° 9' 12.666" E	45° 38' 14.183" N
			131° 5' 42.344" E	45° 37' 56.004" N
			131° 8' 41.477" E	45° 38' 40.848" N

保护区名称	涉及乡镇	限养区面积 (公顷)	限养区边界主要拐点坐标	
凤凰山省级 森林公园	平阳镇	160.38	经度	纬度
			131° 11' 58.393" E	45° 2' 27.178" N
			131° 12' 5.631" E	45° 2' 26.041" N
			131° 12' 4.624" E	45° 2' 18.021" N
			131° 12' 4.617" E	45° 2' 17.986" N

			131° 11' 57.038" E	45° 2' 17.477" N
			131° 11' 49.085" E	45° 2' 23.655" N
			131° 11' 58.393" E	45° 2' 27.178" N
			131° 12' 12.935" E	45° 2' 44.738" N
			131° 12' 12.044" E	45° 2' 40.248" N
			131° 12' 12.038" E	45° 2' 40.249" N
			131° 12' 9.249" E	45° 2' 42.868" N
			131° 12' 12.935" E	45° 2' 44.738" N
			131° 11' 25.770" E	45° 2' 51.101" N
			131° 11' 29.761" E	45° 2' 44.624" N
			131° 11' 29.725" E	45° 2' 44.308" N
			131° 11' 23.160" E	45° 2' 42.943" N
			131° 11' 25.760" E	45° 2' 51.138" N
			131° 11' 25.770" E	45° 2' 51.101" N
			131° 11' 17.730" E	45° 3' 19.030" N
			131° 10' 51.625" E	45° 2' 45.017" N
			131° 10' 49.874" E	45° 2' 34.779" N
			131° 10' 16.580" E	45° 2' 13.921" N
			131° 9' 49.353" E	45° 2' 13.320" N
			131° 9' 28.714" E	45° 2' 25.573" N
			131° 10' 50.779" E	45° 3' 10.221" N

			131° 11' 8.113" E	45° 3' 29.321" N
			131° 10' 12.539" E	45° 2' 52.838" N
			131° 11' 26.404" E	45° 3' 45.490" N
			131° 11' 26.410" E	45° 3' 45.491" N

所有数据采用四舍五入进位方式，精确至小数点后两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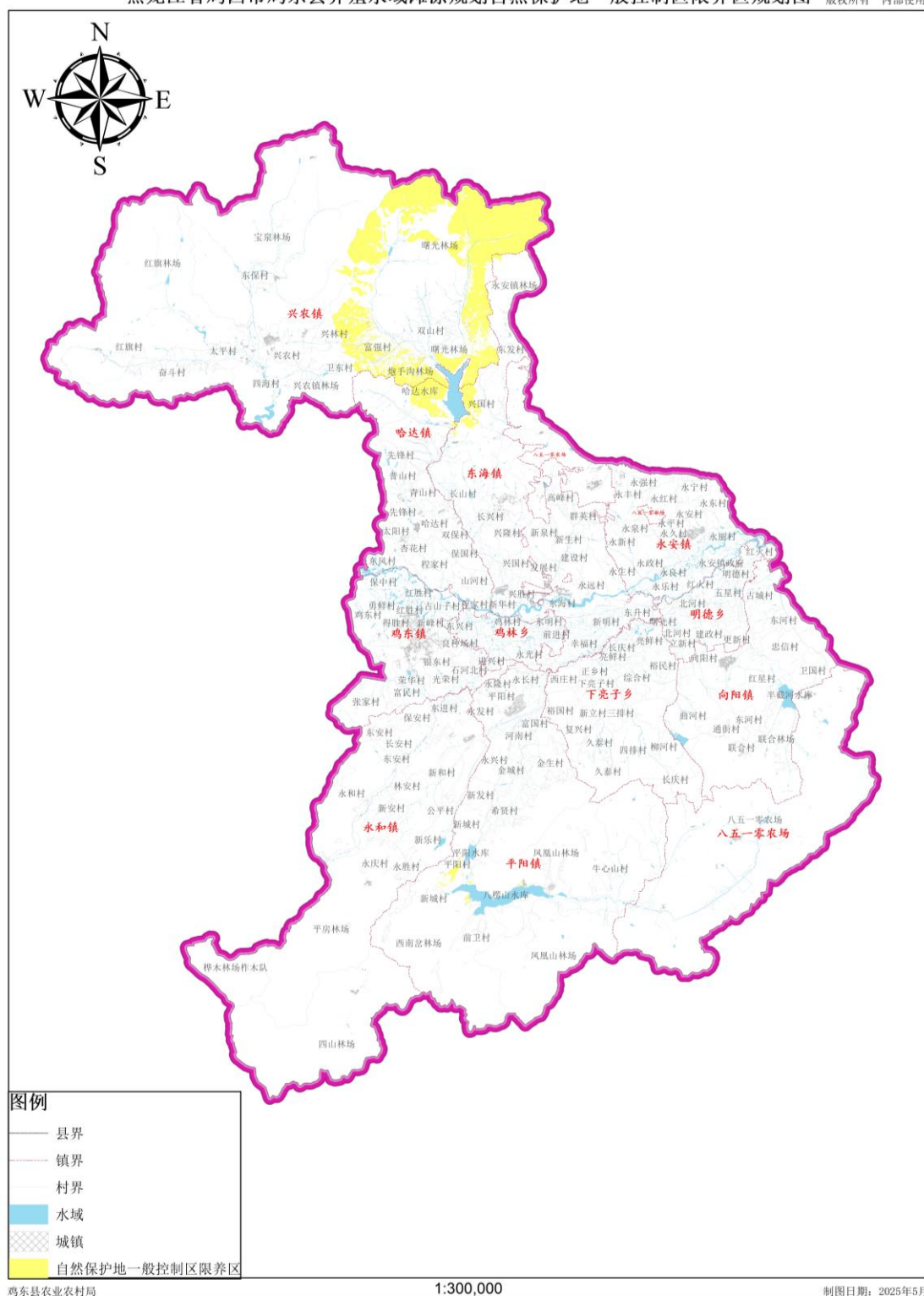


图 3-11 鸡东县养殖水域滩涂规划自然保护地一般控制区限养区规划图

（2）生物多样性维护区限养区

依据生态保护红线将生物多样性维护区非核心区域划定为限养区域，总限养区面积为 23076.47 公顷。

表 3-16 生物多样性维护区限养区涉及乡镇面积表

序号	生态保护红线限养区类型	乡镇名称	面积（公顷）
1	生物多样性维护非核心区域限养区	永和镇	2113.08
2	生物多样性维护非核心区域限养区	平阳镇	6052.57
3	生物多样性维护非核心区域限养区	下亮子乡	1863.65
4	生物多样性维护非核心区域限养区	向阳镇	2655.20
5	生物多样性维护非核心区域限养区	东海镇	3000.04
6	生物多样性维护非核心区域限养区	哈达镇	596.02
7	生物多样性维护非核心区域限养区	兴农镇	6795.91
合计			23076.47

所有数据采用四舍五入进位方式，精确至小数点后两位。

（3）水源涵养区限养区

依据生态保护红线将水源涵养区非核心区域划定为限养区域，总限养区面积为 885.44 公顷。

表 3-17 水源涵养区限养区涉及乡镇面积表

序号	生态保护红线限养区类型	乡镇名称	面积（公顷）
----	-------------	------	--------

1	水源涵养区非核心区域限养区	向阳镇	182.93
2	水源涵养区非核心区域限养区	东海镇	214.36
3	水源涵养区非核心区域限养区	哈达镇	5.73
4	水源涵养区非核心区域限养区	兴农镇	482.42
合计			885.44

所有数据采用四舍五入进位方式，精确至小数点后两位。

(4) 水土保持区限养区

依据生态保护红线将水土保持区非核心区域划定为限养区域，总限养区面积为 10732.55 公顷。

表 3-18 水土保持区限养区涉及乡镇面积表

序号	生态保护红线限养区类型	乡镇名称	面积（公顷）
1	水土保持区非核心区域限养区	平阳镇	7250.52
2	水土保持区非核心区域限养区	兴农镇	1091.49
3	水土保持区非核心区域限养区	永和镇	2390.54
合计			10732.55

所有数据采用四舍五入进位方式，精确至小数点后两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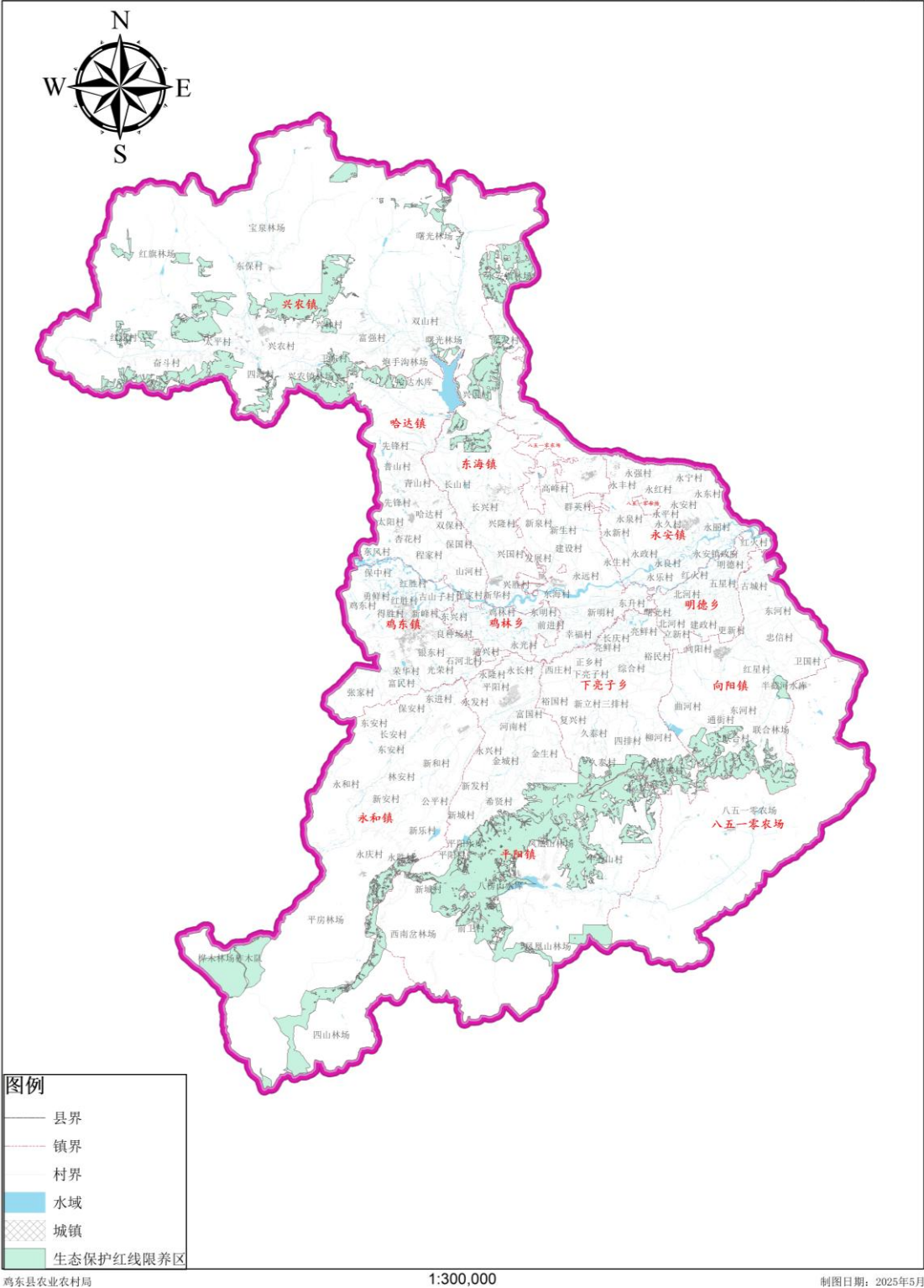


图 3-12 鸡东县养殖水域滩涂规划生态保护红线限养区规划图

3.4.2 饮用水水源地二级保护区限养区

(1) 哈达水库饮用水水源保护区。二级保护区水域范围：长度为从一级保护区上游侧边界至各入库河流（哈达河、柳毛河）源头之间，宽度为各入库河流 10 年一遇洪水所能淹没区域，面积为 157 公顷，二级保护区陆域范围：水库及各入库河流一级保护区范围以外的整个集水区域面积为 27094 公顷。该范围部分涉及哈达河风景名胜区禁养区，剩余限养区域面积为 13824.50 公顷。

(2) 兴农镇 1 号井、2 号井。二级保护区范围应是以取水井外接矩形为界，向外径距离为 300 米的矩形与一级保护区边界所围区域。二级保护区涉及限养区面积为 17.06 公顷。

(3) 哈达镇 1 号井。二级保护区是以取水井为圆心，300 米为半径是圆形与一级保护区边界所围区域，二级保护区涉及限养区面积为 24.57 公顷。

(4) 下亮子乡正乡村 1 号井。二级保护区范围是以取水井为圆心，500m 为半径的圆所围成的区域，二级保护区涉及限养区面积为 18.86 公顷。

鸡东县饮用水水源限养区基本情况见表 3-19、3-20，功能区规划见图 3-13。

表 3-19 鸡东县市级饮用水水源地限制养殖区情况表

名称	拐点编号	所在地	类型	拐点坐标		二级保护区	限养区面积 (公顷)
				东经	北纬	范围	
哈达河水库	E1	鸡东县兴农镇、东海镇、哈达镇	水库	131°11'8.785"	45°25'57.9251"	二级保护区水域范围：长度为从一级保护区上游侧边界至各入库河流（哈达河、柳毛河）源头之间，宽度为各入库河流10年一遇洪水所能淹没区域，面积为157公顷，二级保护区陆域范围：水库及各入库河流一级保护区范围以外的整个集水区域面积为27094公顷。	13824.50
	E2			131°11'34.615"	45°25'38.2502"		
	E3			131°11'58.1219"	45°25'42.3646"		
	E4			131°12'28.3003"	45°25'51.2197"		
	E5			131°11'47.1493"	45°27'12.8416"		
	E6			131°12'5.4126"	45°27'31.9738"		
	E7			131°11'41.9257"	45°27'50.9967"		
	E8			131°12'10.8453"	45°28'44.7815"		
	E9			131°13'30.1386"	45°28'58.3135"		
	E10			131°13'31.3659"	45°29'40.4539"		
	E11			131°12'57.4117"	45°30'52.8087"		

名称	拐点编号	所在地	类型	拐点坐标		二级保护区	限养区面积 (公顷)
	号			东经	北纬	范围	
	E12			131°12'42.0851"	45°30'59.499"		
	E13			131°12'43.4778"	45°31'23.979"		
	E14			131°13'5.2164"	45°31'31.6247"		
	E15			131°12'46.0919"	45°31'46.4564"		
	E16			131°12'50.7722"	45°31'55.3465"		
	E17			131°12'29.5457"	45°32'11.8925"		
	E18			131°13'2.3021"	45°33'57.8092"		
	E19			131°13'3.6555"	45°34'32.1837"		
	E20			131°17'5.3665"	45°35'53.2676"		
	E21			131°16'25.901"	45°36'25.4118"		
	E22			131°16'53.4195"	45°37'18.2903"		
	E23			131°16'18.7856"	45°37'30.8536"		

名称	拐点编号	所在地	类型	拐点坐标		二级保护区	限养区面积 (公顷)
	号			东经	北纬	范围	
	E24			131°12'33.9866"	45°37'1.9299"		
	E25			131°11'6.5621"	45°38'8.6079"		
	E26			131°10'22.0592"	45°37'6.2881"		
	E27			131°9'19.4485"	45°37'30.9157"		
	E28			131°8'36.4243"	45°38'37.3299"		
	E29			131°6'49.4025"	45°38'7.5121"		
	E30			131°5'52.8774"	45°38'51.0223"		
	E31			131°5'34.5678"	45°37'50.6248"		
	E32			131°3'14.4527"	45°35'29.1739"		
	E33			131°2'32.3299"	45°35'33.4304"		
	E34			131°2'19.1073"	45°34'39.6303"		
	E35			131°2'58.0415"	45°34'43.3475"		

名称	拐点编号	所在地	类型	拐点坐标		二级保护区	限养区面积 (公顷)
	号			东经	北纬	范围	
	E36			131°3'23.298"	45°34'12.149"		
	E37			131°2'49.8484"	45°33'38.9551"		
	E38			131°2'9.1143"	45°33'57.036"		
	E39			131°2'18.2379"	45°33'39.6728"		
	E40			131°1'34.8403"	45°33'38.0098"		
	E41			131°2'16.3415"	45°32'59.2172"		
	E42			131°1'15.4035"	45°32'33.358"		
	E43			131°2'0.406"	45°32'13.8364"		
	E44			131°0'10.0146"	45°31'14.9008"		
	E45			131°1'26.8993"	45°31'9.283"		
	E46			131°2'6.8681"	45°30'6.7725"		
	E47			131°2'2.9544"	45°29'36.2466"		

名称	拐点编号	所在地	类型	拐点坐标		二级保护区	限养区面积 (公顷)
				东经	北纬	范围	
	E48			131°2'53.5905"	45°29'24.0773"		
	E49			131°4'16.3258"	45°29'8.1241"		
	E50			131°3'2.4099"	45°28'34.9049"		
	E51			131°4'47.0079"	45°28'25.7065"		
	E52			131°5'1.7873"	45°27'58.19"		
	E53			131°5'53.3683"	45°28'18.2515"		
	E54			131°7'16.5368"	45°27'40.3346"		
	E55			131°7'12.231"	45°26'43.1804"		

所有数据采用四舍五入进位方式，精确至小数点后两位。

表 3-20 鸡东县乡镇级饮用水水源地限制养殖区情况表

编号	名称	所在地	类型	拐点坐标		二级保护区	限养区面积 hm ²
				东经	北纬	范围	

编号	名称	所在地	类型	拐点坐标		二级保护区	限养区面积 hm ²
				东经	北纬	范围	
1	兴农镇 1 号井、2 号井	鸡东县兴农镇	地下水	130°56'12.81"	45°30'51.97"	二级保护区范围应是以取水井外接矩形为界，向外径距离为 300 米的矩形与一级保护区边界所围区域。	17.06
				130°56'15.53"	45°30'25.43"		
				130°55'57.31"	45°30'25.28"		
				130°55'45.34"	45°30'52.28"		
2	哈达镇 1 号井	鸡东县哈达镇	地下水	131°05'34.36"	45°24'37"	二级保护区是以取水井为圆心，300 米为半径是圆形与一级保护区边界所围区域。	24.57
				131°05'42.62"	45°24'28.45"		
				131°05'28.15"	45°24'19.41"		
				131°05'14.65"	45°24'29.72"		
3	下亮子乡正乡村 1 号井	鸡东县下亮子乡正乡村	地下水	131°20'34.20"	45°12'59.42"	二级保护区范围是以取水井为圆心，500m 为半径的圆所围成的区域。	18.86
				131°20'57.30"	45°12'43.35"		
				131°20'34.57"	45°12'27.03"		
				131°20'11.48"	45°12'43.0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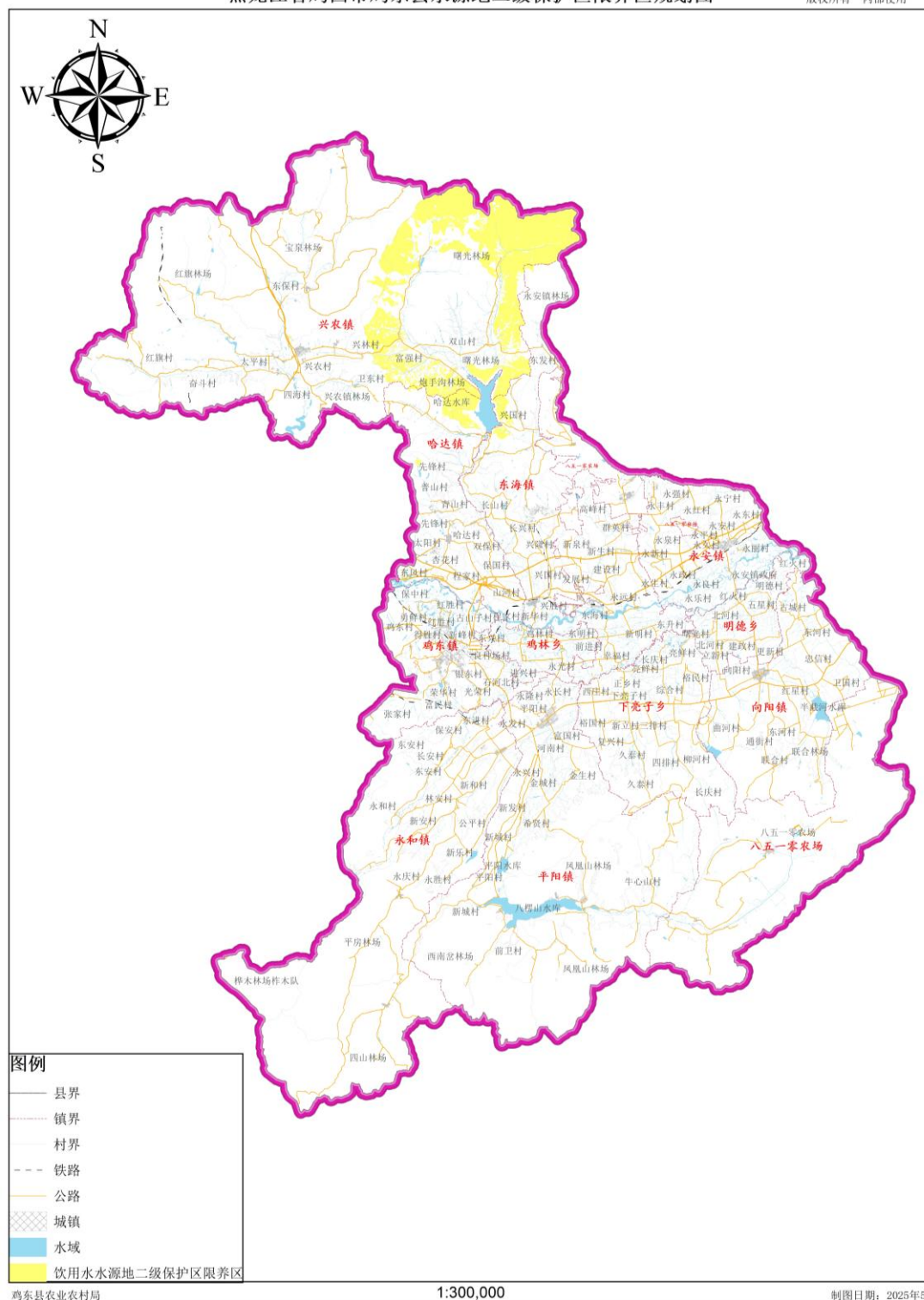


图 3-13 鸡东县养殖水域滩涂规划饮用水水源地二级保护区限养区规划图

3.4.3 重点水库湖泊限养区

鸡东县共有两处重点水库，分别为哈达河水库和八楞山水库。其中哈达水库（633.59 公顷）限养面积为 0.07 公顷。八楞山水库（906.86 公顷）限养面积为 906.86 公顷。

表 3-21 重点水库限养区涉及乡镇面积表

序号	限养区类型	乡镇名称	面积（公顷）
1	重点水库限养区	平阳镇	906.86
2	重点水库限养区	哈达镇	0.07

所有数据采用四舍五入进位方式，精确至小数点后两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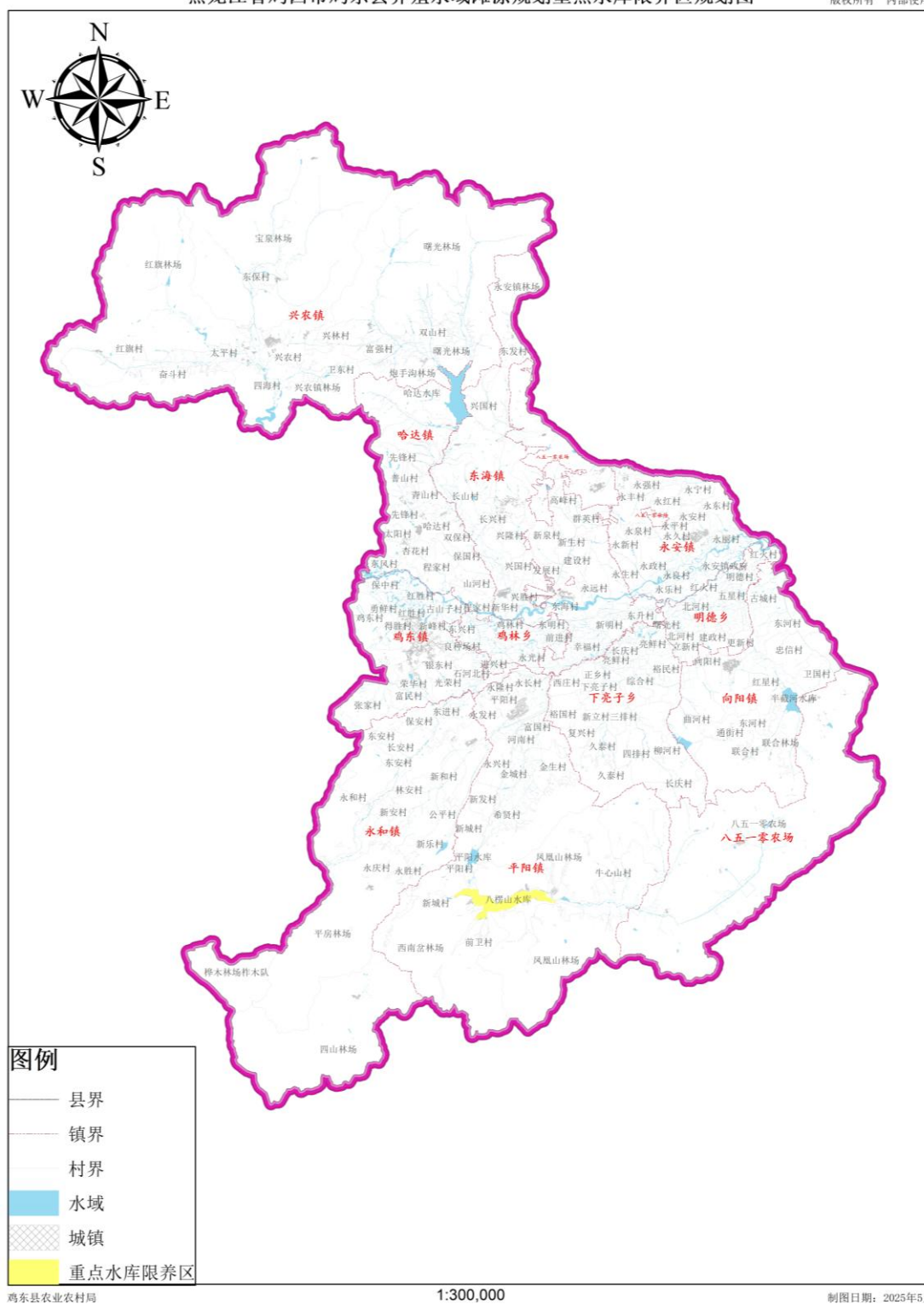


图 3-14 鸡东县养殖水域滩涂规划重点水库限养区规划图

3.5 养殖区划定

根据鸡东县开发利用现状，结合鸡东县总体规划和各类保护区规划，鸡东县可养殖区域面积 1253.35 公顷，以池塘和水库为主，此外生态保护红线核心保护区域之外的水域滩涂，历史上有原住民或其他合法权益主体从事水产养殖活动的区域，养殖活动可继续，但应严格控制规模强度，防止破坏生态环境，确保可持续发展。养殖水域数量见表 3-22，养殖水域面积见表 3-23，各乡镇养殖功能区划表见表 3-24 至 3-35，功能区规划见图 3-1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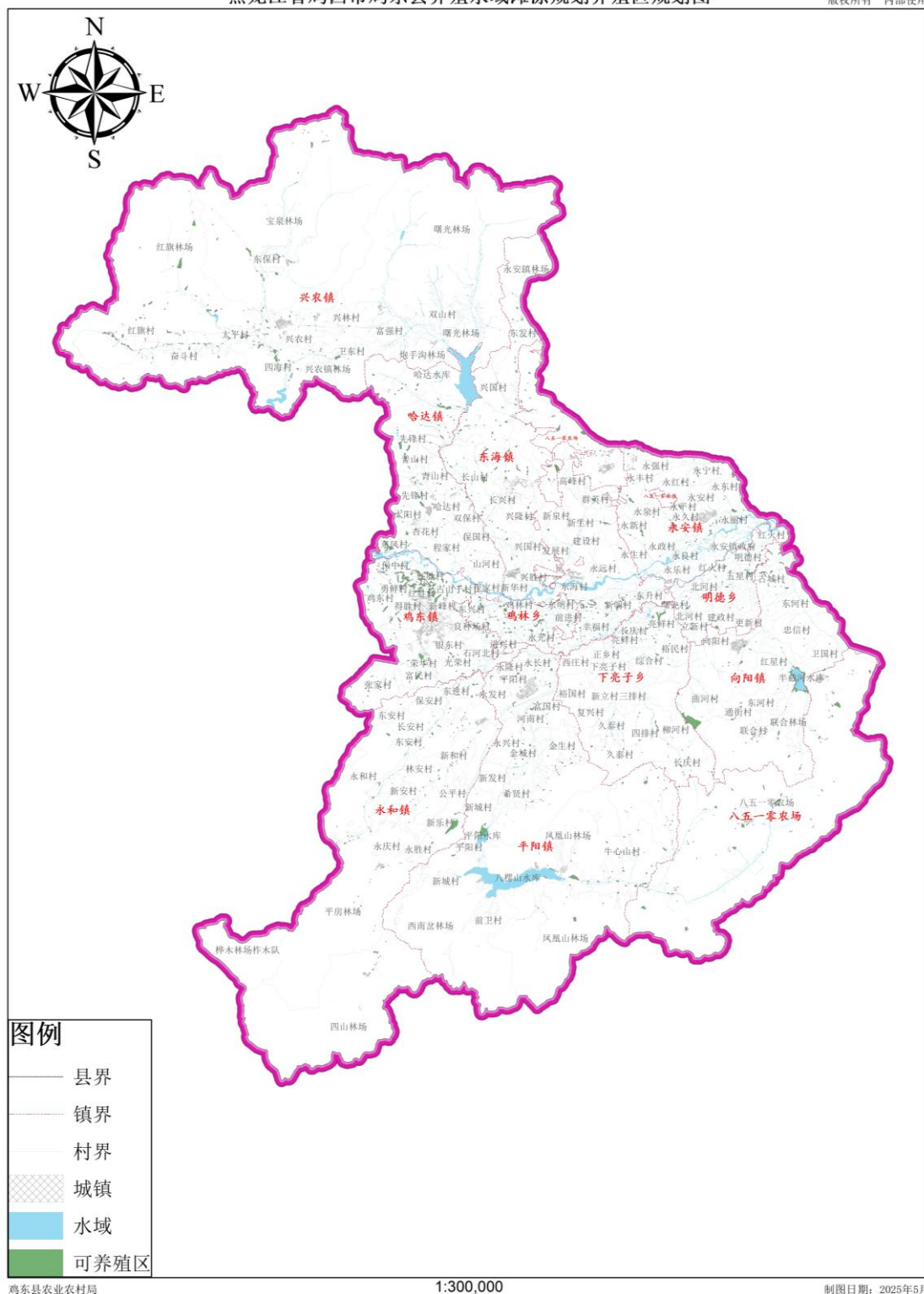


图 3-15 鸡东县养殖水域滩涂规划养殖区规划图

表 3-22 鸡东县养殖水域数量表

单位：个

序号	行政区名称	坑塘图斑数量	滩涂图斑数量	水库图斑数量	合计
1	鸡东镇	332	0	3	335
2	永和镇	176	3	7	186
3	平阳镇	232	4	4	240
4	下亮子乡	114	0	2	116
5	向阳镇	107	0	15	122
6	明德乡	77	0	0	77
7	永安镇	95	42	0	137
8	东海镇	303	0	3	306
9	哈达镇	141	3	0	144
10	兴农镇	219	83	18	320
11	鸡林乡	104	0	0	104
12	8510 农场	186	26	6	218
总计	鸡东县	2086	161	58	2305

表 3-23 鸡东县养殖水域面积表

单位：公顷

序号	行政区名称	坑塘图斑面积	滩涂图斑面积	水库图斑面积	养殖图斑面积
1	鸡东镇	202.71	0	3.64	206.35
2	永和镇	42.67	0.15	43.25	86.07
3	平阳镇	97.64	0.49	38.29	136.42
4	下亮子乡	47.48	0	3.01	50.49

5	向阳镇	56.33	0	109.61	165.94
6	明德乡	30.89	0	0	30.89
7	永安镇	47.34	6.92	0	54.26
8	东海镇	104.09	0	19.29	123.38
9	哈达镇	91.95	0.79	0	92.74
10	兴农镇	102.30	14.42	32.01	148.73
11	鸡林乡	60.01	0	0	60.01
12	8510 农场	83.11	3.46	11.50	98.07
总计	鸡东县	966.52	26.23	260.60	1253.35

数据来源为 2023 年度国土变更调查数据

所有数据采用四舍五入进位方式，精确至小数点后两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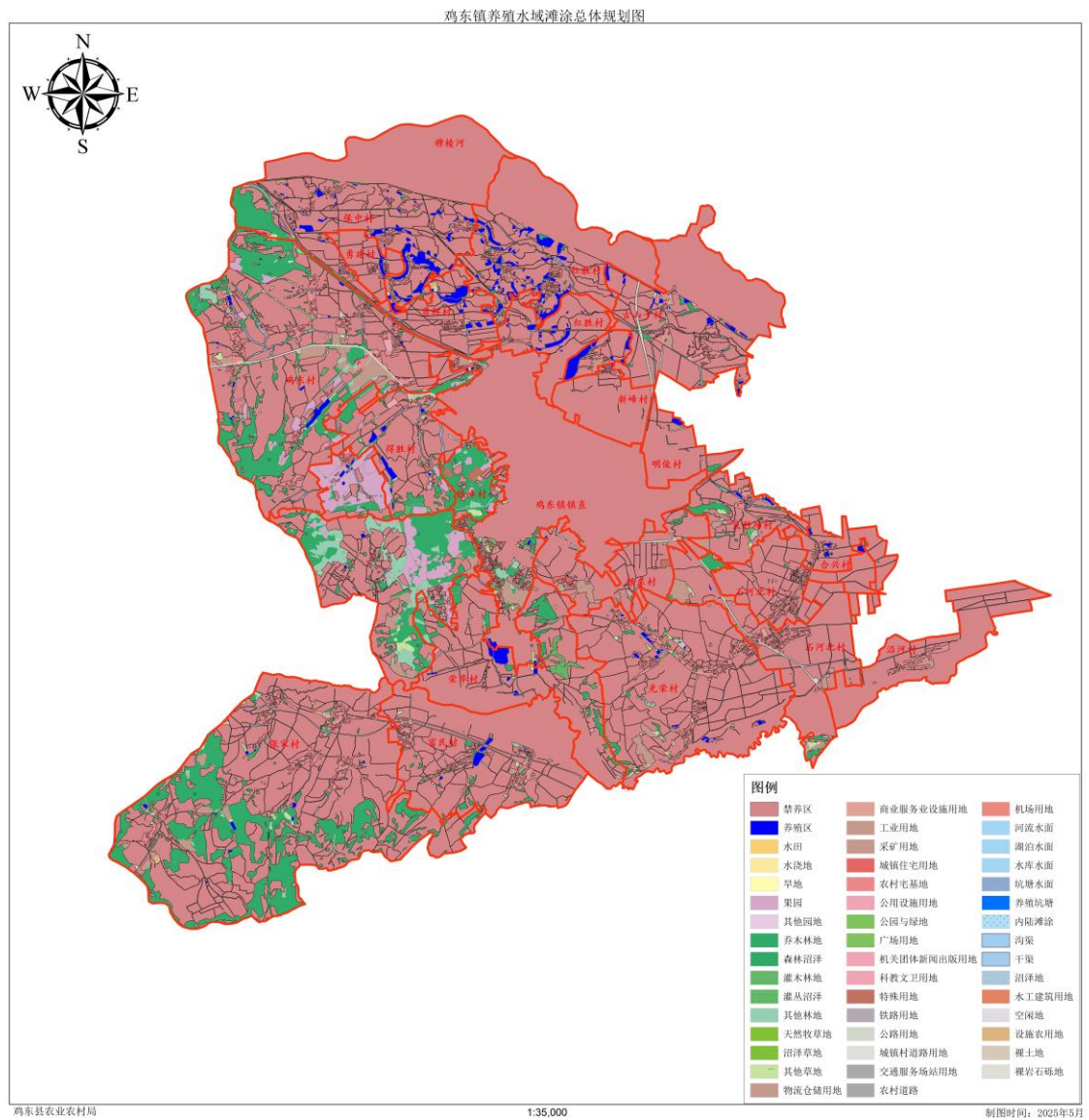


图 3-15 鸡东镇养殖水域滩涂规划功能区总体规划图

永和镇养殖水域滩涂总体规划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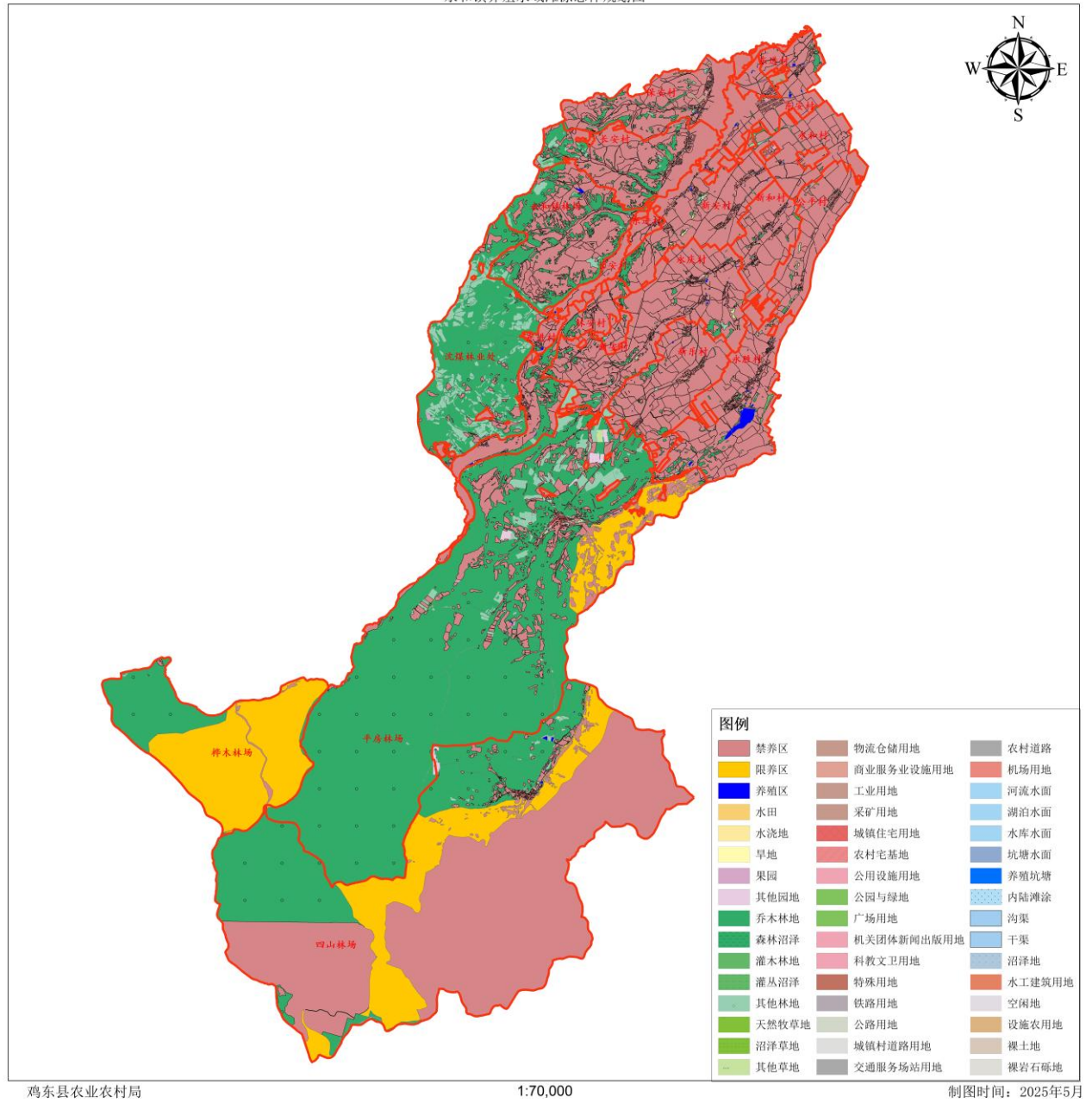


图 3-16 永和镇养殖水域滩涂规划功能区总体规划图

平阳镇养殖水域滩涂总体规划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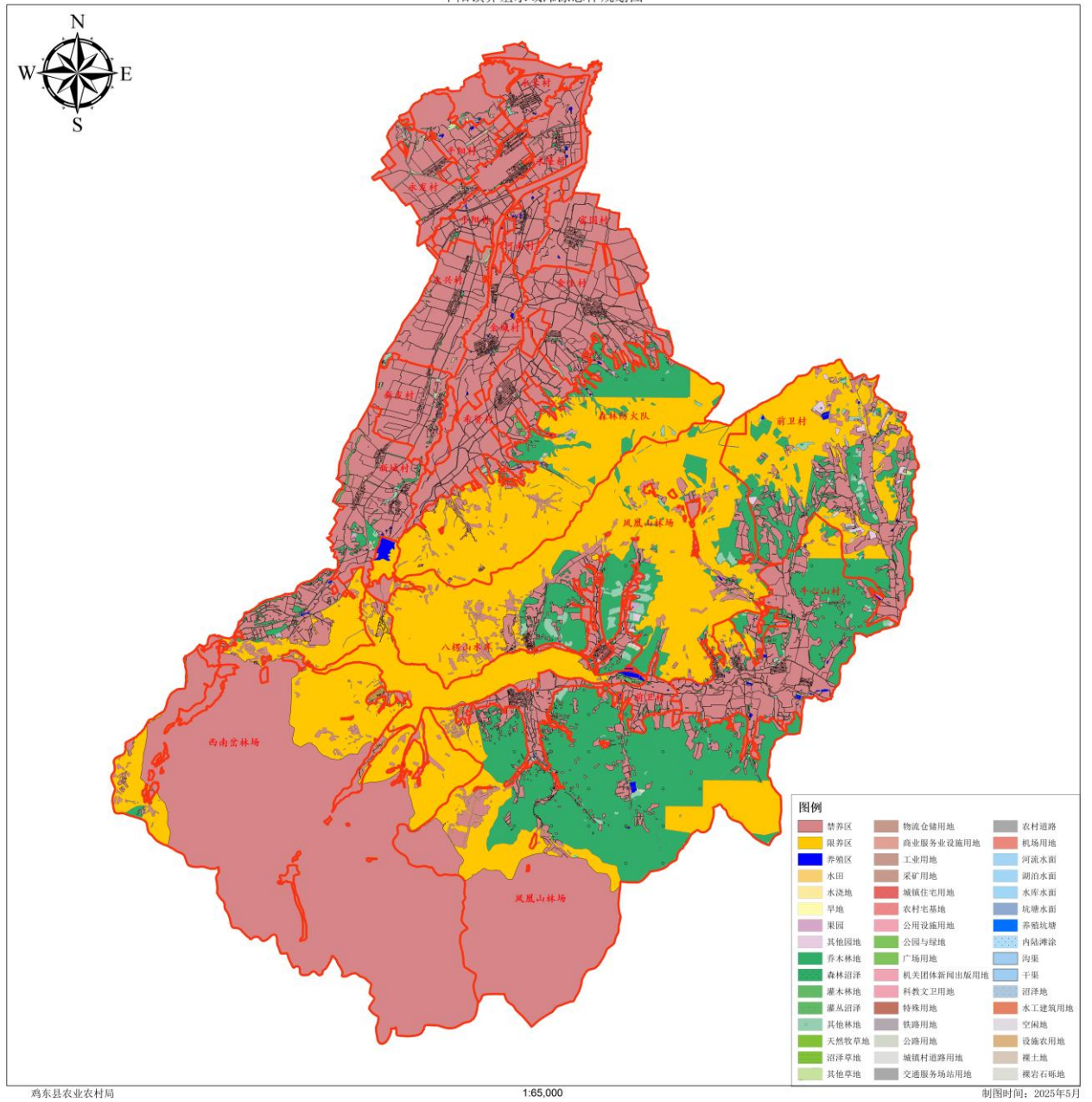


图 3-17 平阳镇养殖水域滩涂规划功能区总体规划图

下亮子乡养殖水域滩涂总体规划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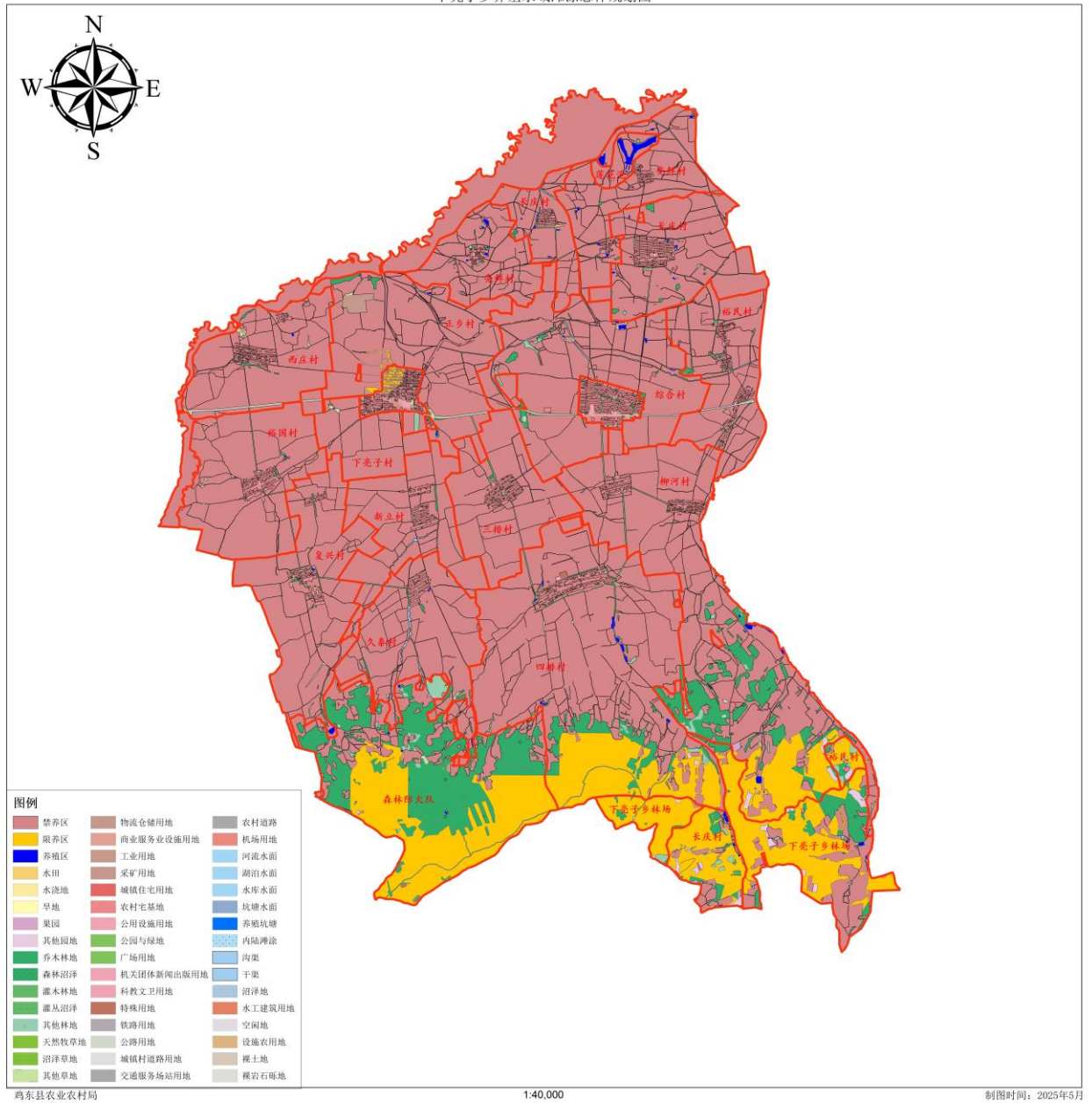


图 3-18 下亮子乡养殖水域滩涂规划功能区总体规划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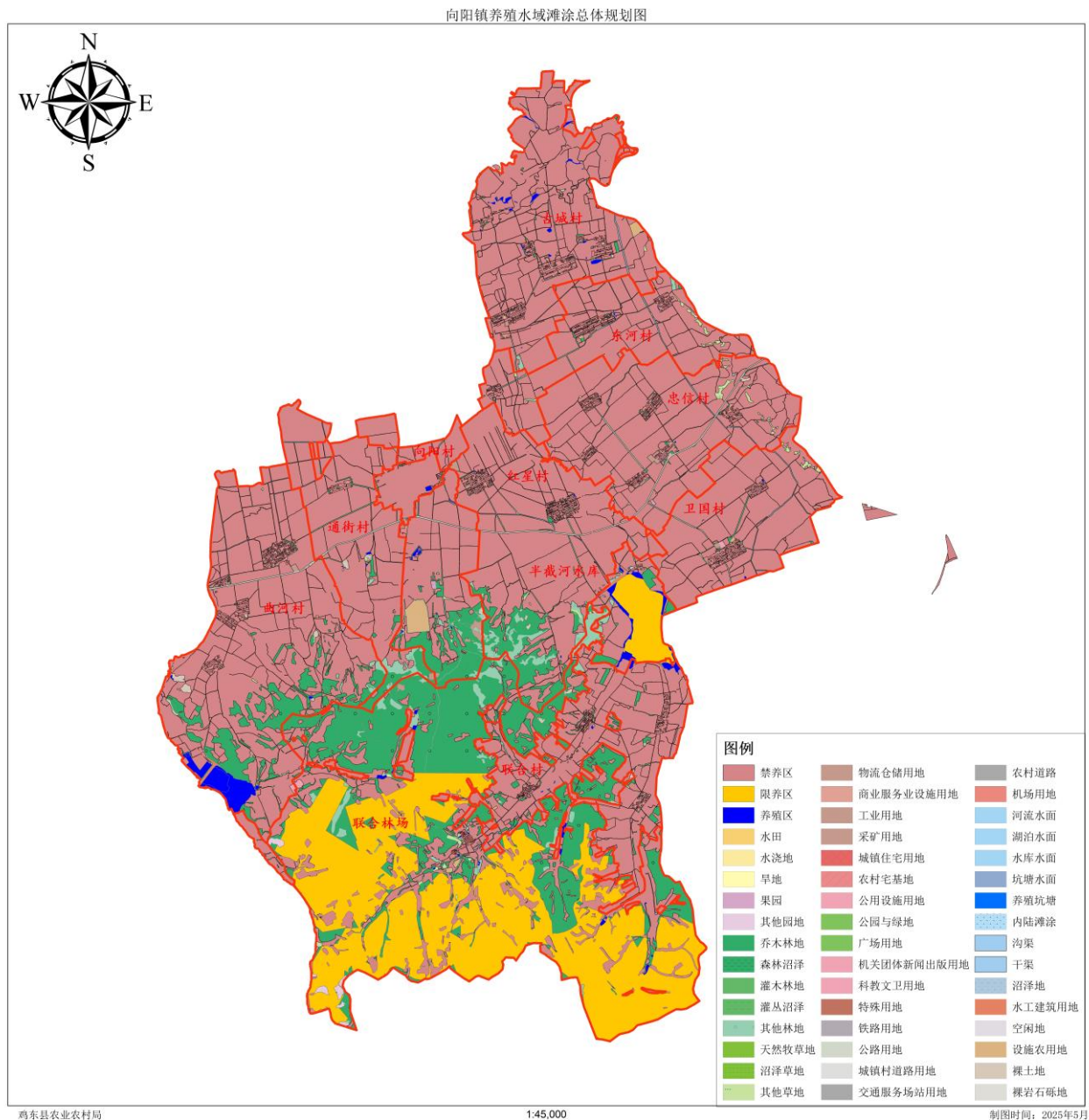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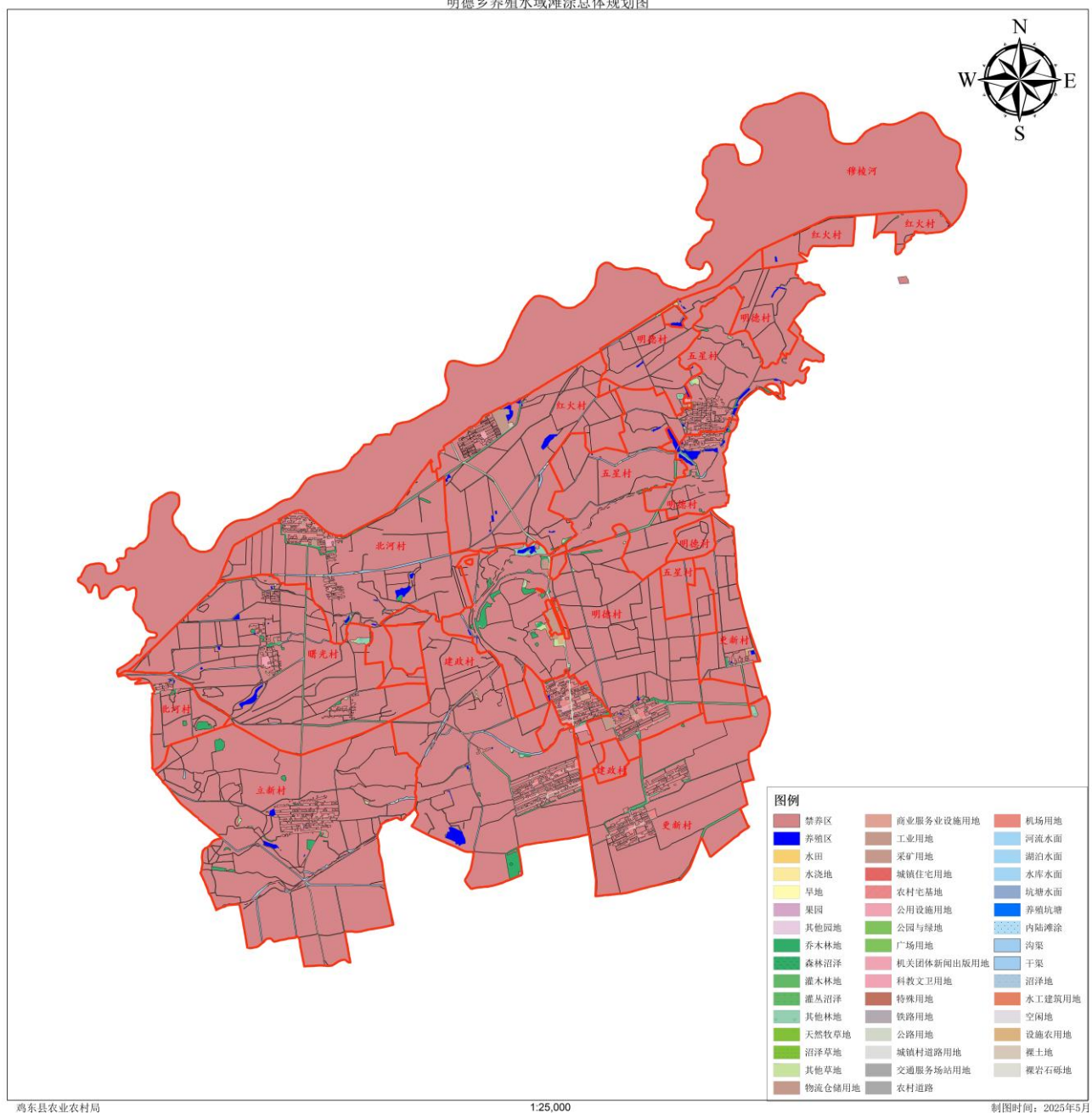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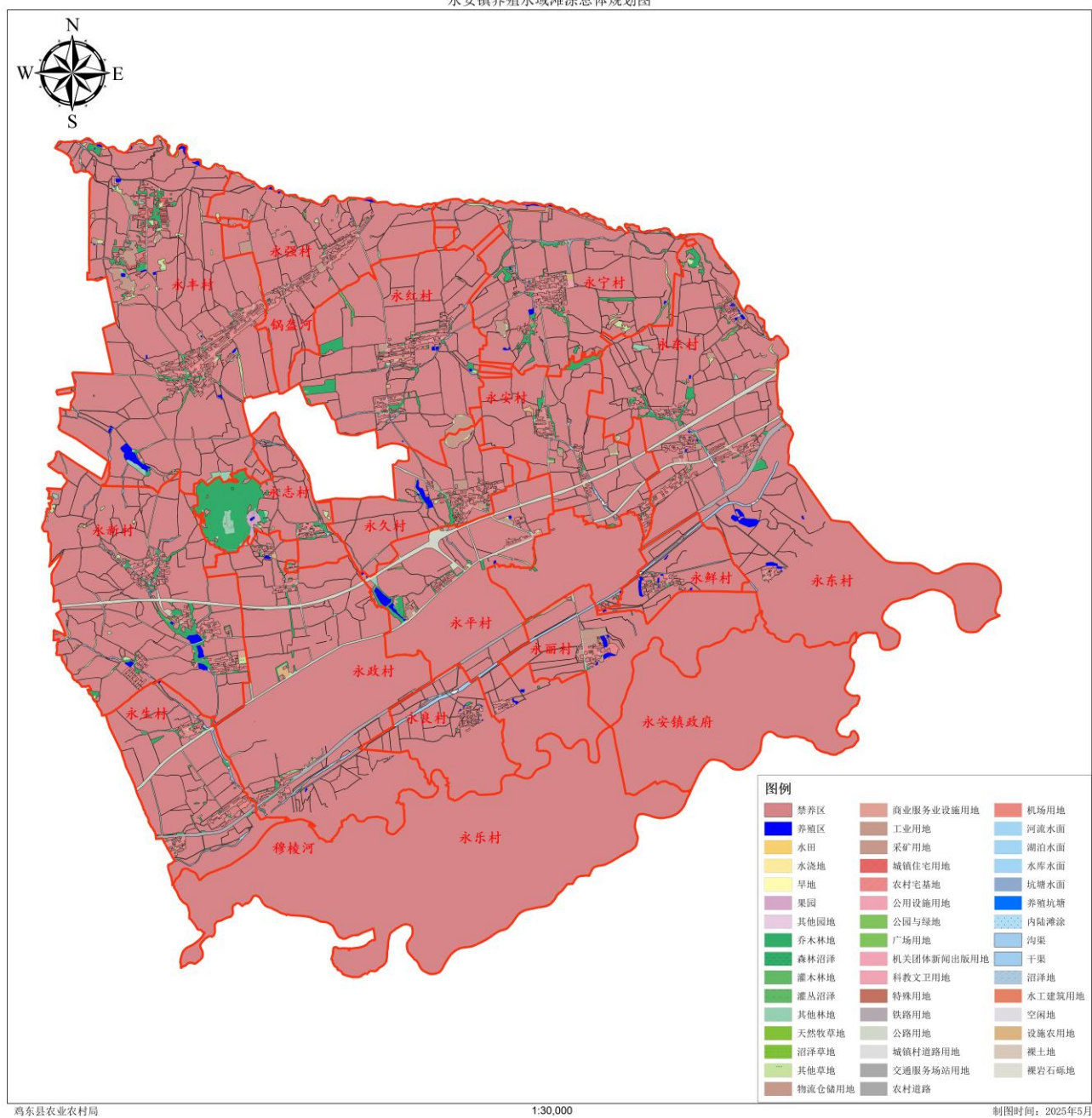


图 3-19 向阳镇养殖水域滩涂规划功能区总体规划图

明德乡养殖水域滩涂总体规划图



永安镇养殖水域滩涂总体规划图



东海镇养殖水域滩涂总体规划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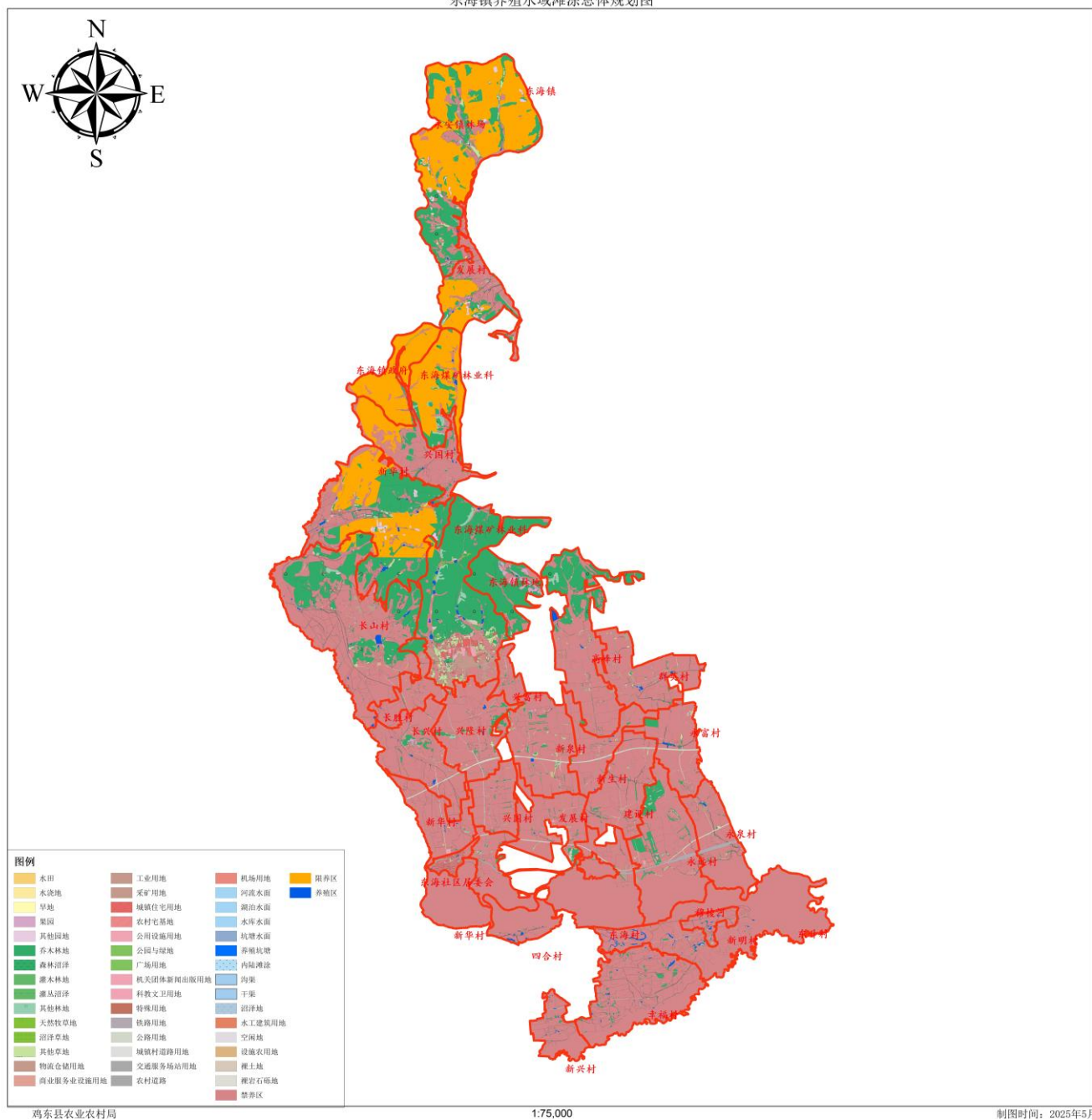


图 3-22 东海镇养殖水域滩涂规划功能区总体规划图

哈达镇养殖水域滩涂总体规划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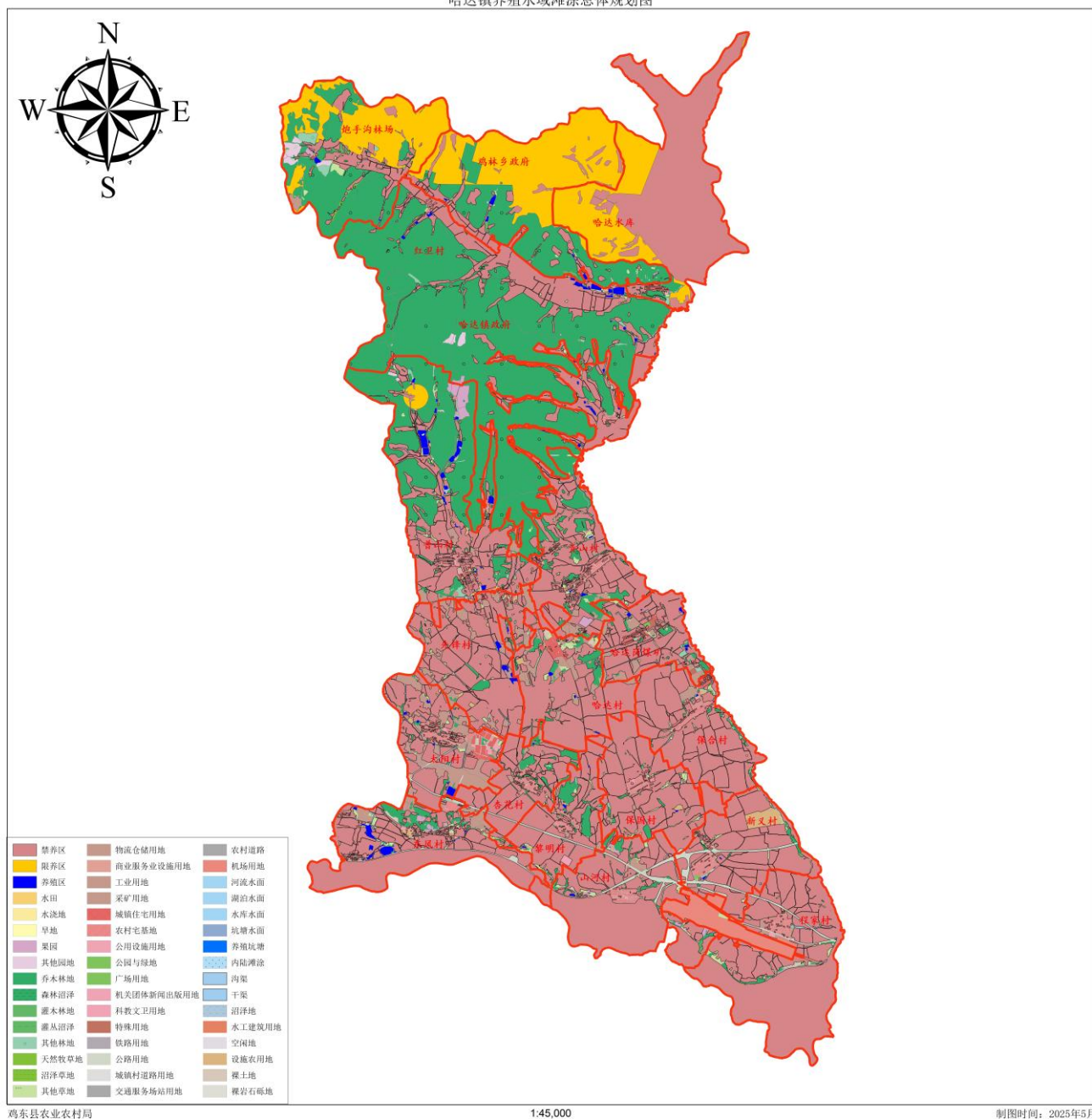


图 3-23 哈达镇养殖水域滩涂规划功能区总体规划图

兴农镇养殖水域滩涂总体规划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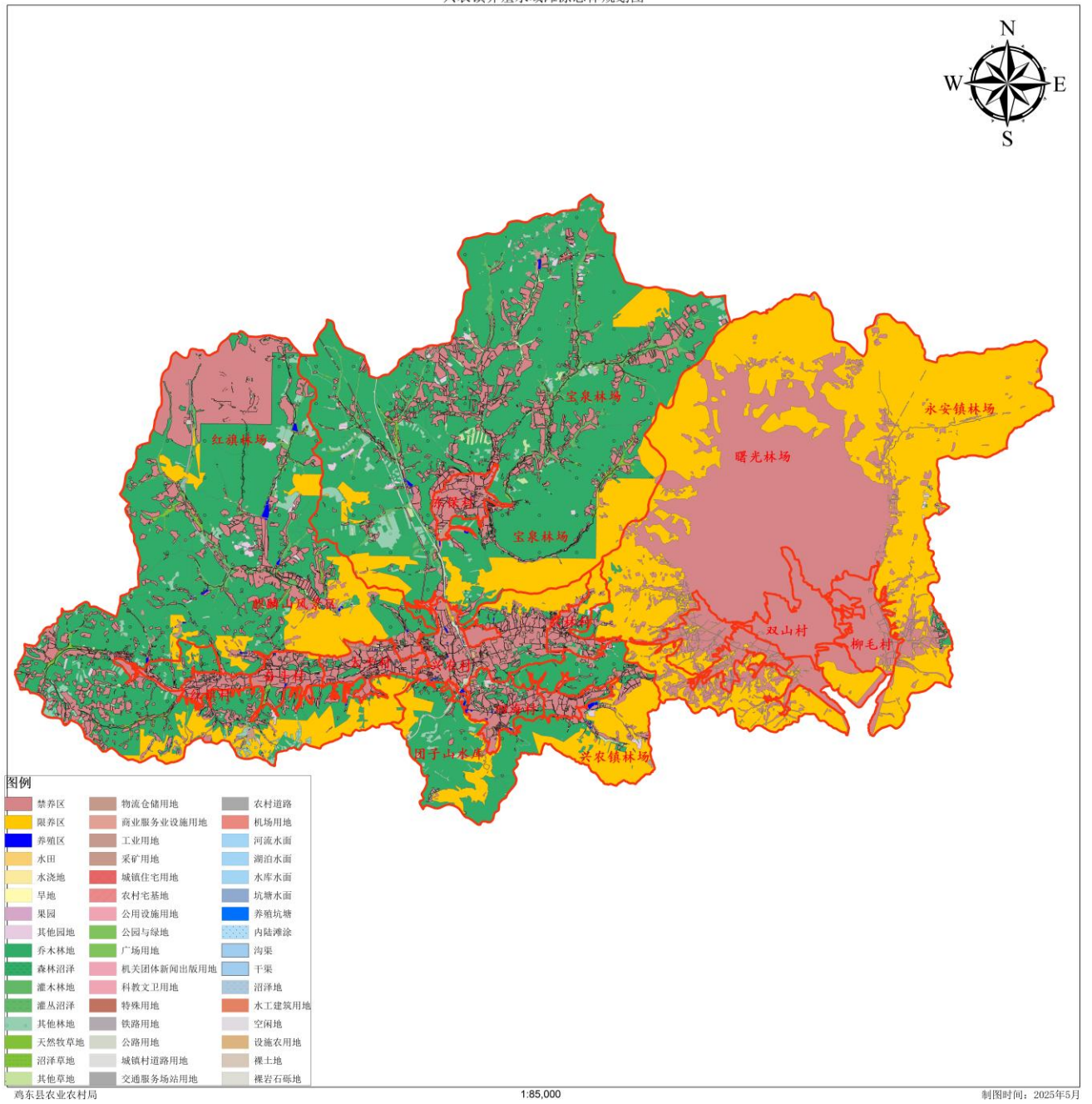


图 3-24 兴农镇养殖水域滩涂规划功能区总体规划图

鸡林乡养殖水域滩涂总体规划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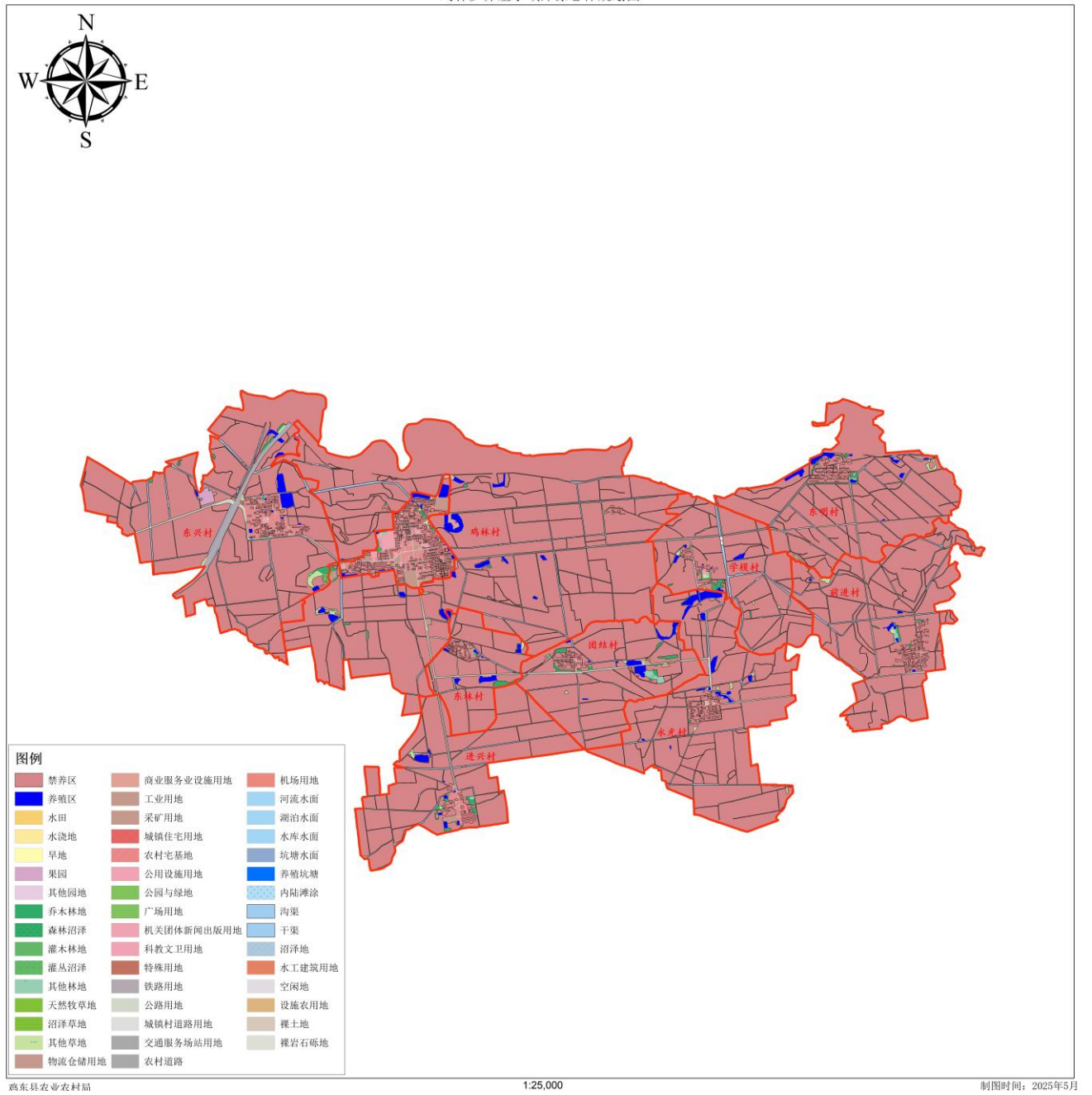


图 3-25 鸡林乡养殖水域滩涂规划功能区总体规划图

八五一零农场养殖水域滩涂总体规划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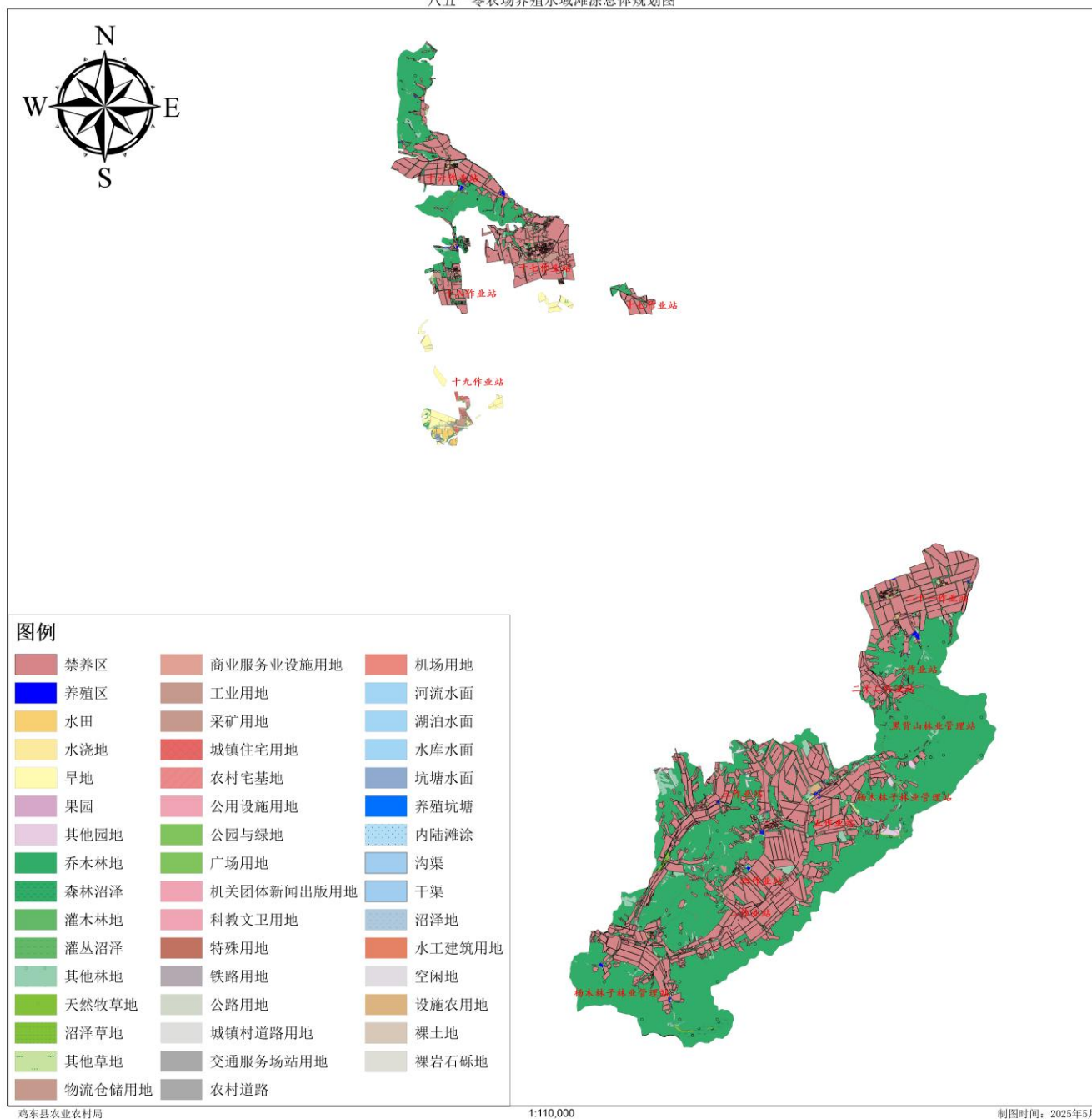


图 3-26 八五一零农场养殖水域滩涂规划功能区总体规划图

表 3-24 鸡东镇养殖水域滩涂总体功能区划一览表

单位：公顷

序号	禁养区		限养区		养殖区	
	禁养区类型	禁养区面积	限养区类型	限养区面积	养殖区类型	养殖区面积
1	城镇开发边界禁养区	1298.43			农业发展空间	206.35
2	耕地禁养区	2110.76				
3	河道堤防禁养区	105.66				
4	河湖自然岸线禁养区	1572.92				
5	泄洪区禁养区	759.99				
6	永久基本农田禁养区	6432.36				
总计	10108.50（扣除重叠区域面积 2171.62）		0		206.35	

所有数据采用四舍五入进位方式，精确至小数点后两位。

表 3-25 永和镇养殖水域滩涂总体功能区划一览表

单位：公顷

序号	禁养区		限养区		养殖区	
	禁养区类型	禁养区面积	限养区类型	限养区面积	养殖区类型	养殖区面积
1	城镇开发边界禁养区	40.79	生物多样性维护限养区	2113.08	农业发展空间	86.07
2	凤凰山国家级保护区禁养区	5497.82	水土保持区限养区	2390.54		
3	耕地禁养区	4506.55				
4	国家一级公益林禁养区	1724.71				
5	河湖自然岸线禁养区	1344.26				
6	生物多样性维护禁养区	5497.82				
7	泄洪区禁养区	41.18				
8	永久基本农田禁养区	10375.43				
9	乡镇级水源地一级保护区禁养区	0.28				
总计	22321.30（扣除重叠区域面积 6707.55）		4503.62		86.07	

所有数据采用四舍五入进位方式，精确至小数点后两位。

表 3-26 平阳镇养殖水域滩涂总体功能区划一览表

单位：公顷

序号	禁养区		限养区		养殖区	
	禁养区类型	禁养区面积	限养区类型	限养区面积	养殖区类型	养殖区面积
1	村屯级水源地一级保护区禁养区	0.79	重点水库限养区	906.86	农业发展空间	136.42
2	城镇开发边界禁养区	124.12	凤凰山森林公园限养区	160.38		
3	凤凰山国家级保护区禁养区	11126.97	生物多样性维护限养区	6052.57		
4	耕地禁养区	5813.94	水土保持区限养区	7250.52		
5	河道堤防禁养区	91.66				
6	河湖自然岸线禁养区	1109.47				
7	生物多样性维护禁养区	11126.97				
8	泄洪区禁养区	226.89				
9	永久基本农田禁养区	10788.38				
10	乡镇级水源地一级保护区禁养区	0.84				
总计	27628.32（扣除重叠区域面积 12781.73）		13665.72（扣除重叠区域面积 704.61）		136.42	

所有数据采用四舍五入进位方式，精确至小数点后两位。

表 3-27 下亮子乡养殖水域滩涂总体功能区划一览表

单位：公顷

序号	禁养区		限养区		养殖区	
	禁养区类型	禁养区面积	限养区类型	限养区面积	养殖区类型	养殖区面积
1	村屯级水源地一级保护区禁养区	0.28	生物多样性维护限养区	1863.65	农业发展空间	50.49
2	耕地禁养区	1544.79	乡镇级饮用水水源地二级保护区限养区	18.86		
3	河道堤防禁养区	101.07				
4	河湖自然岸线禁养区	733.10				
5	泄洪区禁养区	531.37				
6	永久基本农田禁养区	10967.06				
7	乡镇级水源地一级保护区禁养区	0.79				
总计	12743.09（扣除重叠区域面积 1135.37）		1882.50		50.49	

所有数据采用四舍五入进位方式，精确至小数点后两位。

表 3-28 向阳镇养殖水域滩涂总体功能区划一览表

单位：公顷

序号	禁养区		限养区		养殖区	
	禁养区类型	禁养区面积	限养区类型	限养区面积	养殖区类型	养殖区面积
1	村屯级水源地一级保护区禁养区	0.56	生态保护红线水源涵养区限养区	182.93	农业发展空间	165.94
2	城镇开发边界禁养区	130.32	生物多样性维护限养区	2655.20		
3	耕地禁养区	1787.08				
4	河湖自然岸线禁养区	179.83				
5	永久基本农田禁养区	11091.91				
总计	13101.01（扣除重叠区域面积 88.69）		2838.13		165.94	

所有数据采用四舍五入进位方式，精确至小数点后两位。

表 3-29 明德乡养殖水域滩涂总体功能区划一览表

单位：公顷

序号	禁养区		限养区		养殖区	
	禁养区类型	禁养区面积	限养区类型	限养区面积	养殖区类型	养殖区面积
1	耕地禁养区	1231.62			农业发展空间	30.89
2	河道堤防禁养区	94.50				
3	河湖自然岸线禁养区	1185.82				
4	泄洪区禁养区	978.00				
5	永久基本农田禁养区	3939.36				
6	乡镇级水源地一级保护区禁养区	0.28				
总计	5419.45（扣除重叠区域面积 2010.13）		0		30.89	

所有数据采用四舍五入进位方式，精确至小数点后两位。

表 3-30 永安镇养殖水域滩涂总体功能区划一览表

单位：公顷

序号	禁养区		限养区		养殖区	
	禁养区类型	禁养区面积	限养区类型	限养区面积	养殖区类型	养殖区面积
1	城镇开发边界禁养区	781.10			农业发展空间	54.26
2	耕地禁养区	4043.76				
3	河道堤防禁养区	139.62				
4	河湖自然岸线禁养区	3250.48				
5	泄洪区禁养区	1658.67				
6	永久基本农田禁养区	5992.87				
7	乡镇级水源地一级保护区禁养区	5.12				
总计	11174.03（扣除重叠区域面积 4697.59）		0		54.26	

所有数据采用四舍五入进位方式，精确至小数点后两位。

表 3-31 东海镇养殖水域滩涂总体功能区划一览表

单位：公顷

序号	禁养区		限养区		养殖区	
	禁养区类型	禁养区面积	限养区类型	限养区面积	养殖区类型	养殖区面积
1	村屯级水源地一级保护区禁养区	0.85	哈达河风景名胜区限养区	470.95	农业发展空间	123.38
2	城镇开发边界禁养区	74.67	水源涵养区限养区	214.36		
3	耕地禁养区	4545.73	生物多样性维护限养区	3000.04		
4	河道堤防禁养区	166.38	市级水源地哈达水库二级保护区限养区	420.12		
5	河湖自然岸线禁养区	3975.49				
6	泄洪区禁养区	2519.58				
7	永久基本农田禁养区	11984.03				
8	市级水源地哈达水库一级保护区禁养区	58.63				

总计	17632.64（扣除重叠区域面积 5692.72）	3652.54（扣除重叠区域面积 452.93）	123.38
----	----------------------------	--------------------------	--------

所有数据采用四舍五入进位方式，精确至小数点后两位。

表 3-32 哈达镇养殖水域滩涂总体功能区划一览表

单位：公顷

序号	禁养区		限养区		养殖区	
	禁养区类型	禁养区面积	限养区类型	限养区面积	养殖区类型	养殖区面积
1	村屯级水源地一级保护区禁养区	2.21	哈达河风景名胜区限养区	785.98	农业发展空间	92.74
2	城镇开发边界禁养区	109.61	重点水库限养区	0.07		
3	耕地禁养区	1753.20	生态保护红线水源涵养区限养区	5.73		
4	河湖自然岸线禁养区	1331.90	生物多样性维护限养区	596.02		
5	泄洪区禁养区	171.57	市级水源地哈达水库二级保护区 限养区	809.09		
6	永久基本农田禁养区	5350.98	乡镇级饮用水水源地二级保护区 限养区	24.57		
7	市级水源地哈达水库一级保护区禁养区	845.98				
8	乡镇级水源地一级保护区禁养区	0.28				

总计	8474.90（扣除重叠区域面积 1090.83）	1422.87（扣除重叠区域面积 798.59）	92.74
----	---------------------------	--------------------------	-------

所有数据采用四舍五入进位方式，精确至小数点后两位。

表 3-33 兴农镇养殖水域滩涂总体功能区划一览表

单位：公顷

序号	禁养区		限养区		养殖区	
	禁养区类型	禁养区面积	限养区类型	限养区面积	养殖区类型	养殖区面积
1	村屯级水源地一级保护区禁养区	0.56	哈达河风景名胜区限养区	12190.59	农业发展空间	148.73
2	城镇开发边界禁养区	98.81	生态保护红线水源涵养区限养区	482.42		
3	耕地禁养区	11954.38	生物多样性维护限养区	6795.91		
4	国家一级公益林禁养区	1792.58	市级水源地哈达水库二级保护区 限养区	12595.29		
5	哈达河风景名胜区禁养区	7799.13	乡镇级饮用水水源地二级保护区 限养区	17.06		
6	河湖自然岸线禁养区	648.19	水土保持区限养区	1091.49		
7	生物多样性维护禁养区	6062.65				
8	永久基本农田禁养区	4143.83				
9	市级水源地哈达水库一级保护区禁养区	264.28				
10	乡镇级水源地一级保护区禁养区	0.56				

总计	25099.86（扣除重叠区域面积 7665.12）	20490.11（扣除重叠区域面积 12682.65）	148.73
----	----------------------------	-----------------------------	--------

所有数据采用四舍五入进位方式，精确至小数点后两位。

表 3-34 鸡林乡养殖水域滩涂总体功能区划一览表

单位：公顷

序号	禁养区		限养区		养殖区	
	禁养区类型	禁养区面积	限养区类型	限养区面积	养殖区类型	养殖区面积
1	耕地禁养区	437.90			农业发展空间	60.01
2	河道堤防禁养区	86.33				
3	河湖自然岸线禁养区	274.90				
4	泄洪区禁养区	172.58				
5	永久基本农田禁养区	3066.47				
6	乡镇级水源地一级保护区禁养区	0.28				
总计	3617.02（扣除重叠区域面积 421.44）		0		60.01	

所有数据采用四舍五入进位方式，精确至小数点后两位。

表 3-35 8510 农场养殖水域滩涂总体功能区划一览表

单位：公顷

序号	禁养区		限养区		养殖区	
	禁养区类型	禁养区面积	限养区类型	限养区面积	养殖区类型	养殖区面积
1	耕地禁养区	3065.74			农业发展空间	98.07
2	永久基本农田禁养区	10078.02				
3	河湖自然岸线禁养区	218.27				
4	农场饮用水水源地一级保护区	1.69				
总计	13282.18（扣除重叠区域面积 81.54）		0		98.07	

所有数据采用四舍五入进位方式，精确至小数点后两位。

第四章 保障措施

4.1 加强组织领导

成立由县级人民政府主管领导任组长，由农业农村等相关部门主要负责同志任副组长的修订工作领导小组，统筹解决《规划》修订所需要的人力、财力、物力，协调自然资源、林草、水利、生态环保等相关部门，审定工作方案，按时推进各项工作落实。建立定期的工作协调会议机制，及时解决修订过程中遇到的问题。工作小组应定期汇报工作进展，确保各项任务按时完成。

4.2 技术保障

（1）技术支持与设备配置

为确保修订工作的顺利进行，需配备必要的技术设备和软件工具，如大地 2000 坐标系、地理信息系统（GIS）等。同时，聘请相关专家提供技术支持，确保操作人员能够熟练掌握设备和软件的使用方法。

（2）技术培训

对参与修订工作的技术人员进行专门的培训，确保他们能够熟练掌握水域滩涂划定、数据复核、规划衔接等各项技术操作。

4.3 经费保障

（1）经费预算与管理

《规划》编制修订所需经费由本级人民政府统筹解决。根据修订工作的需求，申请本级安排专项工作经费，制定的经费预算，要涵盖数据采集、

设备购置、技术支持、人员培训等各项开支。经费的使用需严格按照预算进行管理，确保资金使用规范安全。

4.4 风险管理与应对

(1) 风险识别与评估

在修订工作开始前，需对可能出现的风险进行全面识别和评估，包括数据采集风险、技术操作风险、时间进度风险及其他意外风险等。每项风险都应制定相应的应对措施，确保工作进展顺利。

(2) 应对措施

加强修订全过程安全教育工作，保证各工作环节信息及人员安全；对于涉密信息，强化保密意识。对于数据采集风险，可通过多渠道收集数据，并进行数据交叉验证，确保数据的准确性；对于技术操作风险，可通过加强技术培训和聘请专家指导来降低风险；对于时间进度风险，可通过提前制定详细的时间表，并通过阶段性检查督促，确保各项工作按计划推进。

第五章 附则

5.1 关于规划效力

《鸡东县养殖水域滩涂规划（2020—2030）（修订）》一经发布，即具有法律效力，必须严格执行。本水域滩涂养殖规划自公布之日起实施。本规划如与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管理规定相冲突的，按有关法律法规和管理规定办理。规划期如遇到国家政策变更经县级以上渔业主管部门进行修订。

5.2 关于规划图件

规划图件为规划文本附件，具有与文本同等的法律效力。